藝文洋海

6

1977

夏（速寫）　歐陽乃霑作

Canada-Hong Kong Resource Centre
1 Spadina Crescent, Rm. 111 • Toronto, Canada • M5S 1A1

海洋文藝 第四卷 第六期 目錄

封面設計：夏 果

元散曲家張可久(上)（評論） 羅抗烈 四
黃春明和台灣的鄉土文學（評論） 葉如新 二〇
訪西德作家漢斯・克里斯特夫・布赫（作家訪問） 何 達 三七
「難見真的人」考（魯迅著作研究） 林桐譯 四七
（日本）丸尾常喜作
角色的衝突、對抗（編劇經驗談） 憶 揚 五一
《楚辭》和屈原（文學講座） 思 嚴 七二
試談寫作（答讀者問） 漫天雪 一〇六
美國國會圖書館及其所藏中國書（海外談瀛） 錢歌川 九二
偶翻一翻《說唐》（每月茶座） 章 玉 八二
《尾崎秀實著作集》及其他（日本通訊） 岑春草 八五
愛荷華寄簡之五・（通訊） 聶華苓 六

散文兩題（散文）　秦松　九四
狼（散文）　石秀　一三八
紅辣椒（散文）　秋明　一四二

三人小品

錯失了北山手杖　張茅　八三
成熟　阮娓娓　八三
沒有白沙的海灘　林楓偉　八四

輪椅上的期待（短篇小說）　范劍　一一
庸人的自白（短篇小說）　劉於斯　一四
離（短篇小說）　謝君誼　五五
愛海的人（下）（中篇小說）　金依　六三
噩耗（翻譯小說）　李昕譯　九八
（加納）亞瑪亞太艾度作

沒有彩虹（話劇）　沙洛　一三

給何達（詩）　卞新岩　八〇
回鄉前夜（詩）　韓牧　一三三
濠江小拾（詩）　浩泉　一三六

人猿泰山的悲劇（詩）　嚴　恩　一〇〇
依士邁，你可知道（詩）　康靜城　一〇一
伊麗莎白道上憑眺（詩）　人　間　一〇六
思（詩）　荆　洋　一一三
熟稔的音響（詩）　敏　山　一一三
田間揚起歡聲一串（詩）　王耕心　一一四

外國文訊

坎特伯雷故事手抄本高價賣出　華　茵　一一五
毛姆出版短篇小說集　禾　子　一二一
英國作家爭取合理版稅　童　曼　一九〇
法國多產偵探小說家逝世　喬　桑　一〇五
貝多芬談話筆記本出版　喬　桑　一一〇
《祖先》獲美國普立茲特別獎　秦　毅　一一五

畫頁

夏（速寫）　歐陽乃霑　封二
松林（水墨）　林　信　封三
枇杷（水墨）　林　信　封三
遊樂場一角（油畫）　伍步雲　插頁

本刊　七

羅忼烈

元散曲家張可久

（上）

一

元代著名曲家中，雜劇以外還長於散曲的有白樸、關漢卿、馬致遠、喬吉等，專寫散曲的有盧摯、張養浩、張可久、貫雲石、徐再思、劉致等。而馬致遠、喬吉、張可久三家最傑出，是元散曲的代表人物。喬吉、張可久又有「曲中雙璧」之稱，明人李開先曾序刻他們的散曲集，認爲元曲之有喬、張，等於唐詩之有李、杜。特別是張可久，歷來評價都在喬吉之上。

元人散曲失傳的很多，他們的作品有隻字不存的，有僅存一二曲至數十曲的，過百曲的已經很少見了，然而張可久竟有八百多曲流傳下來。一位作家的作品達到這個數目本來並不稀奇，但從現存的元人散曲來說，那是不尋常的。根據《全元散曲》①來計算：有主名的作家共二一三人，連同無主名的，他們現存的作品總數是四二九二首

（殘存的不算在內）；張可久一人之作，竟佔了五分之一。類似這樣的比例，在我國文學史上恐怕找不到第二個了。

因爲他在元代曲壇名氣很大，當時已有《今樂府》、《吳鹽》、《蘇堤漁唱》三種散曲集盛行於世，又有後輩胡存善替他編了《小山樂府》，最後還有蒐羅相當完備的元抄本《小山北曲聯樂府》。在明朝，最初有宋濂、方孝孺的編印，後來又有李開先編的《張小山小令》二卷，刊行於嘉靖年間；又有天一閣影抄元本的《小山樂府》。在清朝，《四庫全書》收了《張小山小令》二卷，是「集部」唯一的散曲別集；又有胡幸皐抄本《小山樂府》六卷。到了現代，先有任訥整理重編的《小山樂府》六卷，收在《散曲叢刊》裏；後來《全元散曲》中的張可久作品，又在任訥本的成果上加以考訂和補充，共得小令八五五首，套數九首。

絕大多數元曲家的社會地位都很低，封建皇朝的御用史家自然不會給他們寫傳，只有鍾嗣成《錄鬼簿》有簡單的記載。張可久也不例外。《錄鬼簿》裏，鍾氏把他列在「方今才人相知者」一類。這一類人都和鍾氏「相知」；成書時，他們是「未死之鬼」。《錄鬼簿》曾經作者幾次修訂，版本又很多，彼此間常有差異。其中關於張可久的傳記，差異雖然不大，還是免不了的。現在把幾種不同版本的有關文字抄錄出來，以便討論：

（一）明天一閣藍格抄本《錄鬼簿》：「張小山，名可久，慶元人。路吏，轉陞民收領官。有《今樂府》，盛行於世；近有《吳鹽》、《蘇堤漁唱》。」

（二）明抄《說集》本《錄鬼簿》：「張小山，名久可，慶元人。以路吏轉民首領官。今有樂府盛行於世；又有《吳鹽》、《蘇堤漁唱》等，編於隱語中。」

（三）明孟稱舜刊本《錄鬼簿》：「張小山，名可久，慶元人。以路吏轉民首領官。有《今樂府》，盛行於世；又有《吳鹽》、《蘇堤漁唱》等編，編於隱語中。」

（四）清曹寅刊本《錄鬼簿》：「張可久：可久字小山，慶元人。以路吏轉首領官。有樂府盛行於世；又有《吳鹽》、《蘇堤漁唱》等曲，編於隱語中。」

（五）清暖紅室刊本《錄鬼簿》：「張小山，名可久，慶元人。以路吏轉首領官。有樂府盛行於世；又有《吳鹽》、《蘇堤漁唱》等曲，編於隱語中。」

（一）的「魚」是「漁」的誤寫，（二）的「久可」是「可久」的倒寫；張可久是慶元（浙江鄞縣）人，各本相同，

沒有問題。此外，因版本差異，有待解答的問題却不少。

第一是，他的名、字、號的問題。各本《錄鬼簿》都明言「可久」是名，但除了（四）本明言「小山」是字之外，其他各本都不明言是字。此外，明蔣一葵《堯山堂外紀》又說：「張伯遠字可久，號小山。」清《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卷二百又說：「張可久字仲遠，號小山。」名「伯遠」字「仲遠」的說法，不知道根據什麼，而且是明清人說的，與張可久爲友的鍾嗣成沒有這一說，我們覺得難以置信。不過，「小山」倒不像別字。古人的名和字在文義上通常有相因的關係，而「小山」和「可久」不相因；古人以「小山」爲號的如淮南小山、晏小山、鄭小山（宋鄭熏初）等都不是字，所以小山該是他的別號。那麼他的別字叫什麼呢？元人鄭玉《師山文集》四《修復任公祠記》裏，曾提到張可久，說：

> 新安城之北四十里有寺曰任公寺者，梁太守任公彥昇之祠在焉。祠廢已久……乃圖興復……里人許紹德子華身任其事，四明張□□可久監稅松源，力贊其成。②

文中缺了的兩個字，恰是他的名；因上面許紹德是名，子華是字，同例。但日本吉川幸次郎在《元雜劇研究》裏所引的却無缺字，是這樣說③：

> 鄭玉《師山先生文集》卷四的《任公祠修復記》，爲至正八年之作。其中有云：「四明張可久可久，監稅於松源，力贊其成。」如果這裏的張可久可久就是張可久，則他在至正初年還健在於世。

所據當是別本，所以書名、篇名稍有不同，亦無缺字，還多了一個「於」字。可惜沒有注明引書的版本，無從比對。如果吉川先生所引是確實可靠，那麼張可久是名可久，字可久，號小山。古人名和字相同的很多，文學家如殷仲文、司馬道子、王僧孺、庾仲容、任孝恭、孟浩然等，都以名爲字，見於史書。鄞縣古稱四明，新安即今浙江遂安，松源在遂安。

第二是，各本《錄鬼簿》都說他曾作路吏。「路」是行政區域的名稱，我們不知道他曾在那一路作吏，但他的作品標題裏的地名，多屬江、浙二省，可見他作路吏多半是在江、浙地區。

第三是，關於他的仕歷。（一）本說「路吏轉陞民收領官」，（二）本及（三）本說「路吏轉民首領官」，（四）本及（五）本說「路吏轉首領官」。這等下級官吏，職掌什麼？李開先說：「以路吏轉首領，即所謂民務官，如今之稅課局大使。」④然而孫楷第《元曲家考略》⑤

「張小山」條說：

> 按：務官與首領官不同。務官掌收稅，即宋、金所謂監當官。首領如都事、經歷、知事，掌省署文牘，元人謂之佐幕；以其控轄屬曹，故謂之首領官。開先似謂務官即首領官，其言殊不清晰。

孫先生又懷疑（一）本的「路吏轉陞民收領官」一句，有錯漏的地方，應作「路吏轉陞民務首領官」。而排字本的天一閣《錄鬼簿》⑥，又把原抄本的「收」改爲「牧」字。我想「收領官」可能是收領稅款官吏的通俗名，不一定出於誤寫。「民」是「民務」的簡稱。天一閣本不曾說他做「首領官」，也不曾說有人把他的作品「編於隱語中」，和其餘四種《錄鬼簿》不同。造成這種差異，是由於《錄鬼簿》有初稿本和修訂本，而明、清人據以抄寫或刊印的，並不是相同的本子。

據《錄鬼簿提要》⑦考證的結果：此書初稿在至順元年（一三三〇）完成，後來至少經過兩次修訂，一次在元統二年（一三三四）以後，另一次在至正五年（一三四五）以後。時間上前後距離起碼有十五年，在這十幾年中因人物動態有所改變，爲了符合事實，不能不修訂；但在元代這些本子都曾經刊行。由此，我們可以理解：天一閣本所根據的也許是一三三〇年的初稿本，那時候張可久還沒有陞爲「首領官」，也沒有人把他的作品「編入隱語中」，所以沒有這兩項記載。而《說集》本和孟稱舜本，是從一三三四年以後的修訂本來的；曹寅本和暖紅室本，是從一三四五年以後的修訂本來的。大概從一三三四年以後，張可久已當了「首領官」，又有人把他的作品「編入隱語中」，所以加入這兩項記載。而且從「近有」和「又有」的詞義不同，也可意味出時間上有分別。

第四是，關於作品的名稱。天一閣本和孟稱舜本是「有《今樂府》」，《說集》本是「今有樂府」，曹寅本和暖紅室本是「有樂府」。《今樂府》是書名，和下文的《吳鹽》、《蘇堤漁唱》並列，從語氣就可以體會出來。《說集》本把「有今」二字顛倒了，成爲「今有」；其誤與把「可久」寫成「久可」相同。曹寅本和暖紅室本沒有了《今樂府》，不僅語氣上下不相承，而且樂府是散曲的代名，《吳鹽》和《蘇堤漁唱》都是樂府，句式上成了「有樂府……又有樂府……」，也是說不通的。至於所謂「編於隱語中」，不知是何人所編，書名叫什麼。或者指的是胡存善所編的《小山樂府》。按《錄鬼簿》「胡正臣」條說：

其子存善，能繼其志。《小山樂府》、仁卿《金縷新聲》、瑞卿《詩酒餘音》，至於《羣玉》、《羣珠》，裒集諸公所作，編次有倫。

可能是把張小山、吳仁卿、曾瑞卿的散曲集，總爲一集，如《樂府羣玉》、《樂府羣珠》之類吧？

二

《錄鬼簿》給我們提供的材料只有這些。但在其他元人文字中，有關張可久的零星片段資料，却不會太少，在他的作品裏，也提供了有關自己的行輩、交游、思想各方面的材料，使我們略知大概。

關於他的年代，首先提出的似乎是任中敏，《曲諧》二「張小山」條說⑧：

> 小山亦大德（一二九七——一三〇七）、延祐（一三一四——一三二〇）間人物，僅較關（漢卿）、馬（致遠）輩爲後耳。《錄鬼簿》成於至順元年（一三三〇），列小山極後，是小山之卒，又大抵在泰定（一三二四——一三二八）、天曆（一三二八——一三三〇）之間也。

此說並無確證，但推測小山活躍於大德、延祐間的曲壇，行輩僅稍後於關漢卿、馬致遠等，是符合事實的。然而從《錄鬼簿》最初的成書年代和排名先後，來推斷他的卒年，却是大錯。小山有一首《折桂令》，題爲：「庚午臘月二十日立春，次日大雪，盧彥遠使君索賦。」庚午是至順元年，在泰定、天曆之後，這一點任氏好像不曾注意。又《錄鬼簿》最後一次修訂在至正五年（一三四五）後，其時小山未死，自然要放在後面的「方今才人」中，而排名先後是往往不計行輩的，這一點，任氏也不曾認眞考究。

有一項材料是關於小山早年生活的，近時學者似乎從未發見。那是趙必瑔（一二四五——一二九四）《秋曉先生覆瓿集》卷二，有《賀新郎》一首，詞題爲「用張小山韻賀小山納婦」。詞云：

> 沙上盟鷗驚，笑吟翁夢今不到，草堂深處。金屋重重春睡暖，傍翠偎香步步。已自摘蟠桃三度。舊日畫眉性情在，更君房妙絕文章語。消受得，乘鸞侶。　樓中燕燕誰家住？又從新移根換葉，栽花千樹。第一信風春事覺，莫遣紅羞綠汚。早早做關干遮護。天上姻緣千里合，喜乘槎先入銀河路。人似玉，衣金縷。

小山原作已不可考，看來這是他第三次結婚，故賀詞有「舊日畫眉」，「又從新移根換葉」，「已自摘蟠桃三度」

等語。趙必豫卒於至元三十一年，在這以前小山定已有了文名，才能夠和趙氏這類文人交游，年紀似乎不會太青的。下文推斷他生於宋末，趙氏此詞也可作旁證。

孫楷第《元曲家考略》，引用了元人李祁《雲陽集》中《跋賀元忠遺墨》裏一段有關小山的記載：

> 卷中所書陳大卿文一篇，全述張小山詞。因記余在浙省時，領省檄皆事崑山，坐驛舍中，張率數吏來謁，一見問姓名，乃知其爲小山也。時年已七十餘，匿其年數，爲崑山幕僚。遂與坐談笑。仍數數來驛中語，數日乃別。別時，復書其新詩十餘首來。其詞雅正，非近世所傳妖淫艷麗之比，故余亦頗惜之。今此詞亦不復存。

據此，我們確知小山七十幾歲還做崑山（江蘇崑山縣）幕僚。又據孫先生考證，李祁於至正二年（一三四二）任江浙儒學副提舉。兩人相識，似乎就在這時候。憑這兩條線索，可以推知小山生年約在什麼年代。「七十餘」是個約數，假定是七十五歲左右；由至正二年上推，則小山當生於宋度宗咸淳三年（一二六七）左右，是個由南宋入元的人。至於他的卒年，頗難確定，但據《修復任公祠記》作於至正八年（一三四八）⑨，他還在松源監稅，至早也死在這一年以後。總括來說：小山生於一二六七年左右，卒於一三四八年以後，壽八十歲以上。

他的仕歷，《錄鬼簿》語焉不詳。李祁說他「時年已七十餘，匿其年數，爲崑山幕僚」，鄭玉記他於至正八年「監稅於松源」；此外，錢惟善《江月松風集》有《送張小山之桐廬典史》詩⑩，可見他還做過桐廬典史。他有《柳營曲》三首，題爲「自會稽遷三衢」，可能也在這兩地做過事。監稅是民務官，幕僚、典史是首領官，都是他晚年的吏職。孫楷第先生說：「小山以懸車之年，沈淪下僚，猶不忍決然捨去，似有不得已者。」按張雨《貞居先生集》有《次韻倪元鎮贈小山張掾史》詩，可見此中消息。詩云：

> 爲愛幫張亦癡絕，簿領塵埃多強顏。何如滕上王文度⑪，轉憶江南庾子山。綠樹四鄰懸榻在，青山千仞荷鉏還。風流詞客凋零盡，莫怪參軍語帶蠻⑫。

「掾史」即典史，「簿領」即掌文書的首領官，在縣裏辦事，不一定如孫楷第先生說的「掌省署文牘」。張雨是元朝著名文學家，錢塘人，行輩和小山差不多，料想他們相當友好，所以贈詩不像錢惟善那樣應酬一番。從詩意看，可以想像小山爲人率眞，文名極盛，晚景不大好，愛子正在幼年。同輩的騷人墨客都謝世了，自己早該退休歸隱了，可是爲了生活，不得不沈淪下僚，强顏事人。因爲精

神苦悶，有時候不免發發牢騷。張雨又有《木蘭花慢》「龜溪寄張小山」詞，頗有淮南小山《招隱士》的意思，那時候的張可久，據詞意，似乎已是暮年了。

他的行蹤多在江南一帶，特別是西湖。在他散曲的標題裏寫明「西湖」或「湖上」的，不下七八十處。《今樂府》是他最先流行的散曲集，絕大多數作品都作於西湖一帶，更有以蘇堤爲名的《蘇堤漁唱》，可知他對西湖十分留戀。而附近的名勝古迹，如冷泉、虎丘、靈隱、吳山……也是他時常遊賞、題詠、宴集之地。此外，他往來的地方，以浙江的三衢、鑑湖、會稽、山陰、金華、天台、苕溪等較多；其次是江蘇的金陵、金山、崑山、茅山、吳淞、淮安等。因他常在江、浙，所以又有命名爲《吳鹽》的散曲集。此外，安徽的徽州、黃山、采石江，湖南的長沙、洞庭湖，福建的武夷山，也是他到過的地區。在《小山樂府》的標題裏，有地名、寺觀名、亭臺樓閣名可稽的，共有二百多首。此外，不見於標題而見於曲文的，還有長安、瀟橋、蜀道、齊州、湘江、汨羅……等，不過我們不能證明都是他行蹤所及。

他交遊廣闊，在曲作標題裏寫上友人名字的，約一百二十首；還有不少唱和之作，不曾寫明「和」誰，但一定都是朋友了。那些有名字的朋友，包括文人學士、文武官員、書畫家、妓女、樂工、和尚、道士；有前輩的，平輩的，也有後輩的。這裏要提出的是曲家朋友。這些朋友，見於《錄鬼簿》的有盧摯、馬致遠、趙孟頫、馮子振、貫雲石、劉時中、馬昂夫、吳仁卿、胡存善九人；另外馬謙齋、張雨、傀瓚三人，雖不見於《錄鬼簿》，也算得是散曲作者。這十二人中，除張雨外，《小山樂府》裏都有和他們酬唱贈答的曲子。而他們的交遊，都在西湖一帶，這是按曲子的標題而可見的。

在這十二人中，過從較多的是盧摯和貫雲石。盧摯字處道，號疏齋，疏翁，曾任翰林學士，散曲有《疏齋樂府》[13]。他約長小山二十歲，酬唱多在西湖，又曾同遊茅山，故小山有《折桂令》「湖上懷古次疏齋學士韻」、《紅繡鞋》「茅山疏翁索賦」等，共八曲。例如：

> 愛疏仙不放春閑，坐玉樹詞林，號海仙山。花老南枝，雲深西圃，人倚東關。煨芋火吟翁正懶，出藍關逐客當寒。綠酒酡顏，銀字春葱，綠鳳嬌鬟。（《折桂令》和疏齋學士）

詞藻華美，情感却是平凡，所作八曲，大都如此。或因彼此之間輩份和身份懸殊罷，小山對於貫雲石就截然不同了。

貫雲石（一二八六——一三二四）號酸齋，有《酸齋樂府》⑭。他是回鶻（又稱畏吾兒、即維吾爾）人，漢化程度很深，是姚燧的學生，曾任翰林學士，延祐初棄官南遊，在錢塘、西湖一帶過着優游林泉的生活。小山比他大二十歲左右，兩人唱和多在西湖，故小山有《折桂令》「湖上酸齋索賦」、《殿前歡》「次酸齋韻二首」等，共八曲。也許曾同遊洞庭湖，故小山有《次韻酸齋君山行》的詩。小山《殿前歡》「次酸齋韻」云：

釣魚臺，十年不上野鷗猜，白雲來往青山在。對酒關懷，欠伊周濟世方，犯劉阮貪杯戒，還李杜吟詩債。酸齋笑我，我笑酸齋。

大有「相視而笑，莫逆於心」的意思，可見他們交情相當深厚。及至酸齋去世，小山作《罵玉郎帶感皇恩採茶歌》「爲酸齋解嘲」云：

君王曾賜瓊林宴，三斗始朝天。文章懶入編修院。紅錦箋，白苧篇，黃柑傳。學會神仙，參透詩禪。脫塵囂，絕名利，近林泉。天台洞口，地肺山前，學煉丹，同貨墨，共談玄。與飄然，酒家眠，洞花溪鳥結因緣。被我瞞他四十年，海天秋月一般圓。⑮

這本來是輓歌，因酸齋曠達好神仙，故曲中只綜述他爲人，却無哀悼之情，如果相知不深，是不會這樣寫的。後來小山憑弔劇作家兼名歌妓楊駒兒⑯，又寫了同牌的曲子，題爲「楊駒兒墓園」，兼致懷念酸齋之情。曲云：

莓苔生滿蒼雲徑，人去小紅亭。題情猶是酸齋贈。我把那詩韻賡，書畫評，關千愚。茶竈塵凝，墨水冰生，掩幽扃，懸瘦影，伴琴瓶。琴已亡伯牙，酒不到劉伶。策短藤，乘暮景，放吟情。寫新聲，寄春鶯，明年到此實清明。窗掩梨花庭院靜，小樓風雨共誰聽。

情調惆悵，音韻清咽，詞句明淨簡鍊，頗能代表作者的風格，然而意識方面也不外文士風流那一套罷了。

馬致遠是雜劇名家，和白樸、關漢卿、鄭光祖齊名，散曲有《東籬樂府》⑰。他曾任江浙行省務官，有《雙調新水令》「題西湖」套曲，又有《湘妃怨》「和盧疏齋西湖」四首。小山和他交遊，多半是在此時此地，就是曾經同僚也並不稀奇。小山有《慶東原》九首，題爲「次馬致遠先輩韻」⑱，着實發了一些牢騷。如：

殺三士，因二桃，不如五柳莊前傲。文魔賈島，詩窮孟郊，酒困山濤。他得志笑閒人，他失脚閒人笑。（第三首）

繁華夢，貧賤交，唐堯不改巢由調。紛紛紫袍，區區綠袍，

戀戀綉袍。他得志笑閒人，他失脚閒人笑。（第四首）

詩情放，劍氣豪，英雄不把窮通較。江中斬蛟，雲間射雕，席上揮毫。他得志笑閒人，他失脚閒人笑。（第五首）

在當時蒙古皇朝統治下，對於政治待遇不平，馬致遠在散曲裏發過許多「懷才不遇」的憤慨。他們當的都是小小的「務官」，不免同病相憐，故和作也有「借他人杯酒澆自己塊壘」的意味。這九曲，文筆豪放疏爽，寄託了深厚的政治感慨，在《小山樂府》裏可以說是「別調」，但比那些「風流蘊藉」之作有意思多了。馬致遠現存散曲中有《慶東原》「嘆世」四首，韻脚不同，原作想已失佚。小山和韻之作很多，絕大多數都找不到原作，可見元人散曲失傳的實在太多了。

劉時中名致⑲，也是有名的散曲家，曾任翰林待制，故《錄鬼簿》稱「劉時中待制」。後爲浙江省都事，自然和西湖有山水因緣，他的三首《山坡羊》，題爲「孤山游飲」、「西湖醉歌」、「侍牧菴先生西湖夜飲」，可證。又有《寨兒令》，題爲「疏齋同賦木犀」，也許有一個時期他與盧摯、小山一起交遊唱和。小山《小桃紅》「湖上和劉時中」二首，其二云：

棹歌驚起錦鴛鴦，開宴新亭上。詩有新題酒無量，醉何妨，長吟笑倚闌干望。西湖夜涼，吳姬低唱，畫舫宿荷香。

寫的正是詩酒遊賞的風光。然而時中好像是個不很得意的人，故小山《折桂令》「江上次劉時中韻」，有「書客飄零，欲泛仙槎，試問君平」的話；而《憑闌人》「嘆世和劉時中」，又有「信虛名得來無用」之嘆。可惜時中原作已佚，無法求證。

馬昂夫⑳和貫雲石相似，也是漢化很深的回鶻人，曾從劉辰翁學，官三衢路達魯花赤。三衢是小山常到的地方，也可能在這裏做過事，曲題中曾多次提及；但他們交遊，多在西湖。小山有《朝天子》二首云：

槎蘿，傍水，樓與青山對。一庭香雪糝茶蘼，松下美童睡。淨地留題，柴門選閉，龍閒鶴自飛。看梅，未回，多管向西湖醉。（訪九皋使君）

酒邊，扣舷，一曲涼州遍。洞簫吹月皖中天，似寫黃岡怨。自貶坡仙，風流不淺，鶴飛來又幾年？題花錦箋，採蓮畫船，歸賽西湖願。（題馬昂夫《扣舷餘韻》卷首）

曲中指出昂夫辭官歸隱於西湖，嘯傲湖山，愛慕古時高士文人那種「風雅」。也像貫雲石一樣，拋棄「尊貴」的架子，和小吏的張可久交友，在那時候的兄弟民族裏畢竟是少有的。而這兩支曲子，刻畫昂夫的高逸也很鮮明活潑。

所題的《扣舷餘韻》，已經散佚。

趙孟頫是元朝大書畫家，散曲只存二首，是介乎詞曲之間的作品。他在至大三年（一三一〇）前曾任江浙儒學提舉，和小山交遊可能在這個時候。小山有《人月圓》「子昂學士小景」云：

西風曾放藍溪棹，月冷玉壺秋。鄰鄰淺水，絲絲老柳，點點盟鷗。　翰林新畫，雲山古色，老我清愁。淡煙渾似，三高祠下，七里灘頭。

曲中有畫，很能寫出趙子昂的畫風。

小山有《天淨沙》「馬謙齋園亭」，其人生平不詳，今存小令十七首。又有《凭闌人》「秋思和吳克齋」；克齋名吳弘道，字仁卿，著雜劇五種，今佚，散曲集名《金縷新聲》，亦佚，今存小令三十四首，套數四首。又有《折桂令》「贈胡存善」；存善是胡正臣的兒子，曾替小山編輯散曲集。

倪瓚是元末大畫家倪雲林。小山有《滿庭芳》「雲林隱居」云：

雲林隱居，新詩綴玉，小篆垂珠。畫圖得見蕭協律，文尚歐蘇。辦汲家數十車簡書，笑齋奴三四尺珊瑚。修閑處，清風泰宇，秋月浸冰壺。

倪雲林是出名的高人雅士，所居有雲林堂、清祕閣。多藏法書名畫和珍貴典籍，屋外滿栽花木。曲子寫的正是這等情景。從上文引錄的張雨詩，知道雲林（元鎮）有贈小山詩，但我在《倪雲林先生詩集》裏找不到，尚待查考。他的散曲今存小令十二首，其中也沒有關於小山的。

馮子振字海粟，貫雲石稱他的曲風「豪辣瀏爛，不斷古今」，作品今存小令四十四首。他曾爲小山《蘇堤漁唱》題詞（見下文），但小山沒有同他唱和之作，只有《黑漆弩》「爲樂府焦元美賦用馮海粟韻」。貫雲石、劉時中、馮子振三人很看得起小山的散曲，據說明天一閣抄本《小山樂府》裏，有貫雲石序文，劉、馮也有跋文。

此外還有高栻和大食惟寅，曾給《蘇堤漁唱》題詞或寄贈，詳見下文第四節。與小山有交情的曲家，可考者不多。但從時和地推測，從大德到至正初年曾經長期在杭州西湖一帶的，應該還有不少人是小山的朋友。例如他和鍾嗣成，彼此間都沒有曲作（指現存的）提到對方，但他們確是「相知者」。由此推想，像曾任杭州路吏而卒於西湖的鄭光祖，居杭州太乙宮前有題西湖《梧葉兒》百篇的喬吉，家於杭州的周文質等，尤其是杭州人如金仁傑、范康、沈和、蕭德祥、王仲元、鮑天祐、陳以仁、黃天澤

等。這些人在《錄鬼簿》中都屬於「方今才人」，而又長期在杭州，與小山相識的機會是很多的。《小山樂府》中，題爲「次韻」、「分韻」、「送別」、「宴集」而不舉人名的共約五十首，也許有他們在內，或因交情泛泛，所以不指姓道名罷了。

三

小山老壽，成名亦早。除上文引錄的趙必瑔詞外，據朱彝尊《日下舊聞》說，元武宗海山㉑，曾在中秋夜和妃嬪泛舟太液池賞月，令宮女着羅縠衣，爲「八展舞」，唱張可久《一半兒》「秋日宮詞」㉒，開宴張樂，極歡而罷。可證小山在至大前的大德年間已經負盛名，作品才會傳入宮禁，受封建皇帝欣賞。楊朝英所編《陽春白雪》，是最早的元人選元曲㉓，所收多是《錄鬼簿》裏「前輩名公才人」的作品，而張可久却有五十八首被選入。和小山齊名的喬吉不曾被選，直至三十幾年後楊朝英的另一本元曲選集《太平樂府》㉔，才收入喬吉作品，可知張的成名比喬早得多了。周德清《中原音韻》成於泰定元年（一三二四），也收了小山四首散曲做「定格」。一三三〇年成書的《錄鬼簿》，說小山散曲「盛行於世」，恐怕是成書以前的事情了。從這些事實看來，任中敏先生說：「小山亦大德、延祐間人物，僅較關、馬輩爲後耳。」指他成名的年代，是確實可信的。

小山晚年，雖然「簿領塵埃多强顏」，生活相當潦倒，但在這以前，大約是四十歲左右罷㉕，他曾長時期在杭州西湖一帶流連，寫意得很。曲作中特別是《今樂府》和《蘇堤漁唱》裏，很多如下的小曲：

無是無非心事，不寒不暖花時，狀點西湖似西施。控青絲玉面馬，歌金縷粉圈兒，信人生行樂耳！（《紅繡鞋》湖上）

新雨晴，晚涼生，照芙蓉玉壺秋水冷。殢酒餘醒，題扇才情，避暑小紅亭。雁雲低銀甲彈箏，蕉葉寒素手調冰。鷺鷥情未滅，胡蝶夢初醒。鷺，何處棹歌聲。（《寨兒令》湖上避暑）

笙歌蘇小樓前路，楊柳尚青青。畫船來往，總相宜處，濃淡陰晴。杖藜閒暇，孤墳梅影，半嶺松聲。老猿留坐，白雲洞口，紅葉山亭。（《人月圓》秋日湖上）

湖光靜，山影孤，載斜陽小舟橫渡。正花開玉梅千萬株，鶴飛來老逋歸與？（《落梅風》西湖）

他歌頌西湖萬紫千紅風光明媚的春天，雨晴涼生柔情似水

的夏天，白雲紅葉的秋天，孤山賞梅的冬天，一年四季盡情遊賞。或者在「平湖畫舫」宴集，欣賞那「琉璃殿笙歌鬧，水晶宮羅綺香」（《水仙子》「元夜小集」），或者「雪中遊虎丘」，走到「鶴林觀夜坐」；或者呼友攜妓，在「冷泉亭小集」，到「孤山宴集」；偶然也「雪晴泛舟」，「清明日郊行」㉕……如此這般，結果寫下不少消閒的文字，內容空泛而修詞技巧卓越的曲作。其中《南呂一枝花》「湖上歸」套數，尤其著名。曲云：

> 長天落綵霞，遠水涵秋鏡；花如人面紅，山似佛頭青。生色圍屏，翠冷松雲徑，嫣然眉黛橫。但揚將蒲流濃香，何必賦橫斜瘦影。（《一枝花》）
>
> 挽玉手留連錦英，據胡牀指點銀瓶。素娥不嫁傷孤另，想當年小小，問何處卿卿？東坡才調，西子婷婷，總相宜千古留名。吾二人此地私行，六一泉亭上詩成，三五夜花前月明，十四絃指上風生。可憎，有情，捧紅牙合和《伊州令》。萬籟寂，四山靜，幽咽流泉水下聲，鶴怨猿驚。（《梁州》）
>
> 巖阿禪窟鳴金磬，波底龍宮漾水晶。夜氣清，酒力醒，寶篆銷，玉漏鳴。笑歸來彷彿二更，煞強似踏雪尋梅瀟橋冷。（《尾》）

李開先對此評價極高。他說：「張小山『湖上晚歸』《南呂》，當爲古今絕唱。世獨重馬東籬北《夜行船》，人生有幸不幸耳……總較之，東籬蒼老，小山清勁，瘦至骨立，而血肉銷化俱盡，乃孫悟空煉成萬轉金鐵軀矣。」明沈德符《顧曲雜言》，也認爲元人散套中，東籬、小山這兩套「爲一時絕唱，其餘俱不及也」㉗。平情而論，這套曲並沒有豐富的內容。但它刻畫景物非常精巧細緻，處處情景交融，雕章琢句工夫十分到家，對偶工整而巧妙，又選押「庚青」韻，聲調諧美清越，給予讀者一種「清勁」的印象。所以從純藝術觀點說，李開先的評語未始不當。而且這套曲比「楊駒兒墓園」那一曲，更能代表小山的風格特色。

過了這段逍遙快活的日子，他的境遇似乎漸漸走下坡了，「無是無非心事」到底不能久持。

自以爲懷才不遇而又不敢於鬥爭，只會發牢騷，自怨自艾，這是舊時文人的通病。在當時元蒙的統治下，政治待遇極端不平，統治集團把人分爲蒙古、色目、漢人、南人四等，小山由南宋入元，屬於最下等的南人。他既不像貫雲石、馬昂夫，享有貴族的權利；又不似盧摯、趙孟頫，被皇帝賞識。終其一生總是「屈在簿書，老於布素」。雖然他不像馬致遠那麼熱中，憤慨地唱出：「空巖外老了

棟梁材」，「男兒未濟中」，「恨無上天梯」㉘的心聲。也不會歌頌統治者爲：「至治華夷，正堂堂大元朝世……」「喜，喜，五穀豐登，萬民樂業，四方寧治。」「聖明皇帝，大元洪福與天齊。」㉙但因仕宦失意，而消極頹放，唱唱敝屣功名的高調，尋求閒適的隱居生活來逃避現實，自我陶醉，却如出一轍。這不僅東籬、小山如此，許多元曲家也往往如此。他們對於當時黑暗腐朽的政治、社會和傳統思想，壓根兒沒有反抗意識。所以不能像關漢卿那樣，敢於通過戲劇，揭發統治階級和儒家禮教的罪行。只因始終對功名利祿的希望還不絕如縷，只好在長嗟短嘆中向現實低頭了。

舊時士人最佳的出路，是考中進士，然後走向利祿之途。元代科舉考試，自還沒有一統前的蒙古太宗九年舉行過一次，以後停了七十八年，直到延祐元年（一三一四）才恢復過來，此後才成爲定制。所以許多元曲家根本沒有機會參加考試，如「早年卒，不得登科」的高文秀㉚，便是一例。延祐元年時，小山不過四十幾歲，他或許參加過考試，甚至不止一次，但結果必然是失敗了。所以在他的曲作裏常提到「功名」，慨嘆功名無望。例如：

望長安，前程渺渺鬢斑斑，南來北往隨征雁。青泥小劍關，紅葉溫江岸，白草連雲棧。功名半紙，風雪千山。（《殿前歡》客中）

爲誰忙，莫非命！西風驛馬，落月書燈。青天蜀道難，紅葉吳江冷。兩字功名頻看鏡，不饒人白髮星星。釣魚子陵，思蓴季鷹，笑我飄零！（《普天樂》秋懷）

出岫白雲笑，入山明月愁。兩字功名四十秋，羞！死封不義侯。村學究，且讀書青海頭。（《金字經》次韻）

倘若他果然參加過考試，時間自然在四十歲後，故有「兩字功名四十秋」之嘆；這個年紀，二毛已生，故有「鬢斑斑」、「白髮星星」的話；而「落月書燈」，「村學究，且讀書青海頭」等語，又頗似治舉子業的光景。其他的句子如「兩字功名困塵埃」，「功名兩字幾飄零」，「逐名利長安日下」，「休彈山水興，難洗利名心」……都率直地說出了心中的話。那些監稅、典史、幕僚、簿領之類官職，說不上「兩字功名」，如果他曾經中了功名，仕籍不會這樣卑微。所以我作以上的推測，當然有待於求證了。

「功名」不遂，而又大概爲了生活的原因，不得不「以縣車之年，沈淪下僚，猶不忍決然捨去」。他希望歸老湖山，度晚年的散誕生涯，但現實是現實，還得僕僕於征途。

西風瘦馬，遠天去鴻，落月昏鴉。數前程掐得個《歸藏卦》。夢到山家：柳下綸竿釣槎，水邊籬落梅花，漁樵話，從頭兒聽他。白髮耐烏紗。（《滿庭芳》金華道中）

乾坤俯仰，賢愚醉醒，今古興亡。劍花寒夜坐歸心壯。又是他鄉，九日明朝酒香，一年好景橙黃。龍山上，西風樹響，吹老鬢毛蒼。（《滿庭芳》客中九日）

這是苦悶的供狀。他一再「次歸去來韻」，又「翻歸去來辭」，終是「南來山隱隱，東去浪淘淘，浙江歸路杳」[31]。他的散曲以「××道中」爲題的共十多首，而「客維揚」、「客中」之類也爲數不少，可見他在仕途上奔波之苦。

然而，他雖一向作吏，却似乎有間歇的，而且不止一次。因爲在曲作裏既常常表露出欲罷不能的矛盾心情，而又有許多以「山中小隱」、「山中隱居」、「湖上小隱」、「歸山」、「投閒」、「閒居」……爲題的作品。而這些作品，顯然不全是同一時期、同一地方的。也許因「飢來驅我去」（陶淵明詩），不得不「聊爲三徑之資」；或許忙裏偷閒，有時做個「吏隱」罷。料想到了他最後的歲月，才是眞的過着休居生活。這裏錄下他的《朝天子》「山中雜書」三首，可見一斑。

罷手，去休，已落在淵明後。百年心事付沙鷗，更誰是忘機友？洞口漁舟，橋邊村酒，這清閑何處有？樹頭，錦鳩，花外啼春晝。

夜長，未央，盼殺雞三唱。東華驄漏滿靴霜，却笑淵明強。月朗禪牀，風清鶴帳，夢不到名利場。草堂，暗香，春已到梅梢上。

醉餘，草書，李愿盤谷序。青山一片范寬圖，怪我來何暮！鶴骨清癯，蝸殼蓬廬，得安閑心自足。寒爐，酒壺，風雪梅花路。

遊山玩水，登臨懷古，酒筵歌席，交游酬唱，加上作吏、行役、歸隱，是封建社會士大夫階級的一般生活形態。自以爲懷才不遇；而在儒家傳統思想長期陷溺下，根本沒有反抗不合理現實的念頭，於是只好怨天尤人，發牢騷，消極頹唐，以高人逸士自許，是他們的一般意識形態。小山在他漫長的生命中，在他多產的曲作裏，表現出來的就是這兩個形態。他作品多，工於描繪，所以這些表現，要比其他元散曲家深廣一些。

附注

①隋樹森編，中華書局出版（一九六四）。

②原文錄自《四庫全書》珍本四集《師山文集》（台灣商務印書館據文淵閣本影印）。

③此書原用日文寫作，鄭清茂譯成中文，台灣藝文印書館出版（一九六〇），原文見頁一四二。

④見《李開先集》（中華書局出版，一九五九）、《張小山小令序》。

⑤上雜出版社出版（一九五三）。

⑥古典文學出版社出版（一九五七）。

⑦見《中國古典戲曲論著集成》（中國戲劇出版社出版，一九六〇）第二冊，頁八七——一〇〇。

⑧見《散曲叢刊》。

⑨記中說：「吾鄰晉武帝太康元年以新安爲名，至今至正八年，一千六十九年。」

⑩詩云：「君家樂府號《吳鹽》，況是風姿美笑談。公幹才名傾鄴下，子山詞賦擅江南。霜清萬木丹青變，雨暝千峯紫翠含。縣幕從容釣臺去，臨流應得漱餘酣。」

⑪《世說新語》「方正第五」：「王文度（即王坦之）爲桓公（桓溫）長史。桓爲兒求王女，王許諮藍田（坦之父王述）。既還，藍田愛念文度，雖長大，猶抱著膝上。文度因言桓求己女婿。藍田大怒，排文度下牀，曰：『惡見文度已復癡，畏桓溫面。兵，那可嫁女與之！』文度還報云：『下官家中先得婚處。』桓公曰：『吾知矣，此尊府君不肯耳。』後桓女遂嫁文度兒。」

⑫《世說新語》「排調二十五」：「郝隆爲桓公南蠻參軍。三月三日會，作詩，不能者罰酒三斗。隆初以不能受罰，既飲，攪筆便作一句云：『娥隅躍清池。』桓問：『娥隅是何物？』答曰：『蠻名魚爲娥隅。』桓公曰：『何爲作蠻語？』隆曰：『千里投公，始得一蠻府參軍，那得不作蠻語！』」

⑬在《散曲叢刊》內，《全元散曲》載其小令一百二十首。

⑭在《散曲叢刊》內，與徐再思的《甜齋樂府》合稱《酸甜樂府》，《全元散曲》載其小令七十九首，套數八首。

⑮酸齋好道，自號疏仙（見許有壬《圭塘樂府》一《木蘭花慢》詞序）及蘆花道人，卒年四十歲。臨終作《辭世詩》云：「洞花幽草結良緣，被我瞞他四十年，今日不留生死相，海天明月一般圓。」

⑯按天一閣本《錄鬼簿》孔文卿《東窗事犯》劇目下注云：「二本，楊駒兒接。」而曹寅本則注：「一云楊駒兒作。」

⑰在《散曲叢刊》內，《全元散曲》載其小令一百十五首，套數十六首。

⑱《陽春白雪》只載四首，題爲「次馬致遠韻」，無「先輩」

字。

⑲《全元散曲》劉時中名下，編者隋樹森先生說：「時中號遁齋，古洪人，與鍾嗣成同時。或以爲即劉致，惟致石州寧鄉人。待考。」按阮元序刻《天一閣書目》，詞曲類有《小山樂府》一册，卷後有「劉致時中跋」，可見是一人。隋先生似乎不曾注意阮元的提要，故因籍貫有歧異而疑之。時中的作品，今存小令七十四首，套數四首。

⑳馬昂夫，又叫薛昂夫，名超吾，字九皋，詩詞篆書均有名於當時。散曲今存小令六十五首，套數三首。

㉑年號至大（一三〇八——一三一一）。

㉒曲云：「花邊嬌月靜妝樓，葉底滄波冷翠溝，池上好風閒御舟。可憐秋，一半兒芙蓉一半兒柳。」

㉓此書有貫雲石序，據一般說法貫序作於皇慶、延祐間，可知此書編成大約也在那時，即一三一四年前後。

㉔《太平樂府》有「至正辛卯春巴西鄧子晉」序。至正辛卯是公元一三五一年。

㉕這是根據他在西湖和貫雲石、盧摯交遊而推測的，不是能够肯定的歲數。

㉖以上加「」號的六句，都是小山原來的散曲標題。

㉗見《李開先集》（中華書局出版，一九五九年）《詞謔·詞套》，及《顧曲雜言》（《中國古典戲曲論著集成》第四册）。

㉘這三句，見馬致遠的《金字經》曲。

㉙這些曲句是馬致遠《中呂粉蝶兒》套數裏的零章，見於明末清初人李玄玉《北詞廣正譜》，《全元散曲》已收入。

㉚見天一閣本《錄鬼簿》賈仲名弔高文秀的《凌波仙》。

㉛「次歸去來韻」兩句，見曲題中語；「南來」三句，見《紅繡鞋》「次韻」。

下期部份篇目預告

線，最好不要斷（詩）　舒巷城

風起蔦蘿歌（散文）　秦　松

元散曲家張可久（下）（評論）　羅忧烈

汽水的風波（短篇小說）　瞿　明

堂畔漫寫（詩）　凌亦清

二房東與三房客（短篇小說）　懷　焰

純白的菖茅（短篇小說）　海　辛

黃媽（短篇小說）　陳不諱

詼恐懼（雜文）　錢歌川

第一個早晨（詩）　韓　牧

懲罰之劍（翻譯小說）　李昕譯

黃春明和台灣的鄉土文學

葉如新

在台灣的寫作圈子裏，有一位黃春明。他的作品的特點是有相當濃郁的鄉土氣息。當一些人老是在所謂中上層人物，例如官僚、豪富，大學生或留學生，紙醉金迷場合裏的人們，或者城市裏光怪陸離的諸色人等中找尋「素材」的時候，黃春明却主要地把他的觸角伸向下層，尤其是農村、漁區、貧民窟，活躍在他筆尖的都是小人物，因此便特別引起了讀者的注意。就這一點而言，他和陳映眞相類似，但來得更「土」，更有地方的色彩。

看來這與黃春明的土生土長有關。

黃春明是台灣東北部的羅東人（一說是宜蘭人，筆者不大了解當前台灣的行政劃分，如果羅東是宜蘭所轄，便兩說都可以成立），世代在那裏生活。他不是從大陸來的「名門子弟」，也不是當地的「名流後代」，所以同那些沒有錢而渴望接受中等教育的台灣青年一樣，只能進被認爲無出息的師範學校。大概他對於一般人覺得要重視的問題顯得不在乎，包括不在乎是否能做教員，所以總讀不長，轉了好幾家學校，終於到了畢業。他也不能像有地位有特權的青年可以有許多逃避服「兵役」的辦法，只好去當了一個時期的兵。就在這期間，約莫是一九六二年頃，他開始向刊物投稿，主

要是短篇小說。由於在取材和手法上都另有一格，受到了重視，其後成爲職業的作者，又參與了一些電視和電影的工作，但主要還是寫小說。林海音在《這箇「自暴自棄」的黃春明》一文中有這樣的說法——

> 春明自己說，「我畢竟是個寫小說的，有很多事情，我常常想拿寫小說來解決。」當年和他同時出現的幾位年輕作家，有的不寫了，有的改寫其他的東西，有的轉業了，都因爲光寫小說不能換飯吃而難以爲繼了，幾乎只有春明一個人，還這麼情趣高昂。這實實在在是難得的。想到他的愛妻林美珠能毫無怨言的支持他的這份「瀟洒」，更是令人敬佩。

讀這段文字，覺得仍有些流行在台灣「文壇」中的着意標榜之嫌。不過黃春明對寫作有一股熱情，而且確乎花了不少氣力，這也是事實，這有手頭三本他的集子《鑼》、《莎喲娜啦．再見》和《小寡婦》爲證。據說這三本集子還包括不了他早期所寫而已經散失了的一些作品。

當然，只是三本集子並不能說明問題。在台灣，出書似乎是稀鬆平常的事。巡視一下售賣台版書的書店的架子，說眞的，完全可以用上一句「良莠不齊」，雖然封面總是「漂亮」得那麼商業化。有些「流行小說」作者如某某的書，以「佔領」的姿態塞滿了整整一個角落，而附有「玉照」的詩集要按號碼排列，也使人很難不對多產的詩人「肅然起敬」。比較起來，三本短篇小說集算不了什麼。如果要靠它們來生活，其不見得舒泰是可以想像的。林海音文中提到黃春明自述云云，引起了我們看看原文的興趣。下面就是這段話——

> 我想，我畢竟是寫小說的。有很多事情，我常常想拿寫小說來解決。至於能不能辦得到，那是另一回事。這很像神父或牧師，遇到別人有困難或是自己的，通常就是禱告。比方說，去年年底，我急著要一點錢搬家，結果賣給中外文學一篇「鮮紅蝦」的頭，問題也就解決了。要是問題出在短短兩個月後的今天，物價普遍上漲，恐怕賣掉整條的「鮮紅蝦」也救不了急吧。真是謝天謝地。當然還有其他一二成功的例子。不過，拿寫小說來當著生活的技倆，在我的經驗中，是一敗塗地的。想到這裏，我實在很欽佩司馬中原。（註一）

我不知道任何關於一個名叫司馬中原的人的事情，但照黃春明的語氣，他大概是很有辦法之人，對比起來，黃春明要靠賣半篇稿子來搬家，便寒傖得可以了。不過，半篇稿子還可以賣得出，黃春明不算得全無辦法，因爲他終歸是成了

名的作家。

應當看到，黃春明能夠厠身於那個「文壇」，並且列入「有名氣」者之林，那是不容易的。他不過是師範畢業生，一個起碼的知識分子，既不是「台大」出身，更沒有到美國鍍金，也不見得有什麼鉅卿名公推薦援引，要在小天地中嶄露頭角，恐怕非眞正有些本領不行。在他的第三本集子《小寡婦》的封底，有一段大概是出版社對作者的介紹，說：「這是黃春明的第三本小說集。黃春明的小說被認爲是三十年代以後最生動、最有意義的文學作品。他是當代被談論最多的小說家；作品被轉載和引用到國內外的文學或非文學雜誌及報紙上，甚至最保守的教科書編輯委員會也不能不受到影響，而把他的作品編入教科書裏。」信口開河式的誇大吹噓，似乎已經是台灣「文壇」特有的風氣，這段「介紹」裏也充滿了這種「惡趣」。例如說黃春明的作品是「三十年代以後最生動、最有意義的文學作品」，而他本人又是「當代被談論最多的小說家」等等，只能說這段「廣告」的擬製者既不懂「三十年代以後」的文學，也不懂「當代」的文學。不過，出版商推銷貨品，像把什麼藥油說成可以起死回生的天下第一靈藥，還是可以了解的，比起掛着「詩人」、「作家」、「文藝評論家」的招牌而大賣野人頭，說某甲是五四以來最偉大的作家，某乙又是中國文學的希望之類，便寧可取出版商的廣告了。

題外說一句話：台灣這種胡吹之風假若仍然繼續下去，對任何一個眞正想搞點文學工作的人，都是最嚴重的損害，相信了它，累人不淺。

廣告的說法，我們不相信，黃春明如果不是糊塗蛋，也決不可以相信。然而黃春明的作品確實有自己的風格，在這個途徑上繼續努力，他是有希望的。

在取材和手法上突出鄉土氣息，這是黃春明的作品比較受到歡迎的重要因素之一。

當洋化的文學、高級或低級的消閑文學、在狹隘的圈子中低徊自賞的小資產階級文學（且不提在那裏特有的「反共文學」）充塞「文壇」的時候，黃春明另闢途徑，着重描述台灣底層的人和事，便在一片烏烟瘴氣中流露出一綫清新，

這也許是黃春明聰明之處。

但如果只說是聰明，恐怕便流於淺薄。

鄉土文學的出現，有一定的歷史條件。比如今天的內地，每一個人的家鄉，包括景象以至人物，都在一九四九年之後起了急劇的變化。貧困、愚昧、落後、混亂、苦難的日子，隨着時代的發展而消失，山川的風貌，人們的生活都日新月異。當然，地區的某些特殊之處還是保留着的，可是和其他地方接近和相一致的就更多了。舉一個例子來說，就如語言，過去不同地區以至鄰縣、鄰鄉，都有不同的方言，字音、腔調、詞彙的各異，可以說是有鄉土特色，實際上却形成了人與人之間的嚴重隔閡。今天，不但普通話已逐漸在全國流行，至少能聽得懂，而且由於人們生活範圍的迅速擴展，接觸面的日益廣泛，語言的互相融滙吸收，所謂「鄉音」，也自然慢慢地有所改變。語言最有惰性尚且如此，其他的「鄉土特點」在全國大踏步前進之中更必然是越來越被新社會的有共同點的美好風光所代替。甲地的小橋流水，乙地的曲徑通幽，丙地的夾溪梅花，現在都可能變成了水庫、發電站。平整了的土地，重重疊疊的梯田，縱橫的自流灌溉系統，照耀山村的電燈，馳騁在阡陌間的拖拉機，把樂聲傳遍大地的廣播，社辦工廠的烟囪，新建的社員居宅……在其間，人們都希望自己與其他先進地區相似，而再不希望繼續保留「傳統」的樣子。「涸轍之鮒，相濡以沫，相煦以溼，不若相忘於江湖」，正是這個意思。在這樣的社會中，文學仍然可以反映鄉土的變異，主要是反映鄉土的前進，而再也不是把鄉土的「特色」放在第一位來强調，人們也不會着意去搞什麼鄉土文學，是必然的。

台灣則不然。在那個現狀之中，鄉土文學是有社會基礎的，但也很複雜。一類是懷念被人爲隔絕了的在大陸的家鄉。「遭紛濁而遷逝兮，漫遡紀以至今。情眷眷而懷歸兮，孰憂思之可任！憑軒檻以遙望兮，向北風而開襟。平原遠而極目兮，蔽荆山之高岑。」（註二）這種對家鄉的懷念會隨着時日的流逝而刻骨銘心，無從解脫，絕非「蓴鱸之思」那麼淡然。所以他們在字底筆端，大量回憶以前家鄉的景物、習俗，風情，即使聊且快意，也可以略爲抒發魂牽夢縈之情。這種文章，大部分是散文、小品，在台灣的報刊上經常出現，擁有一定的讀者。老一輩的，特別來自大陸的，讀讀這些文字，便有點相濡以沫，慰情聊勝於無的意思。年青的一代，即是當地人，從其中亦可以多少知道一點大陸的情況（那怕

還是過去了的時代），還是符合了他們對祖國求知的慾望。不過，不知道是小朝廷的文網有這樣的「規定」，還是有些人「反共」成性，往往有些使人覺得可笑又可鄙的敗筆。不久之前，有人在文章中說到以前的西安，說冬天也要在井裏打水，盛以水車，拉回去供生活之用。水車滴下來的水在車底凝成冰條，孩子們便去掰了來吮吃。那位作者在筆下美化了這種情狀固不在言，還要在結束時悲天憫人地說，「不知道在『共匪』統治下，孩子們還有沒有機會吃這種『冰條』。『八股』一至於此，只能使人搖頭太息。解放後的西安，早已有了自來水，用水車盛井水拉回去的事當然不會再有，而孩子們可以吃到各色的機製冰棒，又甜又香，誰還稀罕車底下自然凝成的『冰條』？

這一類的鄉土文學（如果也算是文學的話）便有點流於魔道，使人噁心了。

黃春明所寫的，却是台灣的鄉土，與前者在性質和意義上都不同。今天的台灣，實在很有可寫之處。一方面，儘管台北市上大廈矗立，霓虹閃爍，車水馬龍，燈紅酒綠，比起日治的時候大有「進步」，而農村、漁區的情況不但沒有什麼改善，反而在美好的謊言掩蓋之下顯得更惡劣、破敗、困窮，揭露這些事實，爲掙扎與呻吟着的被壓在金字塔底層的人們說幾句話，讓人們看到「觀光區」以外的情景，應當是有意義的，有需要的。另一方面，正是輾轉在底層的小人物，他們受到種種壓迫、欺負、凌辱，過的是暗無天日的生活，但是總比騎在他們頭上的那一小撮吸血者光采得多，可愛得多。在那裏，我們可以多少看到一點台灣的眞正的現實。從這個角度來看，我們得承認黃春明的作品有它若干的社會意義。

從讀黃春明的作品中有上述的感覺。至於他自己是否這樣想，我們無從判斷。他的朋友也是這樣看的。前引林海晉的文章便提到：「你看他的小說，諷刺社會現象，同情陋巷中的小人物，就以爲他是憤世嫉俗的，玩世不恭的嗎？一點也不，在那後面是一股『熱愛』的情緒……」這個說法是可以相信的，因爲除了極個別連靈魂也腐爛了的之外，誰能不愛自己的同胞，誰能不愛自己的鄉土，誰能不愛自己的祖國呢？並不是只有一個黃春明，不過他以作品爲我們所見罷了。

在台灣而寫文章，這條路子可以走。雖然就深度而論，黃春明的作品還不能使我們滿足，但環境和條件相信都有很大的限制，對此不應有離開實際的強求。當然，我們也期望有像黃春明這一類的作者，克服環境和條件的困難，在曲折的路程中取得更大的進步。

黃春明筆下的人物以及所用的語言，就其大部分來說，是不能搬到台灣這個特定地區以外去的，甚至是不能搬到台灣的「上層」社會中去的。

這就是說，他抓得住鄉土的特點，也抓得住人物的典型。他本身熟悉這些事和人，並且有一定的感情貫注其中，於是筆下寫出來的就有親切感了。

《鑼》是黃春明較早期的作品，主角是一個名叫憨欽仔的打鑼人。名字是憨欽仔，實在已經年過半百，過去以敲着鑼在小村鎮裏替人吆喚，類如找尋遺失的小孩，善男信女奉廟祝之命報平安，公所催人繳稅或叫人打預防針、種痘，都用得上他。所以他是鎮裏的「羅漢脚」（意思是窮困而沒有固定工作的閑漢）輩中頂尖兒的了。但自從鎮上來了一輛裝有擴聲器的三輪車之後，這個「先進」的東西便奪去了他的營生。他在飢餓綫上掙扎，他不但要竭力保存自己的生命，而且還企圖極力保持自己在「羅漢脚」中似乎比較優越一些的地位。然而他辦不到，最後成爲最受人賤視的、爲喪事人家抬棺材、拿彩旗的閑漢裏的一員。

不過是一個打鑼的，也被「新」的東西所排擠、淘汰，說明了「優勝劣敗」的規律徹底地支配着那個社會。而憨欽仔，他從來沒有看不起自己。他自以爲很有心思，懂不少事情，有光榮史，更有生存的勇氣，比其他「羅漢脚」要高一個頭。然而不管他怎樣掙扎，終究是垮下去了。黃春明對憨欽仔思想感情的刻劃，是很細緻的。他餓得要偷木瓜、蕃薯，可是既怕人看到，也要爲自己找理由；他欠下了這家那家雜貨店的賬，根本還不起，却不願人家說他賴債；他貪婪地注視白痴的女人瘋彩，而口頭上和實際上都不敢有什麼異動；他在自以爲聰明的地方碰了壁；他把自己製造的謊言相信爲事實……。然而從這種種現象中，我們感覺到憨欽仔的落後而善良。善良是窮人的本質，落後只能是社會的罪惡。黃春明顯然很欣賞自己創造的這個人物，他說——

其實我對你好熟好熟啊！當我六七歲的時候，我就常看你在我們小鎮上敲鑼。有一次你替人敲鑼找小孩子，我覺得很好玩。我跟著你走了好幾條街。……大概因爲對你太熟的緣故……我竟在這最艱苦的時候，寫出《鑼》這篇介紹你的小說。到目前，它

是我所寫過的小說當中，最長的一篇，有五六萬字哪。我真不明白當時在那樣的環境，又是我胸部痛得最厲害，竟能把《鏢》完成，交給沒有稿費的刊物。那來的這樣力量呢？後來我才明白，那是你的人讓我感動的力量。很值得告慰的是，很多看過《鏢》的人，差不多都表示敬愛你。（註三）

這裏大概有「禮失而求諸野」的意思。憨欽仔而值得敬愛，那末「大人物」們該得到什麼評價，就不問可知了。應當指出，憨欽仔的形象，使我們感覺到《阿Q正傳》的影響。像台灣其他一些作者，黃春明會受到魯迅先生作品的啓發，這是可以肯定的。但也許正因爲是較早的作品，人物內心活動、第三者的敘述和作者自己的分析交錯出現，在手法上顯得有些混亂。

《甘庚伯的黃昏》寫一個老農民和他唯一的親人、瘋了的兒子阿興的故事。阿興是戰爭的時候被拉到南洋去當兵，回來第二年便瘋了的。老庚伯生存着的僅有意義，就是照顧這個已經四十多歲的瘋了的兒子。小說結束時，是這樣寫的——

> 天很快就暗下來了，棵寮仔村的頭頂上，只有幾顆疏落的星子，淡淡的滴漏着星光。這個時辰，村子裏的人，都清清楚楚的聽到，老庚伯掄動鐵槌，將長長的五寸釘一下一下深深地槌入刺竹筒，牢牢釘住關禁阿興的欄柵的橫梗上。時而還可以聽到日本兵吼著喊「立正」和「稍息」的口令，夾在重重槌擊的聲音裏面，叫這晚的晚風，吹進村子裏的人的心坎，特別覺得帶有一點寒勁。

氣氛的營造，雖然着墨不多，却很有「寒勁」，也對日本軍國主義當年的罪惡進行了譴責。但使人感到憤慨的，却是甘庚伯處在完全無助、無告的地位。

這是必然的。日本人在台灣，雖然不再住在「總督府」，却仍然是某些人的衣食父母，仍然是帶着「征服者」的優越感到台灣來，而台灣同胞只能繼續受凌辱。《莎喲娜拉・再見》反映了這一沉重的事實。

小說的開頭是這樣的——

> 想想這兩天來的行逕，竟爲了幹兩件罪惡勾當，心裏還禁不住沾沾自喜。
>
> 一件事，帶七個日本人去嫖我們的女同胞。
>
> 一件是，我在這七個日本人和一位中國的年輕人之間，搭了一座僞橋；也就是說撒了天大的謊。

主角黃是一家公司的職員，被總經理命令到機場接七個日本人，他們是和公司業務有「極密切關係」的，然而這次到台灣的目的，却是嫖。黃想推却，特別是他們要到的不是北投，而正是黃的家鄉。然而公司把拉皮條當成「公事」，要是不幹就面臨開除、失業。於是只好裝起笑容，陪同七個日本嫖客到家鄉去。

回程的時候，在火車上，一個台灣青年誤以爲日本人是大學教授，可是不懂日本話，托黃代問一些問題。黃在這裏玩弄了一個手法，通過翻譯的機會，批評了青年人的崇外思想，又斥責了日本人的囂張。

這似乎是「小快人心」，然而到底還只是「精神勝利」。臨別時，青年人用唯一懂得的日語（莎喲娜啦），日本人用唯一懂得的中國話（再見）互相道別，說明了黃的「勝利」是多麼可笑。但更可歎的，是妓女和靠妓女爲生（從總經理以至老鴇之流，都把侍候日本嫖客當成天公地道的「正業」。這就使人體會到，讓台灣變成這個樣子的人，連娘子也遠遠不如。

《小寡婦》同樣寫的是妓案，那是大規模的由「專家」策劃的以吸引從越南戰場到台灣來「休假」的美國大兵的妓案。辦這種事的人居然有理論，有成套的設想，對妓女進行訓練，在英文報紙上大事宣傳，完全一付新興企業的架勢。

《看海的日子》還是寫妓女，這却是下等的供漁民洩慾的妓女。且看——

> 船的引擎聲漸漸逼近了。臨時搭在山腰間的娼寮，開始緊張起來了。阿娘站在門外看到已經駛入澳肚裏的漁船，心裏也跟着引擎聲砰砰地跳動。她回過頭向裏面喊着說：「你們這些查某鬼仔，錢來了！」裏面的妓女都走出外面。阿娘指着下面的漁火：「哪！經魚聲來了！今年比往年來的早。才月初呢！……」她突然改變語氣向裏面喊：「阿雪，你還不吃飯，等一下你連坐起來的時間都沒有咧！」

從《莎喲娜啦・再見》到《小寡婦》到《看海的日子》，反映了什麼呢？台灣的婦女，彷彿已經把當妓女作爲重要的出路的地步。這其實也不是新聞了，小朝廷不是正以此爲招徠嗎？說這就是今天台灣的「鄉土特色」，錯不到哪裏去。但黃春明筆下的妓女，使人覺得可憐，有些還可敬，因爲她們還保持着人的尊嚴，而沒有醜化她們。可恥的不是賣淫的婦女，而是逼她們只能以賣淫爲生，還從而剝削她們的人。

黃春明還寫了其他的人物。如《蘋果的滋味》，寫住在貧民窟的一家，因爲父親被美國上校的車子撞傷，被送到醫院。而美國上校大概恐怕發生其他的事，表示願意賠償，於是這一家人成了別人羨慕的幸運兒，而且就是在醫院裏，一家七口第一次嚐到蘋果的滋味——

大家拿着蘋果放在手上把玩着，一方面也不知怎麼吃好。「吃啊！」阿發說。

「怎麼吃？」阿珠害羞地問。

「像電視上那樣嘛！」阿吉說完就咬一口做示範。

當大家還在看阿吉咬的時候，阿發又說：「一個蘋果的錢抵四斤米，你們還不懂得吃！」

經阿發這麼一說，小孩，阿桂都開始咬起蘋果來了。房子裏一點聲音都沒有，只聽到咬蘋果的輕脆聲，帶着怯怕的一下一下此起彼落。……

雖然我不大喜歡這篇小說（其他有一些也相類似）把勞動人民寫得過於柔順而缺乏反抗精神，不過《蘋果的滋味》在手法上實在好，看到了黃春明在藝術上的趨於純熟。

上面引述的一些篇章，大致可以包括了黃春明作品的幾個類型。讀了他的幾本集子，覺得不會白費時間的，主要是確實對我們的台灣同胞今天的情況有多一些的了解。然而，心情却因此更沉重起來了。台灣同胞是我們的骨肉兄弟，到底到什麼時候，他們才能擺脫這種遭遇？到什麼時候，台灣的作者們才可以寫出一些更能令我們欣喜的作品呢？

註一：黃春明《〈莎喲娜啦・再見〉自序》

註二：王築《登樓賦》

註三：黃春明《給憨欽仔的一封信》

角色的衝突、對抗

憶揚

劇本以表現人的生活、思想意識爲主，可是，在劇本裏表現人物形象，却有相當多的限制。

第一是時空限制。劇本的演出時間是不宜過長的。在過去，上演舞台劇，可用四小時或以上的時間，甚至有上演三聯曲，分開三晚來演。但在此時此地，演出時間以不超過三小時爲宜。通常劇院開演的時間是晚上八時，過早則觀衆還未入座。由於治安不好，未到晚上十一時，觀衆已有歸家意；因此，演出時間最好是二時三十分左右。劇裏的時間，按理是不受限制的，但爲着照顧演員的化裝及其他，一般劇本由開始至結局，也不會相距太久；雖然過去「三一律」對劇情不超過廿四小時或三十小時的規定，早已打破了。

說到空間的限制，新方法的運用，固然可以把空間擴展，甚至可以在舞台上同時出現幾個不同的空間，但仍然不像小說的毫無拘束。

在小說裏，作者可以用筆墨交代事件的發展，詳細描述主人公的心境變化、思潮起伏。但在話劇裏，心聲的運用，獨白或旁白的表現，早已被批評爲作者技窮的老套，而不受歡迎了。而且，台詞又不宜過長，因爲到劇院去的觀衆，大都沒有耐心聆聽劇中人滔滔不絕的講演的。

因此，關於人物形象的刻劃，劇本與小說雖有相同之處，但亦要有不同的手法。在舞台上，一切刻劃均須通過

動作與台詞，雖然可用燈光、音響等加以襯托。

談到劇本裏人物形象的刻劃，要說的問題很多，比如：角色的基調和變調，角色的縱線和橫線，角色的對抗和對照……。在本文裏，我只談談角色間的對抗。

角色的對抗，在形象的表現便成衝突。有人說：小說描述的是故事，劇本表現的是衝突。更有人說：沒有衝突便沒有戲劇。這些話，當然不是金科玉律，非絕對遵守不可，有不少現代劇本，就故意壓抑衝突的強度，來突現劇裏要表現的意識。

一般說來，衝突，無疑地在劇裏佔着很重要的位置。可是，不要以爲衝突必定是正義與邪惡的對抗。善與惡，是與非，固然可以構成衝突；但善與善，惡與惡，甚至同一角色的兩種不同意識，亦可構成强烈的衝突。當然，最常見的，是角色與角色間的衝突，尤其是，是與非、善與惡的衝突。

正義與邪惡的衝突

試以《紅燈記》爲例，我們可以看看劇裏「赴宴鬥鳩山」那一場，兩個對抗性的人物是李玉和與鳩山。

鳩山：哦，老朋友，你好啊？

玉和：哦，鳩山先生，你好啊？

（鳩山要與玉和握手，玉和視若無睹，鳩山尷尬地將手縮回）

鳩山：哎呀！好不容易見面哪！當年在鐵路醫院我給你看過病，你還記得嗎？

玉和：噢，那個時候，你是日本的閣大夫，我是中國的窮工人，你我是「兩股道上跑的車」，走的不是一條路啊！

……

鳩山：……老朋友，先乾上一杯。

玉和：……實在對不起呀，我不會喝酒！

（推開酒杯，掏出烟袋，劃火抽烟）

鳩山：不會喝？唉！中國有句古語：「人生如夢」，轉眼就是百年哪！正所謂：「對酒當歌，人生幾何」？

玉和：（卑視地吹滅火柴）是啊，聽聽歌曲，喝點美酒，眞是神仙過的日子。鳩山先生，但願你天天如此，「長命百歲」！（諷刺地擲火柴於地）

鳩山：呃……（尷尬一笑）老朋友，我是信佛教的人，佛經上有這樣一句話，說是「苦海無邊，回頭是岸。」

玉和：（反擊）我不信佛。可是我也聽說有這麼一句話，叫做：「道高一尺，魔高一丈！」

鳩山：好！講得好！老朋友，我們所講的，只不過是一種信仰。其實呢，最高的信仰，只用兩個字便可包括。

……

玉和：兩個什麼字啊？

鳩山：「爲我」。

……

玉和：（佯裝不解）「爲自己」？

鳩山：對。老朋友，「人不爲己，天誅地滅」呀！

玉和：怎麼？人不爲己，還要天誅地滅？

鳩山：這是做人的訣竅。

……

玉和：哎呀，鳩山先生，你這個訣竅對我來說，眞好比：斡面杖吹火，一竅不通！

接着，鳩山要玉和交出密電碼，玉和不就範。鳩山說：「老朋友，要是敬酒不吃吃罰酒的話，可別怪我不懂得交情！」玉和從容地答：「那就隨你的便吧！」

鳩山使叛徒來勸降，李玉和的正氣使叛徒心驚胆顫，鳩山詭計失敗，兇相畢露。

鳩山：李玉和，我幹的這一行，你不會不知道吧？我是專給下地獄的人發放通行證的！

玉和：（針鋒相對）哼！我幹的這一行，你還不知道嗎？我是專去拆你們地獄的。

鳩山：你要知道，我的刑具是從不吃素的！

玉和：（蔑視地）哼！那些個東西，我早就領教過啦！

鳩山：（妄圖恐嚇）李玉和，勸你及早把頭回，免得筋骨碎！

玉和：（壓倒敵人）寧可筋骨碎，決不把頭回！

鳩山：憲兵隊裏刑法無情，出生入死！

玉和：鋼鐵意志，視死如歸！

……

鳩山：我五刑俱備叫你受用！

玉和：你只能把我的筋骨鬆一鬆！

最後，鳩山下令施毒刑，玉和身受重傷，仍然英氣勃

勃，逼近鳩山。鳩山大喝：「密電碼，你交出來！」玉和從容地答：「任你毒刑來摧殘，眞金哪怕烈火煉，要我低頭難上難！」

翻閱上列台詞，我們可以看到兩個對抗性的角色的不可調和的衝突。一個卑鄙奸詐，一個正氣凜然；一個拉關係，認老友；一個站立場，不賣賬；一個威逼利誘，一個臨刑不屈。台詞的對抗性是顯明的，而且是針鋒相對的。

是與非的衝突

角色間的衝突，有時不是一個角色與另一個角色的對抗，而是若干角色與若干角色的對抗，或者是一個角色對一羣角色的對抗。

試以《浮光掠影》爲例：一個神秘人物到富翁家裏，查詢一個少女服毒自殺的事情。這個少女好像和富翁家裏的每一個人——廠長凌達志，凌夫人，他們的兒女凌英奇，凌月華，準女婿霍律師，及女工阿珍——都有過若干關連，而這家的每一個人都曾經犯過或大或小的錯誤。

那個名叫史綺華的少女，原來在凌達志的工廠做事，由於年青貌美，爲凌廠長所覬覦，她不肯就範，因而被開除了的。史綺華跑到一間百貨公司當售貨員。某天，凌小姐到該公司試新衣，史綺華對她說：那衣服對她的身材是不適合的，但凌小姐堅持要試試看。在試衣的時候，凌小姐發覺那件新衣確是對她完全不適合，可是史綺華却笑了一笑，收回那件新衣披在自己身上，好像說好衣裳要配好身材。於是凌小姐怒不可遏，找到經理投訴：「那個女售貨員侮辱我……如果你不辭去她，我以後不再來光顧。」於是，史綺華又被開除了。

在一個公園裏，凌家準女婿霍律師碰見一個飢寒交迫的女郎，自稱丁綺梅。（劇本裏暗示她可能是史綺華）霍律師乘她的困厄，把她弄上手，安置在一間別墅裏。凌家的女工阿珍由於關心凌小姐，走到別墅罵她一頓，最後說：「你這樣下去沒有好收場的，不如趁着年輕的時候，正正經經找個男人……你也可以做舞女。」在阿珍的心裏，舞女也有好收場的。

在一個偶然的場合，凌少爺被朋友邀到一個舞廳，他看見一個舞女受着客人的侮辱，憤而干涉，因而認識了該舞女丁綺梅。他們酒醉後胡里胡塗地到公寓渡宿，丁綺梅懷孕了。爲了不忍拖累正在求學中的凌少爺，她跑到一家有關婦女機構求助，報名的時候，說自己是凌太太。婦女

機構的負責人凌夫人由於誤會與偏見，對她大生反感。她對其他有關人員說：「這個女人不知羞恥，連正在求學的青年也勾搭起來。現在竟然對我們談起道德和責任感，說不願意再用孩子父親偷來的錢，……這種壞女人自作自受，絕不值得同情的，我們不能接納她的請求。」

於是便出現一個懷孕少女的服毒自殺事件。

現在我們不妨看看劇本裏那個神秘人物辛活路臨走前指責有關角色的台詞：

辛：我不要再問下去，我已經知道一切了。你們也知道那個女郎死了，痛苦地死了。你們每個人都有份殺死她的，不要忘記這點。

（他仔細地輪流望着每個人，然後憤怒地行近凌夫人。）

辛：（憤怒地）你把她趕到絕境，她在最需要別人幫助的時候來求你，但你竟然一點同情心也沒有，主觀地堅持自己的偏見，運用權力來對付一個不幸的人，而事後還不斷地侮辱她，責罵她，說她自作自受。……她是給你逼死的，不要忘記這一點。

凌英奇：（痛苦而憤恨地）我也不會忘記……

辛：（轉對英奇）是的，你也不應忘記，她是和你有了關係才落得這個收場，雖然你沒有存心害她。

（辛轉身望凌月華）

華：（痛苦地引咎）我很難過，我把她趕出百貨公司，她的不幸是由我開始的。

辛：不！你使她失業，但她的不幸，並不是由你開始。（憤怒地轉對凌廠長）是由你開始的。你不肯把人當成人，你把你的工人當成工具，有些是給你賺錢的，有些是給你玩弄的，糟塌的。

（華驚奇地望着父親，凌廠長垂下頭來。）

辛：你們不應忘記，就算你們的女傭珍姐，雖然出於無知，她不應祇關心自己的小姐，而不關心別人。說到那個律師，他留學外國時便學會這一套——在公園「踢索」，他認爲自己有權利在法律容許的範圍下損害一個落難的女人。

華：（痛苦地）唉！如果我們能夠補救……（隱泣）

辛：（嚴正地）你沒法補救，史綺華已經死了。但是，世上還有許多史綺華，丁綺梅……還有許多同她一樣命運的人。她們和我們同是生活在這個世界裏，我們的幸福和她們的痛苦混在一起，我們對她們應負責任，我們對自己所做的一切應負責任。不要以爲你們生活

在太空裏，和別人隔絕，不必理會別人。如果你們還不知悔改，永遠爲自己的罪惡行爲辯護、掩飾，終有一天，你們會自食其果！

（各人垂下頭，只有月華奇異地望着辛。辛昂然走出，全場靜寂無聲。凌夫人頹喪地倒在椅子裏，英奇雙手抱着頭，月華靜靜地抽咽，凌廠長木然站着。長時間的停頓。）

這個劇本並不是用順序的方法來寫，上述的劇情，是辛活路用巧妙的方法迫使各個有關的角色吐露出來的。至於各個角色接觸過的少女是否同是一個人，却是另一回事。

本劇只有七個角色，在劇情發展中，我們看到辛活路單獨對六個角色的反抗。由於那六個角色代表着六種不同類型的人：有由於無知而犯錯，如女工阿珍；有因一時衝動而害人，如凌少爺；有明知損人不對，但不肯放棄利己的邪惡欲望，如凌廠長；有把自己看成「人上人」，認爲在法律容許的範圍下玩弄別人並無不妥，如霍律師；有永不認錯，做了錯事便把責任推給對方，如凌夫人；但亦有勇於檢討自己，敢於承認錯誤，並且力圖補救，如凌小姐。由於這六個人對人有不同的責任感，辛活路對他們的對抗，便有輕重之分。由於篇幅關係，我不能把六個角色的行爲、觀點，詳細介紹出來。

固然，那六個被指責的角色，有些是邪惡的，如凌氏夫婦與他們的準女婿，辛活路對他們的對抗，可說是「正義與邪惡的衝突」。但其他三個角色——凌少爺醉後汚辱少女，事後力圖補救；阿珍在無知中勸人落溷當舞女，目的在於維繫凌小姐與霍律師的姻緣；凌小姐因一時衝動而大發脾氣，事後引咎自責——他們固然做了錯事，但不算極大的邪惡，因此我把這一類列爲「是與非的衝突」。

誤會與觀點的差異引致的衝突

我們不妨看看《代溝》的一段台詞：

（父發現牆角的獵槍，面露不愉之色）

父：（對子）你幾時學會打獵？

子：差不多半年了。

父：怎麼我不知道？

子：（受到侮辱似的）爹，你的意思是不是無論我做什麼事都要事前得到你的批准？

父：請問，事前和我商量一下有什麼不妥？

子：我想不到買枝獵鎗也要事前得到批准。難道我不該消消遣？

父：消遣？哼！打獵，消遣！

子：爹，我悶到發慌，想找點消遣，難道也有錯麼？

父：我沒有說消遣是錯，但消遣有許多方法，你可以繪畫、聽音樂、下棋……爲什麼要打獵？

子：那是各人有各人的興趣。你喜歡下棋，我喜歡打獵。爹，我沒有禁止你下棋，爲什麼你禁止我……？

父：（不待他說完）哼！你竟然想禁止我……

子：我沒有說！

父：你剛才說……

子：我剛才說我沒有禁止你下棋，天理良心，世伯可以作證。

父：你說沒有禁止，但你存心禁止。

子：你不是我，你怎知道我存什麼心？你可以誣賴我，說我存心想你死。

父：說不定你有這意思！

子：爹！你……（異常激動，說不下去，以手支桌，垂下頭來。）

（冷場。鄰人慢步行到子的身旁。）

鄰：民英，不要激動。（轉身行至父前）老李，誰也看得出你們兩父子是互相關心的，爲什麼，爲什麼弄成這樣子呢？

（冷場。片刻後，子轉身行近父前。）

子：爹，我很難過，我不該使你生氣，但我事前沒有想到……知行說我不該整天繪畫、讀書，他建議我多點戶外活動，我想這不會違背你的宗旨的，於是我托他買枝獵槍。（停頓片刻）如果你覺得這枝獵槍礙眼，我可以把它毀去。爹，我可以讓步，但希望你能給我些微的自由。

父：（轉身）我從來沒有侵犯別人的自由，你不肯學醫，你要繪畫，我就讓你繪畫。因爲你要繪畫，我就從市區搬到這個多見樹木，少見人倫的地方，讓你靜下來繪畫，但你竟然說我侵犯你的自由。

子：爹，你想想，我費了多少唇舌，才使你讓我脫離學醫的束縛。我每一點自由，都是經過血汗得來的。

父：血汗？你幾時流過血汗？你爲什麼人流過血汗，除了爲了你自己的自由，你經常掛在口邊的什麼「個體自由」。

（以下刪去若干台詞）

（父與子的衝突越來越明顯，他們各說各的話，聲浪越來越高，子的聲調帶點蒼涼和憂鬱，父的聲調帶點悲憤。誰也沒有聽對方的話，鄰人意欲勸止，但想不到辦法）

《代溝》這個劇本，要表現的是兩代之間由於興趣不同與觀點差距，不時引致誤會與衝突，而父子兩人原來是互相關心的。作者認爲所謂「代溝」基本上是「思想溝」——主要是人生觀與世界觀的差距。劇中的父子都是好人，他們毫不自私，更不會損人利己。固然，他們因誤會與觀點的差距而引致的衝突，亦可列爲「是與非的衝突」，但決不是大是與大非的衝突，只是興趣上、習慣上、思想上，對人對事各具不同觀點所引起的矛盾而已。

結語

角色間的衝突、對抗，當然不止上述三者，但上述三者的衝突、對抗，却是劇本中所常見的。

值得注意的是：任何衝突，不該只表現於台詞，同時應表現在動作與內心。編寫或表演角色間的衝突時，絕不能把衝突簡化爲單純的吵鬧或打架。如果翻閱上述三個劇本的片段，很容易看出在衝突的過程中，角色間內心的思想、情緒，與外形的舉止、行爲，是有很密切的關連的。

還有一點應該强調的：編劇與導演不該祇爲增强戲劇效果而安排衝突，應該多注意通過衝突來點明劇本的主題思想。但有關這個問題，不能在本文討論了。

力行戲劇社
Bestreben Drama Group
創作劇
「優勝者」
布萊希特原著
"Die Ausnahme und die Regel"改編
「常則與例外」
六月十九日星期日早上十時正新光戲院 三元・五元
詳情請電：H708769

訪西德作家

漢斯·克里斯特夫·布赫

(Hans Christoph Buch)

何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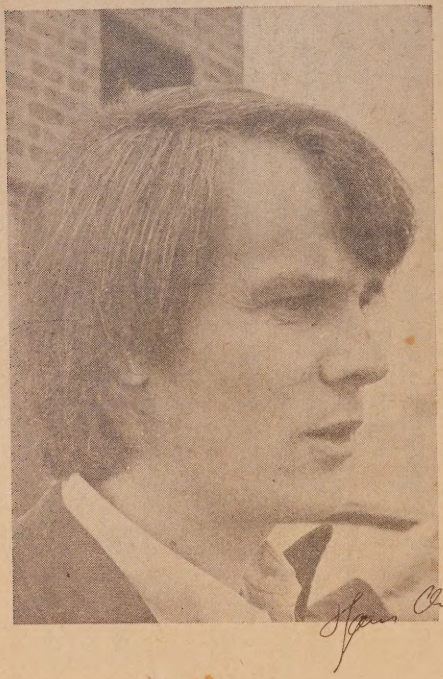

西柏林的街道，很容易找。對我這個初次到來的陌生人，一點也沒有爲難。

走到西柏林的街道上，隨時都可以知道自己身在哪一條街，哪一條巷，離要找的地址，大致還有多遠。

在每一條街口，都有一目了然的路名牌，豎在非常當眼的地方。不像巴黎，小小的路名牌，釘在建築物的牆角，有時還好像故意躲起來，不讓你看到。

特別值得讚揚的是，每個路名牌的底下，都附有門牌號數。或者是二——四，或者是四二——五三。

這個路名牌，很體貼地告訴你這一小段街道上面，是否有你所要找的地址。或者還要向左走，或者還要向右走，或者：「你所要找的地方，就在眼前了。」

這大概是一個永遠會使我感到愉快的回憶：我是那麼容易地就找到了布赫的地址。一個常常在陌生的地方或陌生的城市中東摸西碰、東查西問而且常常迷路的旅人，都會跟我有同感的吧。

在一個高大的木門旁邊，按了一下門鈴，出來的是一個小小的女孩。顯然她不懂得英語。當我重複地提到布赫的名字時，她就讓我進去了。

寬大的房間裏沒有燈光，沒有人，只有兩個很小的小孩，一男一女。男的看來只有四、五歲。而女的比他更小。她，開了門讓我進去之後，就拋下我，回到滿地都是玩具的房間，繼續他們未完的遊戲。

我該怎麼辦呢？我走進他們的房間，用手勢來向他們要一隻筆，一張紙；而他們似乎動了很多腦筋，那個大的才在一本小書上，撕了一張紙給我。

正在給布赫留字的時候，布赫就回來了。一個高大的人影，自黑暗的走廊裏撲了過來，把我的手用力抓住。

原來他這天上午，才自巴黎回來。回來之後，才看到我自倫敦寄來的通知。他趕到機場接我，而我已經離開了。

無論如何，我是應約而來了。

去年，一九七六年十月十一日的晚上，在美國中西部愛荷華城(Iowa City)的一個晚餐會中，會見了西德的年青的作家漢斯·克里斯特夫·布赫。

言談間，知道他是魯迅著作的翻譯者。而且，他譯的那本魯迅後期的雜文，在西德已經再版，銷數在一萬五千冊以上。

「這是一個大成功。」他說。

「這證明西德的讀者，也很需要魯迅。」他又說。

「這使我更有信心地繼續翻譯魯迅作品的工作。」他又說。

這些，對我這個魯迅先生的追隨者，都是令人振奮的好消息。

「你如果從歐洲回香港，就到西柏林找我吧。」

我多謝他的邀請，但並沒有給他一個肯定的答覆。因爲我不一定能夠從歐洲回香港，不一定會經過歐洲。

但在分手時，他又重申前意。而且還說：「我是很認眞的。」

他認眞地在我的筆記簿上，用一隻綠色的筆，寫下了他在西柏林的地址。字很大，筆劃也很粗，好像要在這些字中，表示他的誠懇。

對於他，我究竟知道多少呢？

我知道，他一九六八年，正在愛荷華作客。可是他却參加了愛荷華大學美國學生的反越戰示威遊行。

我知道美國聯邦調查局，曾向愛荷華大學當局交涉，要把他送回西德，大學當局沒有答應。

我知道愛荷華大學的朋友們，都很喜歡他。他們說：「他也很喜歡我們。」

我知道，在西德，他是一個很有影響力的作家。

過了兩天，我決定了，爲了他，特別是爲了魯迅作品的翻譯，我一定要到西柏林一趟。

爲了要到西柏林，我一定要經過歐洲。

如今，我眞地來到了。

當晚，他請我跟他的家人一起，在他住處附近的一條街上，吃中國菜。這家飯店，叫做「元朗酒家」。他一家四口，他的太太是一個醫生。

在那幾天，他每天都抽幾個小時陪我。

帶我去看柏林圍牆。

帶我登上木搭的高台，眺望圍牆那邊的世界。

帶我去看柏林的舊國會大厦，在這裏面正舉行着德國歷史的展覽。

帶我去西柏林作家自己開設的書店。

帶我去找幾個德國朋友。

帶我去看菲得烈大帝的王宮，王宮裏面的名畫，王宮後面的巨大的園林。

帶我去看河畔，指給我看他以前住過的地方。

帶我去找一個美國的女詩人，這個女詩人正遇上迫遷的難題。他對她說：「不要緊的，我在柏林認識的人很多，我會幫助你的。不要發愁。」

他也帶我去看他子女就讀的小學，帶我去西柏林最繁盛的街道，和一家最古老的飯館。

帶我去銀行。帶我去郵局。帶我去商店。幫我辦一些零碎的事情。

在他家，在飯館，在湖邊，在路上，他向我談許多事情。

他說，一九六八年，他們受到中國文革的影響，許多人離開家裏，搬到學校裏住，許多陌生人在一起，談各式各樣的問題。

他說，他們比巴黎的學生，行動得更早，在菲特烈的王宮的屋頂，扯起了紅艷的大旗。很多人的頭腦都改變了。

他說，他有一個好朋友，叫做路迪·德央克（Rudi Dutschke），號召力很強，說話很有道理。很多人都相信他，聽他的話，跟着他走。後來，極右派向他開槍，彈中腦部。他奇蹟似地生存了下來。子彈仍然留在腦部。

在醫院裏呆了六年，康復之後，他問我們：「這幾年你們做了些什麼？」

布赫又向我談德國的婦女，德國的兒童，德國年青的一代。

他談希特勒，談年青一代對希特勒的看法，他談西柏林的情況和它的特殊的地位。

他談他的作品，談他的文學事業，談他的創作計劃。

他給我看他翻譯的書，他的散文集，他編的文學雜誌。

他編的《文學雜誌》很厚，是季刊，已出了四本，各有專題，各有重點。

第一本是「對於批評文字的批評」。

第二本是「哥德的研究」。

第三本是「文學的想像」。

第四本是「文學與文學死亡之後」。

問他什麼叫「文學死亡之後」。他說，在西德有一個時期，青年們認爲文學是無用的，大家都不要文學了。

他正在寫一本有關加勒比海的書，書名可能是《加勒比海黑奴的革命》。

他說他不久以前，在海地住了幾個月。他小時就在海地。他去海地好幾次。還有一些親屬還在海地。

他說那是一本紀錄性的書，可以搬上舞台。他說現在非洲很流行紀錄性的戲劇。

當然，最重要的還是談魯迅。

他送我一本他譯的德文版的魯迅雜文。封面是白底黑

字，四周圍着鮮紅色的細邊。上面印着魯迅的三幅照片。這三幅照片其實就是一幅，曬印得深淺不同。最淺的一張，看得清魯迅的親筆簽名和題字：「魯迅　一九三〇年九月二十九日照於上海，時年五十」黑體字的德文書名印在魯迅照片的上面：《雷峯塔的倒塌》。

爲什麼你採用這個標題做書名呢？我問。

「因爲雷峯塔這個形象有象徵的意義，它象徵着舊中國，和一切的舊傳統。」

你爲什麼要翻譯魯迅呢？

「因爲我認爲，像魯迅這樣一個世界性的偉大作家，而德國人都不知道。我覺得這是很可惜的一件事。是我們德國人的很大的損失。」

在你以前，就沒有人翻譯過魯迅麼？

「有是有的。但那是小說，不是他的雜文。在五十年代，東德、西德，都譯了魯迅的《吶喊》，就沒有人譯他的雜文。」

你確實知道沒有麼？

「確實的。」

魯迅這麼多雜文，你譯的是哪一部份呢？

「主要是他後期的雜文。」

你能講一講這個譯本中的內容麼？

「這裏面包括他怎樣寫《阿Q正傳》，文字與革命的關係，孔子在現代中國的地位，娜拉出走以後會怎樣，紀念劉和珍的文字，以及對於某些人物的批評等等。」

爲什麼西德的青年也喜歡魯迅呢？

「因爲我們西德也正在遭遇到中國那個時候同樣的情形，魯迅的意見對我們非常有用，解決了我們許多思想上的問題。告訴你，現在我們西德作家寫文章，常常引用魯迅的話，這些話都是來自這個譯本。」

魯迅的文章，解決了你們什麼問題呢？

「譬如說，婦女解放的問題，兒童教育的問題。我們這一代，都非常憎恨希特勒，我們絕不能再走希特勒的老路。我們的婦女、兒童都要從過去的傳統中解放出來。我們從魯迅的著作中得到很多寶貴的啓示。」

魯迅對你們的文藝寫作有什麼影響麼？

「有很大的影響。曾經有一個時期，西德的年青一代的作家，都不寫作了。他們認爲文學是無用的，知識分子是可恥的。但是魯迅有許多文章保衛了文學，而且使我們知道，做一個知識分子，並沒有什麼可恥。」

你是直接從中國文字翻譯的麼？

「不是的。我是從英文譯本轉譯過來的。不過，有一位中國詩人幫我的忙。她把我的譯文跟中文原著一個字一個字地核對過。」

她是誰？現在還在柏林麼？

「她叫王玫。她現在在美國。她出了兩本詩集，都是用英文寫的。」

你覺得魯迅的文字有什麼特點麼？

「魯迅的文字簡明，鋒利。我最欣賞的是他的幽默感。他的文字常常使人發笑。我覺得這是他的文字能夠吸引廣大讀者的原因之一。」

在德國，還有什麼介紹魯迅的活動麼？

「三年前，德中人民友好協會曾經給魯迅開了一個展覽會。有照片，有詩，還有朗誦，我給他們寫了一篇長達二十頁的介紹。」

你還要繼續翻譯魯迅的什麼著作呢？

「現在我打算翻譯魯迅的《阿Q正傳》和《故事新編》。你們的女作家聶華苓送我一本程十髮畫的《阿Q正傳的插圖》，它對我是很有用的。我希望能夠有機會到中國去看看，特別是參觀魯迅博物館。」

在離開柏林的一天，布赫要了我的一些詩的英譯，叫我把其中一首的中文原作寫下來。他說他要把我這些詩譯成德文。

他還帶我參觀他住處的每一個房間的每一個角落。我給他跟他的兩個孩子拍了很多照片。

他又從書架抽出他譯的那本魯迅雜文，要我在上面寫幾個字。

我寫下了面的幾句話：

到西柏林來，主要是爲了會見本書的譯者。我知道他年青，開明，沉着，而且對這個世界，對有關世界的文學事業，有高度的責任感與使命感。我希望我們之間，有更深入的認識與更密切的合作。

何達　一九七七、二、二四　西柏林

最後，他帶我出去喝德國啤酒。同時，我送給他一本《論十大關係》，並且把書中的要點翻譯給他聽。

我說現在我們中國人大家都在學習這本書，那就是說，要把這本書的內容，變爲實際的行動。

他說，「那好極了！」舉起他的啤酒，用中文向我說：

「乾杯！」

一九七七、五、二〇記於香港

庸人的自白

劉於斯

郊外一座別墅發生一宗離奇的命案，死者郭必福是一名獨居的中年富翁——一位聞名的花花公子。當他的屍體被發現時，證實已死去多時，屍體發出異味。警方科學官初步鑑定，他死亡的日子，約在五天前的三月十日或較早幾天之間。

死者是名人，是富翁，又值盛年，不像是自然死亡。但死者除了頸部有傷痕，此外就沒有任何其他可疑之處。唯一的綫索是，死者手中緊緊握着一張名片，名片上印着「曾然」的名字，職銜是「天堂出版社」職員。

警方對這宗案件是十分重視的。既然唯一的綫索是那張名片，警方自然從名片入手進行調查。根據名片上的地址，他們很快便找到了曾然，要他說出自己在三月五日至十日之間的行踪。

這正是曾然爲什麼要寫這種日記式的自白的原因。雖然，犯人也有寫日記的傻勁，但曾然是一名庸人，庸人是連寫日記的時間與閒情也沒有的。

以下，就是曾然奉警方之命寫的自白——

三月五日

早上，我在看一本色情偵探小說的校稿（這種小說，有許多讀者是樂於掏腰包購買的，因此，我們出版的都是這類貨色。但我看得多了，早已興味索然），突然接到妻子的電話。在電話中，她幾乎是泣不成聲地說：

「小文窒息了，你快……快回來！」

沒等我問清楚，電話已經收綫了，那邊一定有要緊的事發生。

我立即請假（老闆的面色是不好看的），要忍痛搭的士趕回家。在車上，我的一顆心像要跳出來，雖然車子風馳電掣，暢通無阻，但我還是覺得它太慢了。

一個人窒息多久會死亡呢？——我在計算着時間。

小文，是只得八個月大的孩子啊！他是我和妻的第二個「愛情結晶」。自從他的生命在母體中孕育開始，便給我們帶來辛甜苦辣，徨徬與矛盾。比起第一個「愛情結晶」大珠，小文給我們帶來的苦辣多一些，歡笑少一些，然而我們還是愛他。他是我們的骨肉呀！……

當我奔入家門的時候，我的一顆心已經跳到喉嚨口了。我彷彿看到，小文全身淤黑，躺在媽媽的淚水中。

然而，出乎我的意料之外，小文沒有事，小傢伙安祥地躺在小床上，睡着了。

妻坐在一邊看守着，呆呆的。她一看見我，淚水也差點湧出來，說：

「小文病了。不吃奶，又哭又鬧，剛才不斷咳嗽，哭得很兇，不論我怎樣哄他，他也不停止，後來，他突然不哭也不鬧了，閉上眼睛，呼吸急促，臉兒變黑，漸漸連呼吸也微弱了。我被嚇壞了，全身發抖，急得打電話給你……」

「後來小文怎樣好轉過來的？」我問。

「我慌亂中猛拍他的背，也不知過了多久，小文終於再次哭出聲來，臉色又轉紅了。……唉，見我呼天搶地，大珠也被嚇得大哭。」妻露出一絲笑容。那是一種刼後餘生的快慰。

憑我的一點醫學常識，我猜想，小文是被痰塞住了氣管，引起窒息。我對妻說：「要帶小文去看醫生。」

妻說：「是的。但大珠留在家裏沒有人管。你看着大珠，我帶小文去看醫生。」

大珠只有兩歲多一點，還不懂事，沒人看管是不行的。

妻帶了一包尿片、奶樽、厠紙，一手抱着小文，看醫生去了。她臨走時，我把身上僅有的三十元給了她。專科醫生都是收費昂貴的，要多帶點錢去。

我和大珠留在家中。大珠雖然纏着我玩，但我却沒空，我要代妻把一部份家務做妥，洗了一大堆尿片。

兩個鐘頭後，妻抱着小文回來了。她告訴我醫生的診斷：

「醫生說，小文可能是感冒，引起咳嗽，痰多。吃了藥就沒事。」

這樣，我才安心地再上班去，消了假……

小文吃了藥了，但病情非但沒有顯著的好轉，當天晚上，還發起燒來。下半夜的時候，又是一次劇烈的咳嗽之後，引起窒息。像妻早上說的那樣，他面孔變黑，像死了一般。妻呼天搶地。我比較冷靜，把他的身體反轉，拍拍他的背部，終於，他又「哇」地哭出聲來，再一次的起死回生。

三更半夜，是沒有醫生可看的。我和妻徹夜守着小文，直至天亮。

三月六日

一早，我們便帶小文去覆診。我不放心讓妻單獨一個人去，於是把大珠帶在身邊，與妻一起出門。

到了醫生的診所，剛開門。等了半個鐘頭，醫生才到來。醫生爲小文作了檢查，還是維持原來的診斷：感冒，咳嗽。

「可是，醫生，病人三番四次窒息，我眞怕……」妻不忍說下去。

醫生考慮了一下，說：「這樣，最好是住進醫院，以免發生危險，你們的意思如何？」

我們沒了主意，醫生怎樣說，就怎樣辦了。

醫生大概從我們的裝扮和神色看出我們的身份，他十分通情達理地說：

「如果進私家醫院，花三五千元是很普通的。我可以寫張條子，讓你們到政府醫院去。」

除非賣了小文，我們哪裏有三五千元呢？我們非常感激這位醫生的體貼，拿了他寫的條子，立即趕到附近的一家政府醫院去。

我們到了醫院的急症室，拿出剛才那位私家醫生寫的條子給當值醫生看。當值醫生爲小文檢查之後，說：

「我們爲他打一支退熱針。你們先別走，留在這裏等四十五分鐘，看他的熱度退不退，再作決定。」

護士給小文打了退熱針之後，妻抱着小文在候診室的

木椅上坐下來。我拿出隨身帶來的奶樽、開水，一陣手忙脚亂之後，開了一瓶奶，讓妻餵小文。

小文的胃口似乎好一點了，吃了四安士的奶，我們都稍覺寬慰。誰知他突然哇地一聲，把奶全嘔了出來，甚至從鼻孔噴出來，噴了我和妻一身。那種狼狽，也別再提了……

可幸焦慮的四十五分鐘過後，護士再爲小文探熱，熱度果然退了。當值醫生說：

「熱度退了，不必住院，你們可以回去了。」

「醫生，孩子是什麼病？要不要緊？要不要吃些什麼藥？」

「我這裏只決定是否收留病人住院，至於具體看病，我可以寫紙介紹你們到政府分科診所。」

他一邊說，一邊寫了分科診所的地址給我們，並說：

「今天恰好有兒科醫生應診，看到十二時。你們想去的話，要快點！」

我看看手錶，已經是十一時半，只得半個鐘頭的時間了。妻抱了小文，我拖着大珠，我們截到一部的士，立即又趕到分科診所。

去到那裏的候診處，只見一個雜工在關窗，一個雜工在拖地，看來是準備下班的樣子。我找到一位護士，道明來意。護士瞪了我一眼，說：

「你們看病，要早點來呀！現在是什麼時間了？醫生都快下班了。人家早上八時就來排隊；看病的『籌』，九點鐘就派完了。你們這些做家長的，總是粗心大意，孩子有病，要早點帶他看醫生，怎麼等到這時候才來？……」

這位護士，是個長氣袋。她以教訓的口吻，機關槍似的掃射過來。我不斷點頭哈腰：「是，是，是……」，好不容易待她說完了，我才有機會解釋說：

「我們一早就帶孩子出來了，已經跑了幾個地方。是甲醫院的急症室叫我們來這裏看的。孩子病重，您能不能通融一下，請醫生破例爲孩子看看。」

我說了不少好話，護士終於答應給我問問醫生。

護士進了醫生室一會兒，跟着出來向我們招手說：

「醫生本來要下班了。你們快進來吧，不要耽誤醫生的休息。」

「謝謝，謝謝！」我頻頻點頭哈腰，跟妻和大珠小文進了醫生室。

「什麼事？」醫生問。

妻斷斷續續，把小文的病歷說了一遍。

醫生聽後，看也不必看，充滿自信地說：

「一定要住院。這種情況，不住院是不行的，很危險。」

「可是……可是我們剛從甲醫院來，那裏的急症室說不必住院，叫我們來這裏看的。」

「甲醫院沒有兒科病房，不能收留孩子的。我寫一張字條，讓你們到乙醫院去。」

他說着的時候，手中的原子筆已經嗖嗖的寫起來。

「醫生，孩子是什麼病？」我誠惶誠恐地問。

「進了醫院，他們會詳細爲孩子檢查。」他說着，隨手撕下字條，交了給我，示意我們離開。他急於下班了。

我們又拿了一紙介紹信，離開政府分科診所那座龐大的建築物的時候，已經是晌午了。大珠嚷着肚子餓。

我和妻相視一下，欲哭無淚。我們決定先回家吃了飯，準備一下，然後到乙醫院去。

小文已經在媽媽的懷抱中睡着了。他臉蛋兒蒼白，明顯地消瘦了，我們一見就感到心痛和憂慮。

吃了中飯之後，大珠要睡覺了。她已經很累了，不願再跟我們東奔西跑。爲了安全起見，我們把她的一隻脚綁了一條十來呎長的布繩，繫在床脚上，不讓她走得太遠。這屋子雖住着兩伙人，一伙是我們，另一伙是一對年青的夫婦，但他們白天都上班的。沒辦法，我們只有把屋子交給大珠看管了。大珠還不足三歲，她本來也需要大人看管的。

準備好尿片、奶瓶、開水、奶粉、厠紙等嬰兒用品，我又和妻抱着小文，匆匆趕路了。

乙醫院是此地最大的一家綜合醫院，也是「最高學府」醫學系的附屬醫院。

我們來到乙醫院的急症室。

急症室亂紛紛的，病人、救護人員、醫務人員進進出出。我們道明來意，出示政府分科診所的介紹信。一位護士把介紹信收去了。我們等了半個鐘頭。才聽到護士喊小文的名字。

爲小文作檢查的是一位很年輕的醫生，他鼻樑架着深度的近視眼鏡，臉上還蒙着一層稚氣，使人覺得他與他身上的醫生長袍很不相稱，看看急症室中的其他醫生，也都是這樣的年輕人。這大概是醫學系裏的學生或者實習醫生吧？

不過，他很細心。檢查很全面。問病歷也很詳細。但他似乎判斷不了小文患的是什麼病。他和旁邊另外一位年青醫生商量起來。

他們用英語交談，嘰哩咕嚕，我聽不懂。

商量之後，他對我說：

「你的孩子，看來沒有什麼特別的病，感冒而已，住進醫院當然很好，但不住醫院也可以。」

「那……還是讓孩子住進醫院看看吧。」我哀求說。

「可是……可是我們的病床很緊張，像這樣輕微的症狀，我們一般是不收的。」他沉吟說。

「但孩子一再窒息，我們怕呀！醫生。」妻有點哽咽了。

「是呀，我們看過私家醫生和分科診所的兒科醫生，都說要住院的。」我接着說。

「這樣吧，我叫一位教授給他看看，然後再作決定。你們坐在那邊等等。」他想了想，說。

又過了一刻鐘左右，一個穿着白袍的中年人走進來。他大概就是年青醫生所說的教授吧？年青醫生向他報告些什麼。——他們也是用英語交談。——跟着，年青醫生向我們招手，我和妻抱着小文趨前。中年醫生迅速地爲小文檢查了一下，輕輕地拍拍小文的臉蛋，說：

「沒有事，痰多而已。我開一些藥，吃了就好了。」

「可是，他一再窒息，臉也變黑，我眞怕……」妻還是那句話。

「小心點，不要讓他哭得太厲害。如果他的氣管被痰塞住，窒息，就把他倒轉過來，頭向下，然後拍他的背部。」醫生說。

我接過醫生開的藥方，問：「請問到哪裏配藥？」

「任何一間政府診所和健康院都可以配到。」他說。

「就這醫院不能配嗎？」我覺得奇怪。

「這裏不是門診，不能配藥給你。」醫生說。跟着，第二個病人已經上來了。

我和妻悻悻然離開了急症室。

我囑妻抱小文先回家，我拿了藥方去找政府診所配藥。這醫院離開市區較遠，我們回家要轉兩趟車。

當我配了藥，回到家中，已經是黃昏時候。可幸，大珠安然無恙，只是哭腫了眼。妻已經爲她鬆了綁。

我一頭栽倒在床上，突然感到：很累！

三月七日

一連幾天沒睡好，早上在浴室照鏡，發覺我的眼窩陷得更深。昨夜，小文睡眠不寧，不斷驚醒，啼哭。妻爲防他再次窒息，整晚抱着他，來回走動，影響所及，我也不能入睡。

睡眠不足，使一個人煩燥。步出家門，又碰到一件不愉快的事。看更交給我一封信。那是業主給我們加租的通知書。由下月起，加租百分之二十一。此外，政府所增加的差餉，每月約三十元，按照法例，也「自動」轉嫁到住客身上。我算一算，我們下月的租項支出要增加一百八十元左右。雖然，其中一部份由我們同樓的另一伙住客負担。但分到我頭上的部份，起碼也要一百元。

下個月，平白無故又要增加一百元的支出了。想到這，我的「三字經」也忍不住衝口而出了。

看更苦笑說：「我只是奉命把信交給你。」

這一點，我也知道。我不應該拿他來發洩。但我實在憋了一肚子氣。如果我這時候去做心電圖，心律一定要呈現不正常無疑。

回到出版社，聽到一個不幸的消息，同事老麥死了。老麥的年紀比我稍大，但正值壯年。他的身體，好像一向不錯，看來挺壯健的。直至三月前，才覺得胸部有些不舒服，一查之下，原來是肺癌，而且已進入晚期，擴散了。他的死，是預料之中。但他的景況，未免使人辛酸。他遺下一妻三子女。孩子都還在唸小學，未能自立。做我們這一行的，能有多少入息？老麥十足「身後蕭條」。

突然，我想到自己：要是有一天我發現自己患了癌症，我會怎樣呢？大丈夫，死何足懼？設若我仍然是光棍一條，我會平靜地迎接死亡的到來的。可是，如今我有了妻子（妻子還不打緊，她可以自食其力），然而，兩個嗷嗷待哺的孩子呢？他們將被送進孤兒院？他們將流落街頭行乞？

人生，有時眞是奇妙。小文，來到這個世界只有八個月，然而，他已經歷了死裏翻生。要是他前天沒有從窒息中回復過來，他便就此「沒了」。但，也許，他因此減少日後的許多痛苦。

我莫名其妙地哼起兩句流行曲：「命裏有時終須有，命裏無時莫强求……」

老闆交給我一本書稿——《肉彈婚變內幕》，叫我迅速編好。這是一本影射和透露某影視明星陰私的畫冊，圖文並茂。書中影射的一位女明星，最近鬧婚變，滿城風雨。老闆認爲，及時推出，有生意眼。因此，要趕！趕！趕！

老闆已放出聲氣，下月起要加薪。這個月我不能不賣力點，以博取老闆的「印象分」。雖然，所加的薪水十分

有限，但聊勝於無呀！

可是，偏偏在這時候，身體不爭氣，鼻塞，喉嚨痛，胸部作悶。

我强行支撐，趕做那聳人聽聞的畫冊。同時，越來越覺得辛苦。特別是胸部到了下午，它好像被什麼塡滿了。

我想起老麥，老麥初期也常常覺得胸部不舒服。我們勸他去看醫生，他總是說：「沒什麼。伏在案頭工作太久，胸部總有一種悶悶實實的感覺。多走動走動就沒事了。」其實，我知道，他捨不得那昂貴的醫藥費。

想到這，我感到一陣恐慌。

因爲昨天剛請了假，今天我不敢請假。我勉强支持到下班。回到家中，我鞋襪也來不及除，一頭便躺倒在床上，全身的骨骼像散開了一般。但是，妻却不讓我休息。她憂心忡忡叨嘮着：

「我眞煩死了。小文吃了那教授開的藥，咳是好點了。但摸摸他的額頭，有時好像還發燙，總是不退燒。而且，他仍不大吃奶，眞不知道怎麼辦？」

我閉上眼睛，有一種逃避的慾望。但妻的話，還是鑽進我的耳朵中來。

「你說話呀，該怎麼辦？」妻催問。

其實，我也沒有主意。看醫生，醫生說要住醫院。但到了醫院，醫院又說不必留醫，看醫生吃藥就行了。你叫我怎麼辦？當然，如果我們有錢，可以進私家醫院，那是任何時候也不會被拒絕的。

「吃藥不是吃仙丹，藥到病除的事是沒有的。今天剛吃幾次藥，有好轉就值得安慰了，再過一天看看才說吧。」我安慰妻說。

但妻的嘮叨仍沒有完：

「大珠快三歲了，下學期要進幼稚園了。聽說那些名校，都是這時候開始招生的。住我們對面的張太，今天凌晨四時就到一家名校爲孩子排隊輪候報名表格。聽說二千人排隊，只得一百個學位。你也該爲大珠留心點，找間好的學校，免得長大了像你一樣做牛做馬……」

我唯唯諾諾，心裏盤算：三年幼稚園、六年小學、五年中學，還有……

突然覺得：十分渺茫。

三月八日

忽地記起，今天是婦女節。對於妻，似乎應該有點表

示。可惜，我今天的精神很不濟，比昨天更差。我趕編那本《肉彈婚變內幕》，是勉强支撐着做的。我本要去看醫生，但想起那診金，只有忍住，吃點成藥。

當我拖着疲累的身體回家，才知道今天的日子，對於妻，實在是一個嘲弄。她似乎是以哭的口吻說：

「大珠好像也不舒服，老是嚷喉嚨痛，不吃飯，也沒有大便。」

「有沒有窒息？」我脫口而出。

妻瞪了我一眼，以爲我開玩笑。她說：「大珠可能是感冒而已，問題不大。我倒是担心小文，他的熱度一直不退，今天，我發覺他的大便中有血絲……，我眞担心，兩個孩子一起病，我是無法應付的。」

我看看妻，她的臉容憔悴，完全失去了少婦的光采。我不敢告訴她，我也病了。我說：

「小文要再看看醫生。」

「醫生一定叫住醫院的。」

「可是，醫院又說看看門診就行了。」

「再這樣東奔西跑，好人也給耽誤了。」

「你是說，送他進私家醫院？」我問。

她含淚點點頭，「我怕他患的是什麼傳染病，那大珠她……」

「再看一晚吧。」我敷衍說。

當晚深夜，小文又發高燒，再一次窒息，抽筋。我們不能再等待了，只好硬着頭皮把小文送進附近的一所私家醫院，當晚找來那位先前看過小文的私家醫生。

我們傾盡家中的錢，還向鄰居借了二百元，才夠付醫院的入院按金。

三月九日

經過治理，小文的情況已經有了好轉。妻陪孩子住在醫院。我只好陪着大珠看家。公司打過幾次電話來催我上班。我雖然如實解釋了，但老闆還是不高興。說那本《肉彈婚變內幕》，如果及時推出，準備銷五萬冊云云。

後來，一位同事答應爲我續完未了的工作，老闆才沒話好說。

跟着，我却爲籌措小文的醫藥費而担憂。我把身邊的朋友環顧一下，都是窮的多，有誰能借我幾千元應急呢？我又拿出那本平時收集名片的名片簿細看。名片上的名字，不是太陌生，就是像我一樣的窮措大。

我翻呀翻地，終於翻到了一張名片：

郭氏企業公司董事長

郭必福

地址：××××××
電話：××××××

必福，是我和妻的同學。讀書的時候，交情還不錯。後來，畢業了，各奔前程。算來，已經有十多年沒有見面了。我當了一名小職員；而他，則承受了父親的一大筆遺產，成了一家中型規模的地產公司董事長。

我們最近一次見面，也頗偶然。那是在一個什麼文化界的聚會場合，必福應邀發表一個叫「地產與文化」的演說。這是很出風頭的事。演說之後，他滿場穿插，逢人都派名片，說：「請多指教。」我就是這樣得到他的一張名片。當時，我認出他是我的同學，他很熱情地握緊我的手，說：「請多來找我。」

三月十日

爲了孩子，我厚着面皮，果眞按名片上的地址，到郭氏企業公司找老同學必福去了。

但必福不在。郭氏公司的職員稱，董事長不一定回公司的，叫我不必等了。

我記得郭氏有所祖宅，是在半山區的。我嘗試去找。果然找到了那座古老大宅郭府。迎接我的是一頭大狼狗。對我汪汪而吠。花園中的一名花王趕走了狼狗，問我找誰？

我道明來意，並說明自己是必福的老朋友。

他回答說：「郭先生很少回來的。」

我訝然，問：「他不回公司，也不回家，那……？」

花王爽朗地大笑，在我的耳邊說：

「郭光生很風流的。我們這裏的人多，不方便。你明白的啦！哈哈哈！他在郊外另有一所別墅，一個人居住，連佣人也不請，只是偶爾叫我們去打掃清理。」

「他那別墅在哪兒？我有要緊的事找他。」我哀求說。

花王把我打量一番之後，終於把地址告訴我。

我在郊外找到了必福那所神秘的別墅。這是一所二層高的小洋房。我按門鈴之後，他用門口對講機問明我的身份之後，終於開門讓我進去。

他在樓下的客廳接待我，穿着睡袍。

因爲是久別重逢，寒暄之後，我不便單刀直入借錢。我努力找些話題，特別唸書時的事情來閒聊，以期引起他的同學之情。

看時機差不多成熟了，我終於硬着頭皮，吞吞吐吐地說：

「我……我沒有出息，混了十年八載，還是一名小職員，粗茶淡飯，勉强還可過日子，但最近孩子病了，進了醫院，醫藥費也成問題，所以，要請您……請您幫幫忙，告貸多少。」

他打個呵欠，說：「呵呵，你變老了，要是在街上遇到你，我也不認得了。呀，你叫什麼名？——我又忘了。」

「我是曾然呀，中一時曾經與你同枱坐過。」我一邊說，一邊遞上自己的名片。

他瞥了我的名片一眼，說：「對，你是曾然。在學校是高材生。哈，我却是十科有九科不及格的。」

「您是大天才，不讀書也發達。」

「對對，我是『天財』，財字當頭。」他得意地笑了笑，又看看我的名片。突然，他臉色一沉，厲聲說，「天堂出版社，他媽的，又是來勒索我的！」

我吃一驚，臉上火辣辣的，惶恐說：

「您的意思是……？」

「你以爲我不明白？你們天堂出版社是不是要印一本《肉彈婚變內幕》？」

「是，是，本人正負責編輯。」

「什麼狗屁內幕！那是影射我郭必福，說我與肉彈伊伊有染，姘上了。又說我性變態，性無能，性畸形。你們老闆曾經來找我，要我付遮醜費五萬元，否則就爆內幕。你們儘管爆吧，老子有錢，老子喜歡玩哪一個肉彈就玩哪一個，喜歡怎樣玩就怎樣玩。我正和律師研究，要控告你們！」

必福幾乎每一句話都夾雜着「三字經」，對我大洒狗血。我難堪。但說也奇怪，我的自尊不知哪裏去了？並沒有立即告退，我靜坐在一邊聽他的訓斥。待他喘息的時候，我解釋說：

「對不起，那本畫冊有得罪之處，我並不知情。我是打工仔，老闆吹笛，我就起舞，身不由己。如果有衝撞之處，請多包涵。」

可是，他的盛怒沒有稍減。他走到我這邊來，拍拍我的肩膊，吃吃笑說：

「告訴你吧，當年讀書的時候，你現任的老婆跟我也

有一手，只是後來我不要她，她才嫁給你。你回去鬧婚變吧！哈哈哈……」

我緊咬着牙，熱血賁張。試問，天下間有比這更大的侮辱嗎？要是我手中有槍，我會對準他的太陽穴射擊！要是我手裏有刀，我定在他的胸膛開一個洞！

然而，當我想起我那嗷嗷待哺的孩子——病中的孩子，我忍住了，我默默地退了出來，離開了郭必福的別墅。以後的事情，我就不知道了。

以上，是小人物曾然的自白。警方還不能根據他的自白來決定是否對他起訴。

至於郭必福的死因，也有待法院開庭去研究了。

坎特伯雷的故事
手抄本高價賣出

華茵

英國十四世紀著名詩人喬叟寫的《坎特伯雷的故事》（Canterbury Tales）的一卷手抄本，最近由美國舊金山的約翰・豪威爾圖書公司以三十萬美元的買入同等價格脫手，賣給一位匿名買家，創下了文學手抄本賣價最高的紀錄。

這一卷手抄本重達十二磅，已由紐約運往舊金山。它是至今仍留存的十四份類似的抄本之一。有人認爲：這個手抄本可能是一四五五年英皇亨利八世的母親結婚時所得到的一份禮物。

約翰・豪威爾圖書公司早先以三十萬美元從紐約的收藏家費德曼的繼承人手中購得這份手抄本。費德曼生前也有意出售這份手抄本，當時索價三十六萬美元。而去此三年之前，他則以二十一萬六千美元的價格從德文郡公爵的先人手中買到這份手抄本。

這是抄在經過特別製作的羊皮上，用摩洛哥的山羊皮做封面。

約翰・豪威爾圖書公司董事長華倫・豪威爾說，買下該手抄本的匿名買家，將會給他百分之十的佣金。

離

謝君誼

俗氣點說，這是蘭閨綉閣。

佩瑜從沒有住過這樣華麗的臥房。衾枕雪白得好像閃着銀光，地氈是又軟又厚的，人踏在上面，像踩落陷阱一樣，連足踝也不見了。屋子這裏那裏都似乎散發着淡淡的幽香。是的，夜深了。窗外花園裏的花花草草，就像參加宴會的貴婦，在爭妍鬥麗，吐蕊芬芳。似乎只貪此夕的燦爛，不惜明日的凋殘。

今夕，是佩瑜停留在這臥房的第二晚。

她還不習慣。

那柔軟的，華麗的大床上，早躺着一個女人。她早睡了。她均勻的鼾聲，她懶散的睡態，表示了她睡得很安詳。如果她此刻有夢，也許還是美好的夢。

「她怎麼會睡得着？」佩瑜奇怪地想。

雖然夜已深，然而佩瑜的衾枕還是整整齊齊的放在那裏。

佩瑜步向窗前，她拉開了窗帷，只見繁星點點。呀，星星，你是情人的笑靨，還是慈母的淚珠？是少女的心，還是孩子的夢？你冷眼窺人，你無處不在，你能爲誰帶一

佩瑜步向窗前，只見繁星點點。

這女人是梁太太。

佩瑜認識梁太太才兩三天，她們爲什麼竟這樣親密？會共處一室？原來佩瑜是梁太太的女佣。

女佣該有工人房呀。

不錯，這裏不但有工人房，還有客房。梁太太就因爲怕黑，因爲寂寞，才特地要佩瑜來這裏陪伴她的。

梁太太剛死了丈夫，她唯一的親人離開了她。一下子，她覺得一切很不習慣。吃飯的時候，桌邊少了一個人。睡覺的時候，她聽不見那熟悉的咳嗽聲，和偶然像雷鳴一樣的鼾聲。她才知道自己的生活已經失去重心了。

她沒有孩子，這是她倆夫婦一直引以爲憾的。他們曾經商量過去孤兒院領一個回來，然而又下不了決心，以爲，也許突然之間會老蚌生珠也說不定。就這樣他們遲疑了一年又一年，梁先生等不及了，還不到五十歲，他就突然撒手塵世，再不回來。

梁太太開始還不相信這是眞的。怎麼會呢？怎麼可能個口訊嗎？

呀，星星。你若有情，你應隨着微風，去替我看看子培，看看我的孩子。

纔不過分開了幾天，爲什麼思念便有這樣的深？爲什麼不能像這個睡着的女人一樣安詳？

佩瑜不明白。她想，她是應該比這女人幸福的。因爲自己只是生離，而她却是死別呀。她是不應該這樣無動於衷的吧。

呢？

然而她再聽不到那熟悉的聲音了，再嗅不到那嗅慣了的氣味了，她這才感到了絕望的痛苦。當一個女人，她驟然失去了丈夫或孩子，那種驚恐和傷心，又豈是文字所能形容於萬一？

梁太太正是這樣，她生活的規律完全給破壞了，她變得無所適從起來。

除了撕心般的悲痛，她還覺得有種難以排遣的寂寞。日間還沒有什麼，到了晚上，特別是夜深了，只有星星還未睡去的時刻，她獨自一人，就會胡思亂想起來，越想就越害怕。往往，一下突來的聲響，把她嚇至臉無人色。她因顫慄而至冷汗濕衣。她受不了了。

雖然屋子裏有花王，有司機，她總不能叫他們來陪伴她呀。雖然還有蓮姐，但她那麼老邁，叫她睡在這裏，似乎也只能更添黑夜的恐怖。

所以她決意找個年輕的女孩子來陪伴她。只要她是聰明的，健康的，就可以了。當然重要的是她留宿這裏，不能回家。至於薪酬嘛，沒問題，她有的是錢，不足掛齒。她甚至覺得多提個錢字都庸俗、寒傖。——然而在骨子裏，她何嘗不知道正因爲自己有錢，這才顯得「與別不同」呢？

要聰明的，健康的，年輕的，留宿不回家的，在今天，這樣的女佣是不容易請的。稍長一輩的自梳女佣不是老去，也已改業了。年輕的女孩子誰願意失却自由，整天侍候着一些「高高在上」（至少心理上如此）的人物呢？

但她終於請到了。

梁太太一見到佩瑜就喜歡，她覺得她年輕，但又不是不懂事。她覺得她渾圓的身軀充滿了青春活力。她眼睛流動着光采，簡直是水盈盈地，這是健康人的眼睛嘛。

梁太太見到她，彷彿捉回了自己已逝青春的一半。但想起了丈夫，她却有說不出的惆悵，那逝去的日子，是一去不復返了。青春眞是無價之寶，梁太太因此願意出一千六百塊來僱用佩瑜。

一千六百塊，放在女佣的「公價」上來說，是極高的了。然而當一個人每小時都要受人操縱的時候，那一千六百塊的酬勞，是多是少，就見仁見智了。

起初佩瑜聽到這個數字的時候，她想不到自己竟這麼「值錢」。她想，這是丈夫子培兩個多月的薪金了。子培！哎，還去想他幹嗎？

就這樣，金錢把她倆拉在一起了。

第一天，佩瑜侍候梁太太早餐，讀報。讀一些無中生有

的娛樂報導給她聽，佩瑜想不到她竟聽得那麼津津有味。

吃過午餐後，又陪她去逛公司。去看一些她家裏早就應有盡有的東西。邊看邊發議論，一方面炫耀她的富有，一方面又矜誇她知識的廣博。這些在佩瑜看來都是很無聊的，但她又不能不裝成用心細聽的樣子。

到了晚間，沐浴過後，梁太太又要佩瑜陪着她看電視，連廣告也不放過它。

睡覺的時候，要茶要水還是其次，連進洗手間也要喚醒佩瑜。甚至做個惡夢，也要亮起了燈，叫佩瑜來聽她細訴。佩瑜簡直沒有了自己的時間，沒有了自己。她只像機械人一樣受人操縱。

第二天，她已經受不了。但有什麼好怨呢？人家事先就告訴了自己，她怕寂寞，要找個伴。

誰知道梁太太是這樣乏味的一個女人呢？

今晚，是第二個晚上了。天可憐，女主人睡得很好。佩瑜這才有時間「對月傷懷」起來。

她雖然不喜歡梁太太，但她失去了丈夫，而且是永遠的失去，那是很可憐的呀。她雖然富有，富有又怎樣？不是要僱用自己來替她排遣寂寞？

佩瑜又向梁太太那裏瞥了一眼，她睡得很沉。是她太疲倦，還是她已把一切忘却？

忘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佩瑜就每時每刻都思念家，思念子培和孩子。

她是負氣離家的。

她知道丈夫在找她。

「瑜：回來吧。我和孩子需要你。培。」報紙的廣告中有他的心聲。然而自己剛走出來幾天就回去？回去又怎樣呢？但是難道就眞的永遠不回去嗎？又似乎不是這樣。

佩瑜的心亂極了，她也不知道自己應該怎樣做。

許多時，理智是解不開感情的結的。

她爲什麼出走？因爲跟子培爭吵。

爲什麼爭吵？因爲家裏不夠錢使用。

戀愛的時候，她也知道他是個窮小子，她是決定甘心一輩子跟他吃苦的。

新婚的時候，日子還是快快樂樂的。

然而有了孩子後，一切都改變了。她不能再工作了。少了一份收入，却多了一份支出，經濟就立刻出現赤字了。

奶粉錢還有數可計，醫藥費才是要命的負担。兒子三朝二日的生病……他們不得不借債。

借，來彌補生活之不足，其實是「挖肉補瘡」嘛。他們還了舊債，又添新債。這樣循環不息，恍似大石壓着心頭，他們又怎能舒舒展展的過日子？

開始，他們還相互慰勉，但是慰勉解決不了困難啊。跟着，他們把不滿埋在心裏，相互都覺得自己受了委屈，而這情緒是危險的，好像計時炸彈一樣，不知什麼時候會爆發。

這一天，子培放工了，他渾身汗黏黏的，不知有多累。恨不得一回家就立刻洗個澡，然後往床上四平八穩的躺下來。這可是他最舒適的唯一享受。

他踏脚進房，邊除鞋脫袜，邊想逗逗孩子。佩瑜却說：「這個月又不知道怎麼辦了？子培。唉，眞的不知道該怎麼辦才好。」

又是這句話，子培有點不耐煩。難道她只會講這句話嗎？難道結了婚的女人，都是這樣嚕囌的嗎？她婚前的溫柔、洒脫哪裏去了？

難道她不知道丈夫在這個時候，需要的是一杯茶，一道深情的目光，一句關切的話語嗎？

子培這麼一想，不由怒火上升：「哼！老是怎麼辦？怎麼辦，我又知道怎麼辦嗎？我掙的錢都給了你，你自己不會打算，我能怎麼辦？叫我去偷去搶嗎？」子培振振有詞，粗聲粗氣的說。他這些日子來埋在心裏的牢騷一下子全吐出來了，他舒服了好多。

但，佩瑜呆住了。子培從來沒有這樣跟他說話。她有時就拿這點安慰自己：「他雖然窮一點，可他對自己還好。」

現在，便連這一點好感都讓子培的話帶走了。自己爲了這個家，受了多少委屈？他竟敢跟自己算起賬來？什麼「我掙的錢都給了你，你自己不會打算……」這簡直是什麼話？

難道他不知道他的月薪只是七百多塊嗎？他留下百多塊零用，到自己手中只有五百多塊。房租去了二百五十了。孩子的奶粉、醫藥費，一家子的膳食，都在那餘下的二百多中。物價這麼貴，自己千算萬算也沒有用。十個沙係九個蓋，㠯不了就是㠯不了。

自己這樣委屈，子培仍不稱心，還有什麼話好說。

她的心在滴血，但她不讓眼淚流出來。她的心很激動，然而她却平靜地說：「是的，我不會打算。我也並不迫你去偷去搶。我是這樣的人嗎？我不管了，什麼也不管了。你自己試試，這頭家好不好掌吧。」

她說完就奪門而出，當子培意會到是什麼一回事的時候，她已經走遠了。

子培知道自己把話說重了。但說的可是眞話呀。難道女人都只喜歡聽甜言密語，不喜歡聽眞話嗎？

她也許過一會，氣消了，會回來的吧。她愛孩子呀。然而，她又是一個多麼倔强的耿直婦女呀。

佩瑜往哪裏去好呢？

她只想找個地方放聲大哭。

娘家那裏，在這種情況下，她是決不會回去的。當年，父母就不喜歡子培，說他窮。但她說過不怕。丈夫是她自己選擇的，無論是眼淚還是歡笑，她都應該一肩承挑。她離家，並不是私奔，要她在感情上背叛子培，這在她來說，是不可能的事。

就這樣回去嗎？不！他的話太使人傷心了。言爲心聲，想起他那理直氣壯的樣子，就生氣了。

孩子，至於孩子，他在父親身邊，自己還有什麼不放心的？自己走了，他沒有了母親，還有祖母、姑媽呀。

眞的不再回去了嗎？……唉，心裏眞亂。

佩瑜去找姊妹淘，這些姊妹聽了佩瑜的話後，就說：「佩瑜呀，多兒多女多寃家，無兒無女坐蓮花。所以我不結婚，男人，男人又是什麼東西，爲了他們就苦了自己……你先在這裏住下吧。找工作不會太難的……」

佩瑜默然。她嘴裏不說，心裏却覺得姊妹的話有點偏激了。

她並不後悔她從少女變成了婦人。

她戀愛過了。她的生命裏曾有過激情。她已經知道了愛情的魅力是使人無法抗拒的。情人眼裏的矇矓愛意，恍似海裏的星星碎影，神秘得使人心醉。

她又當過母親了。

她知道生命的神奇，孩子的第一次叫喊，喚起了她心靈深處最美好的、最純潔的感情。那剎那，她心裏只有愛，她只願告訴全世界：我已經當了妻子，又做母親來了。

雖然，每個女人都會做母親，但每個女人都會以此爲自己的第一次與別不同，這就是人生。

佩瑜知道，姊妹淘是不容易了解這些的。那位姊妹雖然在平淡中自得其樂，但她的生命到頭來不是像白開水一樣的淡薄乏味嗎？

不過，那位姊妹的生活雖像白開水一樣，她對朋友倒確是挺熱心的，她很快就爲佩瑜找到了工作……

佩瑜想到這裏，已是泣不成聲。

多少人在稱頌過愛情？像梁山伯與祝英台，像羅密歐與朱麗葉……然而他們的死亡給愛情增添了色彩，如果他們結合了，又會怎樣呢？他們也有爭吵的日子嗎？唉！怎麼會這樣想呢？

「瑜：回來吧，我和孩子需要你。培。」這話是如此觸目驚心，但回去又怎樣呢？可是不回去又怎樣呢？

爲了錢，就這樣陪伴梁太太？用自己的青春來點綴她日子的空白？不可能的。

丈夫把話說重了，就不再回去？說什麼相互體諒？相互扶持去經受那生活的泥濘風雨？誓言彷彿就在耳際，這麼快就忘了嗎？

這些日子，子培也夠受的了，他有沒有刮鬍子呢？

孩子爲什麼會失去母親？

子培爲什麼會失去妻子？

就只因爲窮？可笑呀可笑。窮，能擊敗相愛的人，這樣的相愛，又有什麼意義呢？

何必要相互傷害？何必要各自傷心？還是回去吧。

梁太太很有錢，但她幸福嗎？她如果愛她的丈夫，也只能往夢裏尋覓了。

自己的子培可是活生生的，他的笑聲多好聽呀。自己的孩子有精靈的眼睛，那帶着乳香的小臉有多可愛呀。

這才是最有價值的瓌寶啊，自己却不珍惜，這不是太傻了嗎？

想到這裏，她恨不得長上翅膀，飛回親人身邊……

……她撥開了房簾，她看到孩子睡了。

想到丈夫，想到孩子，她恨不得長翅膀，飛回親人身邊。

子培却失神的坐在床邊。他的頭髮蓬鬆，他的眼睛深陷，佈滿紅絲。他的鬍子果然沒有刮掉，像刺猬一樣……他爲什麼會變成這樣？這幾天眞把他折磨夠了。佩瑜只覺喉間哽咽，不由心酸淚落。

子培把她緊緊的擁在懷裏，只說：「你眞忍心！」……

他們知道他們今生將不會輕於別離。

有些夫婦爭吵過後，只會更加憎恨，因爲他們的愛情早已枯萎。

有些夫婦爭吵過後，却相愛更深，因爲他們已能在愛情的花朵裏消除了蟲害。

生活，是不會毫無風浪的，但在眞正相愛的人來說，在堅强的人來說，這又算得什麼一回事呢？

毛姆出版短篇小說集

禾子

英國小說家和劇作家毛姆(Somerset Maugham)作品所具有的魅力並沒有隨着時光的流逝而稍遜。作者不久前出版的短篇小說集《毛姆的婆羅洲故事集》(Maugham's Borneo Stories)依然以他三、四十年前所獨具的清晰和通俗的文筆吸引着讀者。

毛姆斯曾寫下將近百篇的短篇小說，而這本短篇小說集只收集了六篇。儘管篇數這麼少，而他的可讀性却頗高。

這是作者在二十年代初期和末期兩次前往遠東旅行時寫的。作者寫出了漫長旅途中的觀感以及在與旅居東南亞一帶的外國僑民接觸時的印象。作者通過自己的豐富想像力和藝術技巧把自己收集的材料加工寫成被認爲是一流的短篇小說。當然這本集子裏敘述的外國僑民的面貌和作風，如今已不普遍，只能在一些地區的遠老遠少中才能找到；不過，通過這些作品，讀者可看出時代的趨勢和變遷。

這本短篇小說集由弗雷達斯(G.V. de Freitas)編纂，海涅曼教育出版社(亞洲)〔Heinemann Educational Books(Asia) Ltd.〕出版。

外國文訊

愛海的人

中篇小說 （下）

金依

蘇子芳又不斷收到海外的明信片了。

明信片是寄到珠寶店來的，一邊照例是各地的風景照片，那照片上的景色，就跟以前馬生强寄回來的一模一樣，甚至是一樣的明信片。當然，偶爾也有新的。

另一邊，就是那粗豪的字跡，除了地址以外，還有熱情的問候，並他生活的介紹。

「子芳姊姊：你好嗎？珠寶店的生意忙嗎？身體也一定好吧？還是我見你時那樣愉快嗎？我又到了星洲，明天，又到山打根運大木了，然後去日本。這些都是我去慣的地方，或者你也很熟悉，現在我每天都唱歌，還是那首你最熟悉的，沒有第二首。但越唱越覺得好聽。」

下款的署名很奇怪，是「鯨魚」。

「子芳姊姊：我到了山打根。山打根是個小埠，跟元朗差不多吧，但這裏的人好客，我也有許多朋友。有男有女，都是熱情的朋友，我跟他們合拍了照片，冲晒出來會寄給你看。你好嗎？你媽媽弟弟他們也好嗎？你還是那樣愉快嗎？給我來信吧！　　鯨魚」

「子芳姊姊：我到了日本。你好嗎？還是那樣愉快嗎？我在日本做了兩件事，一是寄一條錄音帶給你，二是冲晒了照片，也寄給你。今天收到一批信，內有你一封，眞高興。你一定知道，我們這一行，有信收，是第一等高興的事。多多來信呵！謝謝你！　　鯨魚」

一封又一封。

是明信片，又是彩色艷麗的風景片，珠寶店的同事，都紛紛拿去看。

「鯨魚？怎麼鯨魚會給你寫信？」女同事王麗莎問。

「奇怪麼？我不能跟鯨魚交朋友麼？」

「是那晚拿一塊石頭在門前徘徊那個矮個子嗎？」

「不錯，正是他。他叫羅品端，是個水手。」

「對了，你那晚，叫他釘仔的。怎的現在又叫鯨魚？」

「大概他不喜歡做釘仔，要做鯨魚吧！」

但蘇子芳心裏明白，羅品端爲什麼稱自己做鯨魚。

因此，她也高興，因爲羅品端是那樣重視她爲他出主意刻製的鯨魚。實際上也是重視她送別時的鼓勵。

「祝你像鯨魚，征服大海！」

於是，他就做了鯨魚。

蘇子芳把明信片帶回家裏，壓在她小書桌上面的玻璃板裏。

這玻璃板，本來也壓過一批明信片，那是馬生强寄回來的。馬生强罹難後，那批明信片還一直壓在那裏，只是不久前才收起，珍藏起來的。

現在，這些明信片又出現了，做母親的很快就發現了。

「怎麼又把這些搬出來？」

「這是新的，不是以前那些了。」

「新的？又是那個——」母親臉色不大好看了。

「舊同學。」蘇子芳笑道：「阿强生前的同事，好朋友。死不了，再去行船那個羅品端！」

「唉，子芳，你怎麼又去找個行船的？」

「媽，做個朋友，有什麼要緊？」蘇子芳道：「這人很爽快，很勇敢！」

「有什麼好？死不了，就別再去船了。」母親說：「還要去船，有什麼用呵，見過鬼還不怕黑嗎？」

「媽，這樣的人，才是個倔强的，有勇氣的人！」蘇子芳道：「百折不回，大海沒有征服他，他要去征服大海，這樣的人，才值得我敬佩呢！」

「子芳，這樣說，你是——」母親更不高興了。

「媽，別担心！」蘇子芳還是那樣愉快：「他是阿强的好朋友，也是我的好朋友，我敬佩他，如此而已！」

「難道你不能找一個做別的事的？」母親道：「偏又要找個行船的？你找不到，我替你找去！」

「媽，別那樣傻！」蘇子芳笑道：「我的事，不用你操心。我自有主意。」

「子芳，你聽我說，不要嫁行船的。好不好？」母親

"子芳，你聽我說，不要嫁行船的好不好！"母親苦口婆心地說。

「我是說，要杜漸防微。」母親說：「我不阻止你交朋友，也阻止不了。不過，我不希望你再找一個行船的！」

蘇子芳還是笑着，她不跟母親辯論，這有什麼好爭論的呢？

她每一次都回了信給羅品端，她稱他爲鯨魚，下款就寫「鯨魚之友」。

「鯨魚」也繼續來信，上款也改變了，不稱「子芳姊姊」了，但也不稱「鯨魚之友」，却稱「海洋」。

「鯨魚」從日本寄回來的錄音帶和照片都收到了。那些照片都是彩色的，大部份是在山打根和當地的朋友一起拍攝的，這些朋友有男有女，都跟「鯨魚」十分親密，其中一個女孩子，還讓「鯨魚」按着肩膊拍照。

這些照片，蘇子芳也公開給店子裏的同事看了。

錄音帶，她則帶回家裏聽。

她把錄音帶放在一個比較舊的卡式錄音機裏，這錄音機，是馬生强生前的遺物。

在苦口婆心：「會少離多，沒有家庭樂趣，而且，時時要担心着他，晚晚你睡不好覺，還有——」

「媽，你說到哪裏去了？」蘇子芳還是在笑：「我這就要跟他結婚嗎？有那麼兒戲的事嗎？人家只不過寄幾張明信片給我。」

按開了掣，開頭就是粗豪的歌聲，還是那首：「我愛這藍色的海洋」。而且，還不止唱一次，唱來唱去，也不知道是多少次。

歌聲雖然很粗壯，但是，那聲韻，那節奏，却完全是馬生强的味道。

大概只有她——蘇子芳才聽得出來，那歌聲很有氣魄，很有感情。而且，有着悼念在大海中失去了生命的亡友的味道。很使蘇子芳心裏發生共鳴。

隨着錄音帶，她也哼起來了。低聲的哼着。

母親在她背後，看她忘形的樣子，在她背後不安地走來走去。

歌聲停止了，是說話聲。

「我的歌喉不好，不過，我愛這歌，也許還不太使人逆耳！」還是那粗豪的聲音：「我不大喜歡而且也不很會用文字來表達，錄音帶却可暢所欲言。

「告訴你一件事，這次我們的船由山打根開出，到了菲律賓海面，遇上一場很奇怪的風。

「這風，就跟那次的風一樣，突如其來，使我們完全沒有辦法躲避。船給拋得高高，幾乎拋到雲裏，又忽然跌落海底，這就不止碌船那樣簡單了。

「不過，請不要緊張，我們在海上的人，每個時候，都得準備有這樣那樣的突然事故。我們不會輕易讓大海把我們吞掉。

「我們運大木的船，最危險就是大木在碌船時鬆了，使船失了平衡。上一次遇險，就是這個樣子。這次，甲板上又險些出了事。

「反正你不會明白這些事，我不多說了。不過，我能把這事在錄音帶上告訴你，你就知道我們已化險爲夷，我們又一次戰勝了海洋的怒吼！不是我向誰逞英雄，是我跟了我們的波臣——水手長——找到一個間不容髮的時機，衝到甲板上，準備犧牲我們兩個人，挽救了一船兄弟的生命，當然也希望能包括我們自己。

「過了險惡的十個小時，風浪給我們拋在後面，一路風平浪靜，到了日本。

「船要略作修理，然後再回港大修。在這裏要耽擱一些時候，然後再經來時的路，回到香港。可能有一段比較長的休息時間。

「很高興能與你重逢，回到香港，我第一個必來找你，並拜訪你的媽媽、弟弟。如果你們不嫌棄的話。

我是鯨魚。」

聽錄音帶時，那些彩色照片，就放在那小書桌上。

蘇子芳給錄音帶迷住了，她從那平靜的聲音中，聽那驚險的故事。她想像得到，當狂風巨浪突然掩過來的時候，滄海一粟的遠洋輪，船上的人作的是生死的博鬥。但對這條鯨魚來說，這却又像是等閒的事！

他們戰勝了狂風惡浪，不久之後，又要從這個舊戰場走回來。

那些來無踪，去無跡的「敵人」，不論何時，何地，隨時會再向他們襲擊。

但是，「鯨魚」一點沒放在眼裏，而他又幾乎是每一分鐘都在準備着。

蘇子芳腦海裏，幻想着「鯨魚」跟狂風惡浪博鬥的情形。他跳到甲板上，攀上一堆大木……

這是不可能的事，她聽馬生强說過，在大風浪中，鬆開了的大木，沒有可能跑出幾個人去整理。

可能不是這樣的事，但「鯨魚」沒說是什麼事，反正她「不明白」。

她也不再去構思了，但腦子裏還閃爍着「鯨魚」勇敢的神情，在狂風惡浪中，他顯得比高入雲端的大浪還高。

「是這樣的一個矮個子！」母親原來已拿起了照片在看，指着「鯨魚」，「就是他嗎？」

「就是他！」蘇子芳高興地道：「莫看他身材不高，可通身是勁，又靈活，你剛才沒聽他——」

「唷，他還有了女朋友呢！」母親拿起一張「鯨魚」和山打根女孩子合拍的親密照片：「子芳，你沒看見嗎？」

「誰沒個男朋友女朋友？」蘇子芳笑了一笑：「這不是很平常嗎？」

「你看，他比這女孩子還矮一些，」母親道：「比你更矮了，我看，一點不登對，長相也不好看。」

蘇子芳還是笑，各人有各人的看法，這有什麼好討論的呢？

她伏案回信給「鯨魚」，祝他勝利，盼他凱旋。她準備熱烈歡迎他，並準備把假期積蓄起來，待他放船回來，好互相有個同伴。

母親在後面嘮嘮。

「子芳，我幾十歲人，什麼都看得出來，你對這個矮子，把對阿强的心事都放下去了。唉，何必呢？這些行船客，一隻脚在陰間，一隻脚在陽世。而且，這矮子又矮，看他職位也不比阿强高，是個伙伕吧？」

「不，是水手。」蘇子芳一邊寫信。

「你爲什麼偏喜歡同這等人交朋友？」母親加重了語氣，似乎帶着責備的口吻了。

蘇子芳停下筆，回過頭，對着母親。

「媽，不錯，我很喜歡跟他做朋友。」蘇子芳認眞地，但仍平心靜氣地：「雖然現在還談不上什麼，但我跟他是有條件做朋友的，他是一個有志氣、有勇氣、不向困難低頭的人，我佩服他。我也得像他一樣，有死不了，再來過的勇氣。媽，你別爲我担心，我能做工，自食其力，有同事，有朋友，將來生活中，有什麼狂風惡浪，我也不會怕。那麼，你怕什麼呢？媽，你的心情，我很了解，你是出於關懷，是愛女之心，我也很感謝。但是，媽，我們做人應有勇氣，不要被惡劣環境嚇倒。爸爸死了，我們不是一樣活下來？你說爸沒一塊像樣的玉器留下來，只怕他留下更多，我們將更沒用吧！媽，你應爲有這個有勇氣的女兒高興，不要那樣的不開心。好不好？」

蘇子芳走到母親跟前，雙手扶着母親的肩膊，她說得十分懇切，母親看着她，却流下淚來。

「子芳，你已經失去了一個阿强。」母親聲音帶着嗚咽：「那時候，有人說你命硬，誰也不肯給你做媒，還有許多難聽的話，如果你這次又遇上一個阿强，你就更苦命了。我不是——」

「媽，不用說了。」蘇子芳道：「也許只有像我這個命硬的人，才能尅住大海，我也不要誰給我做媒。媽，你

"不過，一些基本條件，例如職業、職位、外型等，你都沒有意見嗎？"王麗莎說："同事們都爲你可惜……。"

就讓我自己去交個朋友吧！」

母親拭淚回到床上，蘇子芳繼續在燈下寫信，她加上了一句：「我母親、弟弟，都歡迎你奏凱歸來！」信後的署名，她換了「海洋」。

「鯨魚」和「海洋」的通訊，越來越頻密了。

「海洋」常在她的同事面前談起「鯨魚」。

特別是王麗莎，是常看到「鯨魚」的信的一個。

「鯨魚」和「海洋」的信，並沒有說到愛情，但是，一晚收工後，王麗莎却約了蘇子芳到海運大廈裏頭的咖啡座喝咖啡。

「人家都說，你在蜜運了。」王麗莎說：「我也覺得有這種跡像，說實在的，你考慮清楚沒有？」

「我已經在積蓄假期，你不是不知道。」蘇子芳說：「待他回來，我們便不限於在紙面上互相了解了。」

「不過，一些基本條件，例如職業、職位、外型等等，你都沒有意見嗎？」王麗莎說：「你不知道，同事們都在爲你可惜，你這麼美，他比你矮，又粗魯，而且，只不過是個水手，收入恐怕也不會比你高，你何必紆尊降貴？眞的沒人嫁嗎？」

「麗莎，謝謝你的關心，」蘇子芳道：「我可不是這樣想。雖然，現在還談不上什麼，但我心中有一個想法，我準備跟他發展。我喜歡他的航海事業，他是個船員，高級低級，有什麼關係呢？他還救過一船的人呢！他人是矮些，志氣却高，在五洲四海交朋友，不怕狂風惡浪，就是愛海。一個有理想的人，他心靈何等高尚！至於收入多少，難道一個女人，一定要比男人少一些，才算平等嗎？」

「你眞不考慮人家的意見？」王麗莎問：「你不怕招來別人取笑？」

「這是我的事，我怕什麼別人取笑？」蘇子芳笑道：「不過，我也得準備，正像船上的人，隨時準備遇上一些風浪一樣。麗莎，我謝謝你，如果風浪起，你支持我嗎？」

「爲什麼不呢？」王麗莎也笑了。她舉一舉咖啡杯子：「鯨魚在海洋裏，希望他不會擱淺！」

「鯨魚」和「海洋」的通信，在店子裏，是一件使人注目的事情了。

不止一個王麗莎，好幾個同事，都表示她們的關注。東主也有暗示，表示「可惜」，並且說要給蘇子芳介紹一個「朋友」。蘇子芳婉拒了。她只希望，她積起來的

假期，在她需要時，希望依照約好的給她。

她把這些，在信裏約略告訴了「鯨魚」。

「鯨魚」欣喜地回信：「你是唯一的盼我像鯨魚，征服大海的人，不像其他人，老是說行船走馬三分險！

「海洋，鯨魚要游進你的心裏！」

蘇子芳收到電報，知道了鯨魚的歸期。

這一天，她到了海邊，伴同着她的，有王麗莎。

這一天，又是大風，海面波濤洶湧。

烟霧中，看見遠處的遠洋輪，駛過來一隻小汽艇。

汽艇漸漸靠近，船頭一個身量不高的人，手裏揮動着一樣東西，再靠近些，看清楚了，是那條玉石鯨魚。

船頭的人在喊：「鯨魚回來了！」

岸上的人在喊：「海洋歡迎你！」

插圖：阿立

文藝書訊

■拉・封登寓言　倪海曙譯。這是一本寓言詩集。選譯了法國古典作家、十七世紀知名抒情詩人拉・封登的寓言詩五十四首。較多採用八字句，並力使其譯文中國化。三十六開本，橫排。宏圖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五元。

■我的丈夫司徒喬　馮伊湄著。記述了畫家司徒喬畢生辛勤的藝術勞動和對祖國與人民的貢獻。是一部洋溢着豐富感情的回憶錄。香港上海書局出版。定價港幣七元。

■蟬鳴荔熟　艾雲著。小說，天地叢書之一。書分十九章，所述爲三十年代初發生在珠江三角洲而轟動過半個中國的社會問題故事。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出版，定價港幣五元。

■成語中的歷史　吳法著，天地叢書之一。是一本用成語故事貫串起來的史話，作者持現代歷史觀點加以分析發揮。書後附有古今地名對照表及成語索引。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出版，定價港幣五元。

■蘆葦集　常逸風著。收輯了作者的文章二十多篇，包括有讀書隨筆、書評、札記、散文詩等形式。新加坡而今出版公司出版，定價坡幣一元。

■登高嶺　常逸風著。所輯詩四十多首，是作者擺脫抒發個人感傷，改變作風後的第一本詩集。新加坡洪爐文化企業公司出版，定價坡幣一元。

第三講：《楚辭》和屈原

思嚴

繼《詩經》之後，爲古代詩歌開拓了另一個新時代、新境界的，就是《楚辭》了。談到《楚辭》，總是要和屈原的名字連在一起，這也是很自然的事。因爲屈原就是《楚辭》創作者的開山老祖，他這把第一位的交椅，是無人能與抗衡的。所以這一講的題目，就叫做《楚辭和屈原》。

《楚辭》的釋義

先從《楚辭》這個名稱說起。顧名思義，楚是戰國時候的楚國，辭就是一種歌唱式的文體了。在公元前四世紀的時候，楚國出現了一種新的文體，據說它是「書楚語、作楚聲、紀楚地、名楚物」，也就是說，是一種極富地方色彩的文學，所以叫做《楚辭》，而它的創始者就是屈原。

《楚辭》這個名稱，據說在漢初就已經有了。鄭振鐸在《中國文學史》中引《漢書・朱買臣傳》說：「買臣善楚辭」。又說：「宣帝時，有九江被公善楚辭」，這都說明《楚辭》兩個字，在漢初就出現了。但是，現在我們所指的《楚辭》，又有兩種不同的涵義：一是指以屈原爲代表

的、在戰國時候楚國出現的一種新興文體；另一個涵義，則是自屈原以後，包括後代的作者摹擬屈原的文體而寫成的一部詩歌總集。

就以這部詩歌總集來說，它還有兩種不同的名稱：一是後漢王逸的《楚辭章句》，它在卷首這樣寫着：「漢護左都水使者光祿大夫臣劉向集，後漢校書郎臣王逸章句」。可見《楚辭》這本書，到劉向時候才集成的。但王逸的《楚辭章句》，則是起自屈原，直至他自己的那一個時代，包括漢代的一些摹倣屈原文體的作品在內。

還有一本叫做《楚辭集注》，那是南宋時代朱熹的集注本，範圍就更廣泛了。從屈原到南宋時代，所有摹倣屈原文體的，都包括在內。

記得幾年前，日本首相田中角榮，到中國訪問，毛澤東贈送他的一件禮物，就是一套《楚辭集注》。這是現在能夠看到的本子。這個本子包括屈原的作品五卷，計《離騷》《天問》《九歌》《九章》《遠遊》《卜居》《漁父》共二十五篇，還有《續離騷》三卷，是宋玉、景差、賈誼、莊忌等人的作品。更有《辯證》二卷，是朱熹自己寫的。還有《後語》五十二篇，上自荀卿，下至南宋的呂大臨，凡被後世認爲屬於《騷》體的，都兼收並蓄，眞是洋洋大觀了。

這樣龐大的一部總集，實在不知從何談起，限於筆者水平，這裏只能就屈原的一些主要作品，概述一下。

屈大夫的事迹

在未談及屈原主要作品之前，先應交代一下屈大夫的歷史。如所周知，再過十多天，便是端午節，端午划龍舟，吃粽子，都和屈大夫有關，這些相信讀者們都清楚了。在公元前二七八年——距今二千二百五十五年了，這位傑出的詩人和政治家，投身汨羅江中。一直到現在，當人們看龍舟和吃粽子的時候，不期然而然地會懷念他。

《史記》中有一篇關於屈原的傳，非常簡賅：「屈原名平，楚之同姓也，爲楚懷王左徒。」「左徒」是僅次於令尹——丞相的大官，也是王室中的近臣。屈原出身貴族之家，是楚王的同姓宗室，所以，他初期得到楚王的信任。「博

聞疆志，明於治亂，嫻於詞令，入則與王圖議國事，以出號令。出則接遇賓客，應付諸侯，王甚任之。」這說明屈原不但是傑出的詩人，也是個有作爲的政治家。

但是，楚懷王是一個輕信而沒有主見的昏庸國君，有個上官大夫靳尙，與屈原爭寵，還有一個王后鄭袖，加上楚王的幼子子蘭，結成宗派，嫉害屈原。楚王使屈原造憲令，屬藁未定，上官大夫欲奪之，屈原不與。上官大夫遂在楚王面前進讒，說屈原居功，自矜其能。楚王怒而疏遠屈原。這是屈原開始在政治上第一次被排擠。

「屈平疾王聽之不聰也，讒諂之蔽明也，邪曲之害公也，方正之不容也。故憂愁幽思而作離騷。」當時的楚國，是七雄中的大國，居於江淮流域，佔有兩湖、巴川等地方，土壤肥沃，生產發達。能夠和楚國爭雄的，當時只有秦國。屈原主張聯齊拒秦，如果楚王能夠聽從屈原的政治主張，秦國當無如楚國何。莫奈楚王聽信讒言，疏遠屈原，又拒絕和齊國聯盟，結果受秦國之騙，與秦大戰而敗。一度曾再起用屈原，到齊國去修好，但這位昏庸的國君，終於受到小人的包圍，後來再度受騙，與秦昭王約會，輕率入秦，屈原諫之不聽。楚王一入秦境，立被幽禁，威脅楚國割地，終於客死秦國。楚王長子頃襄王即位，其弟子蘭爲令尹，屈原再度被放逐，這是屈原在政治上的第二次失敗。

自此以後，屈原不能再和楚王相見了。「行吟澤畔，顏色憔悴，形容枯槁」。乃作《懷沙》之賦，於五月五日懷石自投汨羅江而死，以身殉國。

這就是屈大夫的簡略事迹，爲什麼稱他爲屈大夫呢？因爲他被放逐之後，還封了他一個「三閭大夫」的官銜，所以後人也就稱他爲屈大夫了。

屈原一生，在政治上是失敗的，但是，他的政治主張，是得到人民擁護的。他愛國憂民的詩篇，遺留給後人的是一份豐厚的文化財產。因此，一直到了今天，人們還沒有忘記他。

屈原的詩，充滿了愛祖國、愛人民的深厚情感，而且具有反侵略、反强權的高尙精神。他紮根於人民，因而長期受到人民的愛戴，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以下我們再來談一談屈原的主要作品。

《離騷》——偉大的抒情詩

《漢書・藝文志》裏面收集屈原賦二十五篇，朱熹的《楚辭集注》所錄的七篇，但七篇中，《九歌》共有十一篇，《九章》有九篇，合計正好二十五篇，與《漢書》吻合。但據後人考證，這二十五篇中，不可能完全是屈原的作品，其中一部分是值得懷疑的，可能爲後人附加的作品。鄭振鐸在《中國文學史》中就有這樣的意見，他認爲《遠遊》一篇，不是屈原的作品，因爲其中有「羨韓衆之得」一句。韓衆是秦始皇時代的方士，怎能出現於屈原賦中？這一考證是很有見地的。還有人認爲《卜居》《漁父》兩篇，也有可疑，因爲這兩篇一開始都說「屈原既放」，這樣的語氣顯然出自第三人的記載，所以值得存疑。這樣的推斷也很合理，這些都略而不說。

《離騷》是屈原的代表作，這是大家所公認的，也是屈原最偉大的一篇作品。後人把摹擬追蹤《離騷》的作品，統稱爲「騷體」，可見其影響的深遠了。現在就從這一篇談起。

「離騷」兩字，司馬遷的解釋，以爲「猶離憂也」。班固以爲「離，猶遭也，騷，憂也。」意思都差不多，就是遭遇憂思的抒情作品。

《離騷》不僅是一篇抒情的長詩，而且觸及歷史、治亂、神話人物、自然現象等等，甚至作者自己的出身，都包括在內，是一篇綜合性的大創作。全文共三百七十二句，二千四百六十一字，的確是一篇大傑作了。

它一開始，就從作者自己的出身說起，「帝高陽之苗裔兮，朕皇考曰伯庸。攝提貞於孟陬兮，惟庚寅吾以降。皇覽揆余初度兮，肇錫余以嘉名。名余曰正則兮，字余曰靈均。」出身世系，父親的名字，那一年那一天出生的，爲什麼取了這樣的名字，首先交代清楚。

跟着就敘述了他的「內美」和他的壯志，「惟草木之零落兮，恐美人之遲暮。不撫壯而棄穢兮，何不改乎此度，乘騏驥以馳騁兮，來吾道夫先路！」他用他的理智和才能，想好好地幹一下。

進一步他又從三王五帝談到治亂之道，談到楚國的政治腐敗局面。「惟黨人之偷樂兮，路幽昧以險隘。豈余身之憚殃兮，恐皇輿之敗績。」一片愛國家、愛民族的眞誠，溢於言表。

從出身、遭遇、政治現實談到自己被疏放的苦悶。但屈原並沒有後悔，他還是一往直前地以國家人民爲重。「長太息以掩涕兮，哀民生之多艱。」「亦余心之所善兮，雖九死其未悔。」這種精神，不是一個普通的詩人所能表現出來，而是一個有遠大眼光的政治家才能表達出來。

屈原的想像力是驚人的，但他的思想又是矛盾反覆的。他一直想爲國家人民做好事，却又力不從心，在這長篇的抒情詩中，他反覆說明了這些問題。「固知謇謇之爲患兮，忍而不能舍也。」明知道正直的話是不能得到統治者的歡心，但還是要說。「鷙鳥之不羣兮，自前世而固然，何方圜之能周兮，夫孰異道而相安。屈心而抑志兮，忍尤而攘詬。伏清白以死直兮，固前聖之所厚。」政治上沒有出路，他已有死志，又想退而歸隱，「從彭咸之所居」，但他顯然又放不下去，還是「上下而求索」。這時候，他發揮他驚人的想像力，上天落地，把風、雨、雷、電、雲、月，都作爲他的侍從和御者，使鳳凰和龍爲他驅車，在天空中馳騁。一會兒到了天國，一會兒又到東海和西極，但是，天上也沒有好人，他上天下地，都不能滿足，結果還是徘徊在十字路口，終於以自殺來解決問題。

在《離騷》的後半部，他這種矛盾的心情，是發揮到淋漓酣暢了。「飲余馬於咸池兮，縱余轡乎扶桑。折若木以拂日兮，聊逍遙以相羊。前望舒使先驅兮，後飛廉使奔屬，鸞皇爲余先戒兮，雷師告余以未具。吾令鳳鳥飛騰兮，繼之以日夜——欲遠集而無所止兮，聊浮遊以消遙。」這樣的幻想力，實在使人歎服。

屈原在政治上是失敗的，在那個時候，他還不懂得運用人民的力量，而是憑自己一個人去「上下求索」，這就注定了他的悲劇的一生。但他在詩歌創作方面，却是偉大和成功的。《離騷》這一篇，奠定了他在中國古代文學史上無可爭辯的位置。早在漢代的時候，淮南王劉安就對《離騷》作出這樣的評價：

「國風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誹而不亂，若離騷者，可謂兼而有之矣。上稱帝嚳，下道齊桓，中述湯武，以刺世事，明道德之廣崇，治亂之條貫，靡不畢見。其文約，其辭微，其志潔，其行廉，其稱文小，而其指極大，舉類邇而見義遠，

其志潔，故其物芳；其行廉，故死而不容自疏。濯淖汙泥之中，蟬蛻於濁穢，以浮遊塵埃之外，不獲世之滋垢，皭然泥而不滓者也。推此志也，雖與日月爭光可也。」這是對《離騷》最早的評價，也可說推崇備至了。事實上，在屈原以後的年代中，《離騷》對詩人文士的影響，劉安的話並沒有誇大。唐朝的大詩人李白也說：「屈平辭賦懸日月」。宋代的沈約則說：「自漢至魏四百餘年，辭人才子各自慕習，原其飇流所至，莫不同祖風、騷。」這些都是對屈原的成就予以極高的評價。

宋玉及其他

《楚辭》以屈原爲始祖，而《離騷》則是屈原的代表作，「莫不同祖風、騷」，把《詩經》的影響，和屈原的《離騷》並列，是有其道理的。《詩經》雖然是我國古典文學中的第一部詩歌總集，但到了秦漢以後，它已被列入「聖經」之林。在文學藝術方面，《楚辭》的影響是比它更深更廣了。這是因爲，《詩經》的四言句，剛健而不流暢，音調短促，純樸而帶有格言式的詩歌，已不能適應人們進一步的要求，《楚辭》在這方面，是大胆的創新，它儘量使用口語方言，如「兮」字、「謇」字、「些」字，這些都是當時楚國的方言。在藝術方面，語言絢爛，形式的多樣化，神話的運用，個性、感情的突出，都比《詩經》有了進一步的發展，因而它放射出耀眼的光芒，成爲後人摹倣、學習的對象，其對後代的影響，比《詩經》有過之而無不及。

屈原死後，繼承屈原的「騷」體的有宋玉、景差、唐勒等人，宋玉有的說是屈原的弟子，那是根據王逸的註釋，有的說是比屈原較後的作者。不管怎樣，他們都是屈原文體的繼承者。

向來人們把屈、宋並稱，可見宋玉是屈原以後，楚辭的有名作家。《漢書・藝文志》中有宋玉的賦十六篇，但大部分已流失了。在《楚辭章句》中，《九辯》是他的代表作。

他和屈原相同的地方，是在政治上也是個失意者，在《九辯》中，充滿了悲秋和感懷身世的語調。還有，在文字技

巧方面，他是盡量摹擬屈原的文體，語句清新，音調鏗鏘。所不同的，是消極情緒特別濃厚，缺乏屈原那一股愛國家、愛人民、愛正義的熱誠。

從《九辯》的詞句看，有些詞句和屈原是很相似的，例如「閔奇思之不通兮，將去君而高翔」，「君棄遠而不察兮，雖願忠其焉得」。因爲遭君的遺棄，想放忠心也不可得了，自己有好的意見或建議，也無法表達，眞想離開楚國到別處去。這種思想感情，包括對當權者的不滿，有和屈原很相似的地方。

但是，他又有「惆悵兮而私自憐」，「私自憐兮何極」？「悲哉秋之爲氣也，蕭瑟兮草木搖落而變惡」，這一類的詞句，充滿消極自私的因素，悲秋傷春，悽悽切切，自怨自艾，和屈原《離騷》的思想感情，就完全背道而馳了。魯迅先生的批評說得好：「雖學屈原之文辭，終莫敢直諫，蓋掇其哀愁，獵其華艷，而『九死未悔』之概失矣。」這就是說，宋玉學屈原的，只學得文詞上那些外表的東西，而缺乏他的實質。

這可以看到，儘管屈原的「騷」體，影響十分深遠，後代學者多到不可勝計，宋玉、景差之後，漢代的東方朔、王褒、劉向、揚雄、司馬相如等，都盡力摹倣，在《楚辭章句》裏，也有他們的文章。但如果沒有屈原的政治素質，沒有他的不畏强權、敢於反抗的正義思想，無論在詞藻上如何摹擬得相似和逼眞，還是不能達到他的成就的。

海洋文藝叢書

第一種：**湖光山色之間**　黃蒙田著
（遊記）　定價港幣三元五角

第二種：**現代中國作家選論**　余惠著
（評論）　定價港幣五元五角

第三種：**塔爾卡的良宵**　杜漸譯
（亞非拉短篇小說選譯）　印刷中

愛荷華寄簡

之五

聶華苓

夏易：

收到你的信和《海洋文藝》，這都是我這些日子盼望的。我和安格爾剛從華盛頓回來，此行目的主要是爲了美國國家文藝協會(Nation Council on the Arts)招開的會議，以及副總統蒙代爾（Mondale）夫婦爲文藝界人士所舉行的酒會。在酒會上見到前國防部長施萊辛格（Schlesinger），他曾訪問中國，並曾到西藏。他恐怕是第一個到西藏去的美國人。他的中國之行，美國各大報紙，以及《時代週刊》都有詳細的報導。在那樣一個人擠人、杯碰杯的大酒會上，我不便向他探問細節，只想知道他情緒上直接的反應。我問他：「怎麼樣，你還想再到中國去嗎？」

「當然！越快越好！」這是他立刻的反應；臉都笑開了。

蒙代爾夫婦的酒會是在他們家草坪上舉行的。客人除了作家、舞蹈家、音樂家、畫家、建築家、雕刻家、電影導演、演員之外，還有一些國會議員以及卡特(Carter)政府的閣員。酒會的目的是表示卡特政府對文學、藝術的重視贊助。蒙代爾太太本人就是學藝術的；他們家掛滿了從中西部藝術機構或畫家本人所借去的現代畫，其中有一幅是從愛荷華大學的藝術館借去的。蒙代爾是中西部明尼蘇達（Minnesota）州的人。酒會的氣氛輕鬆，自在，樸實。蒙代爾夫婦穿着日常的樸素服裝，和客人談笑；吃的東西中還有中國的春捲；再就是一大塊實實在在的烤牛肉——美國中西部的特產。蒙代爾夫婦給人的印象是他們就和你、我一樣，是普普通通的人；是在美國中西部的一小城隨時隨地都可碰到的那種老百姓，熱誠、實在、苦幹。我和安格爾帶去了三本書送給他們，過了幾個鐘頭，在他們接待了一、兩百來賓之後，我們離去時，安格爾說：「我們就是從愛荷華來的那兩個作家。」蒙代爾大笑：「你以爲我不記得嗎？你們帶來了三本書，有一本是《毛澤東詩詞》！」

我寫信時，以爲只是向你談談。寫着寫着，就覺得這信也許可以給《海洋文藝》，你看着辦吧。

我將另寫一信給你，談些個人瑣事。

華苓

五月十四日

給何達

卞新岩　寄自日內瓦

像時間那樣
你落足在我們中間
一首首振奮人心的詩
順着你六十二歲青年的唇
滂沱而下
你說：擦亮你的眼睛
你說：舒展你的眉目
你說：血，生來就是爲了沸騰
而，日內瓦陰霾的湖水竟也唱起
　長歌
天鵝的細眼也泛照起初春的暖陽
遠從東方之珠
繞過大半個地球
你佇足在我們這裏
熬着夜
以火熱的筆
點燃着一顆顆被鄉愁冰封的心
霎時間
滾滾的隆河和長江滙成了一衣帶水
阿爾卑斯和秦嶺竟也連了襟
天下原是一家
你和我們早就聲息相通
借你的口
我們第一次聽見了自己的聲音
我們還沒有學會豪放
但已開始欣賞那放蹄四奔的馬
我們這裏烏雲依舊滿天
但我們知道
雲的上空
正就是燦爛和陽光
我們不再唉嘆
我們不再俟等
我們將學會迎戰
　大地的風暴
　怒海的波濤
生命，要以幾十個幾十個來生計算
血，要爲幾十萬幾十萬黎民暢流
我們勇氣十足
　信心百倍
就好像整裝待發的戰士
紅光滿面地列隊在誓師台前
這詩，是授旗的祭酒
謹獻給勝利會師的明天

——一九七七，四，廿八。

遊樂場一角（油畫）　　伍步雲作

C. N. E 爲加拿大一年一度的展覽會。場內有各式各樣的玩藝，以供遊人娛樂。這裏是噴水池畔的一羣人。

偶翻一翻《說唐》

章玉

一本《說唐》，孩子們看了又看，封面也不知弄到哪裏去了。我見了心痛，那是一九五四年的版本，現在不容易找到的。連忙找了一片厚紙，剪裁一下，貼上去，算是補好了封面。

順手翻一翻。不知不覺，就看了十多頁。

那是有點出乎自己意外的事。《說唐》這部書，比不上《三國演義》的波瀾壯濶，比不上《水滸》的豪邁生動，比不上《紅樓夢》的深刻細緻。小時候雖然也愛看，但是這些年來沒有翻過，總認爲那是很平常的一本小說，不會有什麼吸引力的。

誰知翻了一翻，就那麼讀下去了，證明吸引力還是有的。

有些寫小說的朋友，愛自謙，說自己寫的小說，不算小說，只是講個故事。

這樣的說法，便要有個前提，即「故事」與「小說」有個界限，有區別。那區別，大概在於故事是着重敘述情節，而小說則有更爲豐富、細緻、深入的描寫，以至獨創的境界吧。如果按目前我們日常接觸到的太多的連載小說之類來看，這樣的區別是存在的，其中只怕大多數只算得「故事」。在這個意義上，「小說」的確比「故事」要多費心思經營，才寫得出來。

但是事物往往不能以一二而概其餘。這一次偶然翻閱一下《說唐》，使我有了新的想法。

《說唐》在上面的區分中，無疑應屬於「故事」一類。敘述很簡單，幾乎只抓着故事的主綫，就一口氣說下去。然而它也能吸引人。

我翻閱的，是秦瓊賣馬的一段。這裏且抄引一段看看：

（秦叔寶這個好漢，在路上缺了盤纏，欠了店家的錢子。拿鋼去當，

當不了多少錢。黯然歸來)「王小二見了道：『你說要當這兵器還我，怎麼又拿了回來？』叔寶托辭應道：『鋪中說，兵器不當。』小二道：『既如此，你再尋甚麼值錢的當吧。』叔寶道：『小二哥，你好歹，我公門中道路，除了這隨身兵器，難道有金珠寶物帶在身邊不成？』小二道：『既如此，你一日三餐，我如何願得你？你的馬若餓死了，也不干我事。』叔寶道：『我的馬可有人要麼？』小二道：『我們潞州城裏，都是用腳力的，馬若出門，就有銀子。』叔寶道：『這馬市在哪裏？』小二道：『就在西門大街上，五更開市，天明就散。』叔寶道：『明早去吧。』叔寶到槽頭看馬，但見馬蹄穿腿瘦，肚細毛長。見了叔寶，搖頭流淚，如向主人說不出話的一般。叔寶眼中流淚，叫聲：『馬啊……』要說話，口中噎塞，也說不出，……」

這裏抄的不過三百字左右，却敘述了不少事情。秦叔寶的失意，店小二的無情，不得已，去把心愛的馬出賣。這馬是千里駒，無奈這時已瘦得不像樣子，秦叔寶見了馬，只有傷心。

要細細描寫，光這一段，也就可以寫成二三萬字的短篇。要是寫得像《紅樓夢》那樣的細膩，那就可以成爲兩三回書。

然而，雖則沒有什麼出色的描寫，還是很吸引人的。看後也不是味同嚼蠟，除了被明朗發展的情節吸引住之外，還被引起了感慨和想像。落魄的好漢，餓瘦了的駿馬，那是多麼悲涼的情境。這樣，接下去，第二天秦叔寶去賣馬遇上單雄信，不敢認自己是有名的好漢秦叔寶，也沒勇氣在馬的價錢上討價還價，也就很好理解了。

吸引人的地方，就在於敘述得雖然簡單，然而却是抓住最主要的環節。一句句，沒有虛文，沒有多餘的敷陳。比方說，你要用細細描寫的方法，那也得在這個骨架上來着筆。它是骨架，是要點。好比大畫家的簡單速寫，儘管簡單，把對象的形神勾描出來了。也很吸引人，雖則沒有油畫的豐滿。

小說應當繁榮，也要如春花，什麼樣的花都有。描寫得細膩、深刻並且風格獨具的小說，固然是難得的小說，但「講故事」式的小說，也適合忙人看，適合一些文化水平有限的人看。那些寫法，如果有令人不滿足的地方，我想不是這形式本身，而是寫的人沒有抓到最準確的筆觸。像《說唐》這樣並不算特別出色的舊小說，在這上面，也能給我們起點啓示呢。

錯失了北山手杖

張茅

三人小品

一次旅行之後，往往發現錯過某些機會感到遺憾，有些可以在另一次旅行中補回，有些機會也許永遠錯失了。

一位每天晨運的長者對我提起北山手杖，這是手杖中最有名氣的吉林特產。只可惜事前不知道有那麼一種好東西，到了吉林，好看的東西不少，沒有用心打聽，掛萬漏一，錯失名杖。

只記得吉林市有一個北山公園，在松花江的江北，走十五分鐘汽車便可到達，山上有兩個較大的亭子，「攬月亭」是大的一個，溜冰場就在亭子的山脚下。登上另外一個亭子，一江兩岸的吉林便全到眼底來。

翻看地圖資料，北山手杖不似產於北山公園，出手杖的北山，是很老的林區，但經常有人遊覽，遊客購買這種手杖留念。如果推測不錯，北山可能就是北山公園附近的山脈。

北山手杖的名氣，因樹而得名，山上有一種樹名叫「老鴰眼」，不彎不折，是手杖的好材料。

「老鴰眼」手杖花樣很多，直把、彎把、牛角彎把、竹節把，又有錯花燻花、牛角疙瘩，三數十種，這種特產也有數十年歷史了。

錯失機會是可以補的，北山名杖這裏可以買到。如果雪地風光的照片走光了，才是不可補償的損失，幸好沒有發生過這樣的事。

成熟

阮妮妮

好幾位與我年齡相仿的朋友，走出社會闖了幾年，終於找到了自己喜歡要做的事。

他們辦了一份雜誌，又找到一層樓做編輯室。最初出雙月刊，內容和編排還可以。最近，好像有意讓我驚奇一番，給我寄來了最新出版的一期，他們居然辦成月刊了，還挺有格調的樣子。

他們自稱這是同人雜誌，誰也不拿稿費、圖片費、設計費和編輯費。雜誌社沒有工資，出版的經費由幾個人湊出來，虧了本錢，再湊一些，有盈餘的成爲資金積累。

我在他們當中有名嘴硬，暗裏令我佩服他們的魄力。幾

個人各自有職業，辦雜誌只是業餘的興趣。現在看出他們的興趣已有點倒過來了，雜誌彷彿成了正業。

他們每期自己動手寫稿，改稿，編輯版面，校對，跑印刷廠，出馬訪問，約一些適合的作者寫一些稿，這已經夠他們受了；想不到幾個文質彬彬的書生，還挽着一桶漿糊，拿着大疊雜誌的海報，在街頭到處張貼，進行宣傳。看他們貼呀貼的，且貼到我家鄰近的牆角來了。

見面的時候，我還會從中找出一點什麼開個玩笑，却不敢有輕心之想了。他們這樣認真對待自己的事情，有一股不怕波折的勁。我暗中告誡自己，應該趕快成熟起來了。

沒有白沙的海灘

林楓偉

今年夏季的海灘，對我有很大的吸引力。

春風沒有帶來春雨，夏天的雨季，也還沒有一絲要下一兩場大雨的跡象。本來，在多雨的季節中，海灘失去晴日的麗色，泳者躲在家裏，海邊寂寥起來。

沒有雨的晴天，苦旱的炎夏，人們需要有更多的水，需要解暑消熱，這時，大海便給你透體的清凉，人們跑到大海邊去了。

吸引你到海灘的，還有花開正熱鬧的紅影樹，每年紅影樹開花，游泳的季節便開始了。今年紅影樹的花分外燦爛，葉子佔的很少，紅花佈滿樹頭，已經有點像一把紅傘的樣子，也許是旱天，更適宜紅影花開，今年的花蕾和花朵也特別大。有了這樣一叢叢的紅花，海灘的色調就愈明艷了。

一輛旅遊車停在樹蔭下，車上下來一羣充滿南洋情調的遊客，兩位中年男子站在沙灘上對話。

「照片拍出來比它好看哩！」

「不到兩哩吧？我們那邊的海灘六哩長啊。」

「唔，這黃色的沙比不上我們白沙好看。」

「白沙不會黏身的。」

他們沒有拍照，瞧別的地方去了。

我的情緒未有受到他們說話的干擾，在我想來，這個海灘未有發生集體非禮女泳客及集體行劫的事情，這一點安全感，已經不易求得了。

三人小品

《尾崎秀實著作集》及其他

——日本通訊

岑春草

《尾崎秀實著作集》

第二次世界大戰時候，尾崎秀實是極少數沒有爲侵略戰爭助言，而且還加以批判的日本的中國通之一；尾崎在二十年代後期，以記者身份到中國，與當時中國作家如魯迅及創造社諸人都有交往，《魯迅日記》尚留下「尾崎」及他的筆名「白川」的名字，魯迅致山上正義的信及《阿Q正傳》的日文注釋手稿不久前在日本發現，一時成爲話題，而山上日譯《阿Q正傳》一書的序就是尾崎所寫的。

本書由今井清一、尾崎秀樹、竹內好、野原四郎、橋川文三等五人編輯。對研究中國現代文學有參考價值。

（《尾崎秀實著作集》，全四卷。第一卷已由勁草書房於一九七七年三月二十五日出版。售三千八百日圓。）

倉石武四郎的《溝通中國的橋樑》

已於一九七五年逝世的前東京大學中國文學教授倉石武四郎，在日本中國語界是頗受尊敬的人物，他是中國語教學的革命者，希望日本人學中文時跟學英語一樣，先從會話及讀音入手，而不是依據古代的訓讀的方法。事實證明，他的主張是正確而科學的，整個中國語研究界都深受他的影響。倉石早年留學中國，聽過魯迅的演講，《魯迅日記》中也留有他的名字。回國後歷任京都大學及東京大學教授，女作家謝冰心在日本時，曾在東京大學任教，也是出自倉石的相邀。晚年的倉石甚至想把中國語推廣到家庭主婦中去，單是這個構想，也是不簡單的；這本書由「日中學院倉石武四郎先生遺稿編集委員會」編輯，主要收集了倉石在創辦民間的中國語學習機構「倉石中國語講習會・日中學院」的二十五年來所寫有關文章，其中也有涉及與中國作家交流的事跡，讀來頗有趣味。（倉石以羅馬字編的《岩波中國語辭典》，在內陸也有不菲的評價。）本書八十三頁有中國科學院院長郭沫若用毛筆寫的賀辭手跡影印；書後又附有倉石的概略年譜。

（《溝通中國的橋樑》，亞紀書房一九七七年四月十日出版。售二千日圓。）

武田泰淳的《身心快樂自傳》

武田泰淳是日本一大作家，去年逝世時，追悼文章極多。他生前出版的全集，規模龐大，可惜作品的中譯，還未見過。《身心快樂自傳》乃武田生前委託「創樹社」所編，原意是把武田的一些散文編年彙輯，給讀者作爲武田自傳一樣來看。這樣就另有它的特色和便利之處。研究武田文學早有專著，而這倒像是一本入門書。

（《身心快樂自傳》，創樹社於一九七七年三月二十五日出版。售一千五百日圓）

河出書房的《文藝讀本》

河出書房出版的《文藝讀本》，對外國讀者頗有研讀上的方便，這一叢書以作家爲單位，先後出版了夏目漱石、三島由紀夫、芥川龍之介、石川啄木、柳田國男、萩原朔太郎、志賀直哉、森鷗外、谷崎潤一郎、梶井基次郎等的作品多種。每冊約三百頁，有簡略年譜、作者作品介紹和圖片等等。

（《梶井基次郎》是《文藝讀本》最新出的一本。河出書房於一九七七年四月二十五日出版，售六八〇日圓。）

「難見眞的人」考

(日本)丸尾常善作
林桐譯

首先，我把魯迅先生的《狂人日記》中第十二節最後兩段和第十三節的全文抄錄出來，如下：

「我未必無意之中，不吃了我妹子的幾片肉，現在也輪到我自己，……

有了四千年吃人履歷的我，當初雖然不知道，現在明白，難見真的人！」（十二節末兩段）

「沒有吃過人的孩子，或者還有？救救孩子……」（十三節全文）

正如這篇拙文的題目所示，我現在要提出的，是對於第十二節最後「難見眞的人！」這句話究竟應該如何理解的問題。在日本，最有代表性、而且被引用得最多的竹內好先生的譯文，是把這句話理解爲「難得見到眞的人」而迻譯的。戰前改造社出版的《大魯迅全集》中，這句話的日譯，意思與竹內好先生的解釋相同。雖然文中「現在明白」的對象，是上文的「有了四千年吃人履歷的我」，抑是下文的「難見眞的人」，在語法上的理解是多少有些差別的，但把「難見」理解爲「難得見到」、「極少有」的意思，在日本似乎已成定論了。

然而，這一定論眞是毫無疑問了嗎？增田涉先生的譯文便與此不同。增田涉先生收在角川文庫《阿Q正傳》中的譯文，是把這句話譯爲「無顏見眞的人」的。在寫這篇拙文的過程中，我曾請教過增田涉先生，問他如此解釋的

根據何在。增田先生在上海的時候，每日都到魯迅先生家中親聆魯迅先生對《中國小說史略》以及《彷徨》、《吶喊》等作品的講解，這已是人所共知的了。承增田先生告訴我，他的譯文的根據，就是在聆聽魯迅先生直接爲之講解《吶喊》時所作的筆記，「難見」兩字旁邊劃了線，並用日文註了「無顏相對」和「沒有臉」的說明。對於增田先生這一不同的理解與譯文，我過去並沒有十分注意，甚至可以說是忽略了的。但近年來對於魯迅先生早期的思想及其後的發展，寫作《狂人日記》時代的中國現實等各方面，作了更多的研究與思索，覺得增田涉先生的理解與譯文是正確的，「難見眞的人！」應作「無顏面對眞的人（沒有吃過人的人）！」解。以下，試從「難見」一詞的詞義略加研究。

手頭上所有的辭書，都沒有收入「難見」一詞。但查「見」字，則有如下幾則詞語的解釋及例句。

見不得人——倉石武四郎編的《岩波中國語辭典》的解釋是：「不成樣子，不能見人。」愛知大學編纂的《中日大辭典》的解釋是：「沒有臉見人。」

見不起——《中日大辭典》的解釋是：①「不能見人」；例句：「他竟做見不起人的事」。②「羞於見，沒有資格見」；例句：「我見不起那樣的大學者。」

見不起人——《漢語詞典》的解釋是：「愧恥不敢露面。」

見人——《漢語詞典》的解釋是：「出而與人晤面」；例句：「你做下這樣事，將來怎麼見人呢？」愛知大學的《中日大辭典》舉出了同樣的例句。《岩波中國語辭典》的解釋是：「與人見面」；例句：「有什麼臉見人呢？」「我不能見人了。」

此外，在《在中日大辭典》中「見」字的解說項下，其第②項解說中也舉出了「不能見人」的例句。

其次，關於「難」字。據《漢語詞典》的解釋是：①不易；②不能，不可，不敢；③不好。由此可以看到，「難」字除了「不容易」這一程度上的客觀性的認定機能之外，也帶有感情上、主觀上的性格之認定機能。例如「難聽」、「難看」、「難堪」、「難過」、「難受」等等就是。

遺憾的是，除了辭書以外，我不記得以前曾否在其他的文章中看到過「難見」或「難見人」這兩個詞語。最近承伊藤漱平先生示知，《金瓶梅詞話》第一回裏有這樣的文句：「有甚難見處。那厮羞了，沒臉兒見你，走了出去。」但此處的「難見」，是應作「難明白」解的。至於「難見人」一詞，直到去年我才在浩然的短篇小說集《春

歌集》中那篇《新媳婦》的短篇裏，看到了敘述小說中人物之一的黃全寶做過些「難見人的事」那樣的句子。從上下文和語意來看，那是指「難以見人的壞事」而言，當無疑義。單以這一個例子作爲論據，雖然稍嫌薄弱，但倘若配合起前面所舉有關「見」字的各種用例，則從詞義及語法上來看，《狂人日記》中那句「難見眞的人！」是應該解釋爲「難以（慚愧）見眞的人！」的。作爲約定俗成的成語，「難見人」，就是這個意思。

我們不妨再來看看《狂人日記》第十節中的一段話：

「大哥，大約當初野蠻的人，都吃過一點人。後來因爲心思不同，有的不吃人了，一味要好（根據《漢語詞典》的釋義，作「努力以求好」解。——丸尾註），便變了人，變了眞的人。有的却還吃，——也同蟲子一樣，有的變了魚鳥猴子，一直變到人。有的不要好，至今還是蟲子。這吃人的人比不吃人的，何等慚愧。怕比蟲子的慚愧猴子，還差得很遠很遠。」

狂人呼籲不要再吃人了，其論點有二。其一是引起人們對於被吃掉的恐怖感；其二是正如上段所引用的原文那樣，喚起人們對於已不再吃人的「眞的人」之羞恥意識——慚愧感。狂人的呼聲，這時採取了如下的形式：

「你們可以改了，從眞心改起！要曉得將來容不得吃人的人，活在世上。

你們要不改，自己也會吃盡。即使生得多，也會給眞的人除滅了，同獵人打完狼子一樣！——同蟲子一樣！」

當認識到自己也「未必無意之中不吃了……幾片肉」，並「有了四千年吃人履歷」的時候，狂人的恐怖感顯然在意識中擴大了，而對於「眞的人」之羞恥意識，也就無法避免，成爲順理成章的事。作爲民族之一份子，在當時那樣的歷史社會中，站在「自覺」的立場上而生愧感，是很自然的。我以爲只有把「難見眞的人！」這一句近乎絕望的話如此解釋，才可以說明狂人的認識如何從靜的狀態中脫出，轉入運動，最後發出了「救救孩子」的呼聲。

（譯後記）今年四月下旬，香港「協進劇團」把魯迅先生的《狂人日記》搬上了舞台。打算去看，並且事先把原著及一些有關的資料找出來，匆匆翻閱了一遍，可惜在上演的當日，臨時爲事所阻，未能如願，一覩舞台上的「狂人」的形象。在找出來的那些資料中，有一份是日本北海道大學文學部（由不久前逝世的「中國文學研究會」創辦人武田泰淳主持）的丸尾常善的這篇《「難見眞的人」考》。

英國作家爭取合理版稅

童　曼

爲了應付通貨膨脹和維護本身的利益，英國的作家已進一步組織起來。英國作家協會（Writers' Guild）兩年前的吸收對象是電視、廣播和電影界的作家們，如今却向所有從事於創作的各種類型的作家開門。目前該協會已有會員一千兩百人左右，有半數以上的會員寫過一本或一本以上的書。

按照過去的慣例，出版商是逐個挑取作家出書的，現在則開始由這個作家自己的組織出面與出版商商洽訂立出版合同的最低限度條件。

這就在一定的程度上保障了作家出書的權益。按照這些條件，出版商必須將第一版的估計版稅的百分之七十五預先付給作者，而版稅是第一版兩千本按出版價格售完後所得的百分之十，再版至四千本則抽百分之十二點五，三版以上則抽百分之十五。

目前絕大多數英國出版商出第一版的書籍時，只給作者百分之七點五的版稅，很多出版商不曾付過高出這個百分比的版稅，甚至還往往要作者放棄這個定額來作爲答允再版的條件。

普及本是有很大的銷路的，所以情況又有所不同。如果出版硬皮書的出版商有自己的發行普及本的批發商店的話（如科林斯出版社有方塔納批發商店，而哈特金森出版社有智箭批發商店），則作者可拿到全部的版稅——通常是由百分之七點五到百分之十二點五不等，全視銷量多少而定。但是當印書者與出版者失却事先聯繫的時候，版稅就得由印書者與作者分享，通常是各得一半，有時是六四開，作者多得一些。但是這其間總是經常糾纏着一些問題。

作家協會正在費盡心機就普及本作者該抽取多大比例的版稅問題草擬協議草案。

外國文訊

我覺得文中提到的問題，雖是對這句話的日譯及解釋而發，但想深一層，實在也與研究魯迅先生的早期思想及其後的思想發展有關，故特把其中涉及詞義的一節摘譯出來，以供大家參考及探討。原文頗長，其他關於思想研究的部份，因限於篇幅，只能留待他日了。因爲是摘譯，故有幾處把原文的先後次序略爲更動調整了一下，例如把原來的注迻入本文，或把一兩處本文改爲小注……等，這是應該聲明一下的。

美國國會圖書館及其所藏中國書

錢歌川

遠在三十年代友人向達和王重民，都在美國國會圖書館，幫忙整理過那裏庋藏的中國圖書，所以我對於那圖書館的大名，早就聽熟了。但直到七十年代，我才得到機會，親自去到館中東方部門參觀。那是由於現今在那裏工作的李琳和但功潔兩位女士，好意邀請的結果。

在這個世界上首屈一指的大圖書館中，藏書之多自不在話下，其中東方部的藏書，也有七十九萬多册。所謂東方部，當然是以中國爲主體，而在中國書中，又以古書和珍本著稱。當然現代的出版物，亦復不少。使我感到驚異的，在那裏居然有一、二十種我寫的不三不四的書。最早的一本似乎是一九三五年我用筆名味橄，在上海中華書局出版的《詹詹集》，而卡片則仍歸入錢歌川名下。至於我在倫敦鄉村生活社出版，親自插圖的《中華童話》（一九三九），他們存有此書，更是不足爲奇了。其餘大都是戰後在上海、台灣等地出版的。

國會圖書館是在一八零零年創立的。當時的目的是由國會通過議案，撥款五千元，買些必要的書籍，給議員用作參考的。十二年後在英國人縱火焚燒國會時一同遭燬。到一八一五年國會又收買了前總統傑佛遜的藏書，重新把圖書館建立起來，這才眞正是今日這規模宏大的圖書館的

肇基。

現在的國會圖書館本館，是一八九七年建成的，在這以前那圖書館一直是附屬在國會大厦之內。因爲收藏的圖書不斷增加，本館早無法容納，於是在一九三九年又增建了一座傑佛遜大厦，來存放那些每天增多的書籍，此時圖書館總共佔地已達三十五英畝之廣了。第三個擴建計劃，是麥狄遜總統紀念大厦，位於本館的對街，預定一九八零年完成。

國會圖書館的設立，原意只是給國會議員們作研究用的，後來逐漸開放，讓公衆人士也能分享利用，以至成爲美國今日最大的一個國家公共圖書館了。任何人達到中學以上的年齡，都可進去借閱各種圖書，利用館中的十六間閱覽室，安靜地在那裏讀書消遣，或作研究工作。國內其他的圖書館，也可前來借用他們需要的書籍，現在美國出版的新書上面，差不多都印得有國會圖書館的編號，可見別的圖書館沒有的書，他們大都是有的。

他們對公衆人士的服務，是相當周到的，例如，他們特別設立了一個部門，來協助盲人和其他身體上有缺陷的人閱讀，並和五十四個其他各地的圖書館合作，供給盲人用手摸讀的（braille）和發出聲音的書籍。

國會圖書館還經常舉行各種展覽會，音樂會，和文學的節目，讓公衆人士免費前往參觀或欣賞。有的展覽會還拿到全國各地去巡迴展覽，有的音樂節目也送到別的城市，由廣播電台加以轉播。

到一九七五年六月底爲止，國會圖書館發表的數字表示，他們收藏的書物，總數達到七千萬以上的項目，若把書架一個接一個排列起來，可達三百三十六哩長。其中書籍有一千七百萬部，報章合訂本十萬二千卷，手稿三千二百萬部，圖表三百五十萬種，留聲片、錄音帶等四十六萬七千種，樂譜三百五十萬種，版畫及圖書十七萬八千種，照相底片和照片，以及幻燈片，八千四百萬種，電影片二十一萬九千卷，縮微印刷品二百三十三萬卷。

國會圖書館所收藏的中國書，確是在歐美各國的圖書館中首屈一指的。現在他們所有的中文書，差不多有三十二萬册。其中最令人矚目的，是一部《皇清經解》，共三百六十六卷。內容是十三經及其注疏，道光七年（一八二九）刻的木板印刷的。書上插着一張標籤，寫着「同治八年夏大清皇帝賜贈美利堅合衆國政府」的字樣。這便是國會圖書館所有的第一部中文書。他們現在的東方部就是靠這部書起家的，可見它的歷史價值，非同凡響。

在近一百年前的一八七九年，美國最初派到中國去的使節古辛，把他從中國帶回來的兩千五百四十七冊中國書籍，完全捐贈給國會圖書館了。後來另有一位駐華公使洛克希爾，也捐贈了六千多冊從中國帶回的書給這圖書館，其中不但包含不少中國善本書，而且還有一些西藏文的經典。洛克希爾通漢文，愛中國，回國後著書介紹中國文化，以增進美國人對中國的了解。

國會圖書館得有今日這樣豐富的中國藏書，倒並非完全出自這些使節們的貢獻，主要還是由於一位學農的美國人的力量。這確是一件出乎意料以外的事。

斯溫高爾博士，原是美國農業部的一個公務員，他對中國五千年來農人種植的方法，聰明巧妙，方式又多，感到十分驚異。他便前往中國，專門研究中國農事，大量收集農學典籍，還約請中國農學專家協助選購，分類編目。他這樣窮年累月從事於此，自然大有收穫，竟使他收藏的中國圖書，成爲一個頗具規模的中文圖書館了。後來他一古腦兒把他私人的這個圖書館，捐贈給了國會圖書館，使之一下子擴大而豐富起來了。

美國人喜愛中國文化和東方學術，雖是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才有的風氣，誰想到開風氣之先的，竟是這國會圖書館，而且老早它就有收藏完備的中國圖書，切合一般研究者的廣泛需要。

參閱中國圖書的人，各有各的興趣所在。國會圖書館中的常客，很多都是造詣頗深的專家學者，有的專門研究中國西北的民族，有的專門研究明朝的東林黨，有的甚至研究明朝四大畫家之一的沈周，有的研究中國的象牙雕刻的藝術，諸如此類，巨細無分，都能從國會圖書館找到相當的資料。

國會圖書館的東方部，還花了八年的時間，由中美兩國學者合編了一部英文的《清代名人錄》，收有清代名人八百人的生平傳略，書中所有專門名詞，都注有中文的原文，而引用的資料，也都注明了出處，書分兩冊出版，富有參考價值。

在這圖書館內，美國人最愛查閱的書，就是《古今圖書集成》。這是世界上最大的一部百科全書，總共達一萬卷，目錄也有四十卷。原爲清康熙時誠親王胤祉命進士陳夢雷編纂的。到雍正初年胤祉獲罪，夢雷被遣送新疆看管，改命蔣廷錫等繼續來編，三年後才告完成。他們藏的這部集經史諸子百家之大成的鴻篇巨製，也是中國政府所贈送的。

秦松

散文兩題

紐約畫外手記

川流不息於樓與樓之間的那些紐約人羣，擁有他們的世界，和屬於他們的安與不安的生活。更擁有吸引着全世界的各色人種的人們投奔於紐約的奔忙。

剛踏入紐約的人也許會感到，地上地下縱橫數百條街路的紐約，猶如走不完的錯綜複雜的狹谷。多熟悉一點，你就會覺得如萬流奔騰的江河，不，更確切的說，如萬流滙聚的海洋。機器終日不停的叫嘯，如翻騰的驚濤駭浪，湧向每一個人。如不踏上浪濤站起來，必然會被他推倒。如不破浪前進頃刻即會沉沒。除此以外，不會再有其他更好的選擇。

屬於春季的雨停了，紐約的春天似乎就這樣很快的過去。天氣突然轉熱，一步跨進夏天。太陽出得很大，也很熱烈。當然那些女孩子們是最敏感的，便裸起自己的肌膚讓陽光親吻。建築物因陽光的照耀更具立體感，雨洗過他的色彩也更爲明亮。室內依然沒有什麼變化，人們依然在工作。雖然他們知道有很好的天氣，女孩子那麼吸引人也不是爲了自己。

公園仍然是一些老年人坐在那裏，好像不是在欣賞風

景，也不是在欣賞美好的天氣，看不出他們在欣賞什麼？春或夏，晴朗不晴朗對他們都是一樣。使我想起在西四十二街的一間古老破舊的樓房上，有一個中國老人住了幾十年，沒有人知道他姓什麼？做什麼？也許他的房東猶太老太婆知道。他終於走出了那狹窄的樓之一角，到了住院（也許是醫院也許是老人院）的時候，聽說他是一個人來的，快要一個人回去了。這是一個新住進去不久的中國青年人告訴我的，他沒有見過那位快要回去的老人，他也是聽說的。他談起了那位住院的老人，便想到他自己，他寫下他的姓名，出生年月和出生地，還有其他的種種我忘記了。有一點我記得很清楚，他要「尋」求什麼是「人」？他說他要「忘」記過去，也不想將來，他的「理由」是，現在是一切，人在變，時空也在變，他要在現在尋找現在的人。於是，他很少出來，他在他的窄樓上尋找他的「人」。倒是一個值得關注的問題。

我不太知道他爲什麼要這樣？也似乎知道他只有這樣。不管如何，我們可以感覺到他是很令人沉思的，我不願說令人悲哀，也不能說令人同情。他根本不願接受同情，而且「同情」也僅僅是同情而已。

由於這位中國年輕人在執着的尋找什麼是人（也許在找出自己是什麼）？又令我想起住在格林威治村的一個很美的美國婦人，開一間畫店賣她自己的畫。她的畫裏總是畫她自己，但又不是傳統的所謂「自畫像」。她把她自己畫成不是自己，有的畫成聖母樣的神聖狀，有的畫成蕩婦樣的赤裸暴露狀，也有畫成像少女般在作夢狀。我不知道她是在應付市場的需要還是在滿足自己的「感覺」？我想如果有所謂「感覺」，也是滿足別人的「感覺」多。總之，她是在讚美自己？作踐自己？出賣自己？或者根本就不要自己？或者已找到了自己，找到了什麼是「人」？是否人本來就有這麼多面孔，所以那間畫店也頗多彩多姿，吸引着各式人等的停留。我之停留，不是由於她的畫而是由於她之畫外的本來面目。我不知道她的生意好不好？只見那畫店的美麗婦人只顧自的忙她自己的，所謂「冷若冰霜」的面容毫無表情，雖然有時候必須與顧客們談話也無笑意，但可不失其美。事實上她是在做生意，不知又何以如此很不「平易近人」？有人說她是在「裝腔作勢」，也是一種招攬生意的「生意經」。在我以爲由於外在的環境影響她的「自賤與自尊」的內在心理的反應也說不定。

由於我多習慣於在夜間創作，紐約的夜色已經看得太多了，從未一睹其早晨的風采。難得今天起來一個大早，

在克里斯堤街上

便到外面去走走，看看紐約的清晨到底是個什麼樣子？走了幾條街也沒有什麼不同，行人與車輛仍然是那麼匆忙，與樓房一樣的擁擠，唯一的不同是夜亮的街燈在晨灰色中熄了。找個有樹的空曠一點的地方走去，意外的走入一個不知名的小公園。樹林、山坡、小路，享有他們自己的美。不見一個散步的人，也看不到一個呆坐的老人。在這裏第一次聽到紐約的鳥叫，曾在六十九街的一家畫廊裏聽過八哥學「人語」，那是不能算是自然的「鳥語」。當那些新綠的樹以他的清綠宴你，終於看到了紐約的一些清新，帶給你一點不同的愉悅。但時間不容你久留，短短的一刻又為機器的聲響所殺死。地下車的汽笛吹奏起他單調重複的「進行曲」，催趕你踏着他的節拍奔向你必須去的地方。是的，每個人都有每個人必須去的地方，就是呆坐的老人們雖不急於去但也必須有要去的地方。

當我被擠入擁擠的人羣中，沉思在樓與樓之間，想着已很少聽到的馬蹏安得蓀的「歌唱清晨」，為什麼總是帶着黑色的沉鬱？

每條街都有時間的脚步走過，在克里斯堤街上，更清楚的留下時間的脚步走過的跡象。

克里斯堤本來是一條很美的街，在路的中間有一條和街道一樣長的長型公園，除了中城的公園大道，紐約市再沒有像這長滿樹木，有很多木椅讓行人停留的街了。在公園大道上，街中心也不過只種植了一些花草而已，並無樹木，更無木椅的空間讓人停留。所以，我以為克里斯堤應當是紐約唯一名符其實的「公園大道」。也許由於時間的變故，空間的錯誤，他就成為現在這樣的克里斯堤了。

在這條街上，常常有一面星條旗，垂掛在一幢不高不矮的紅色磚牆的建築物上。不知名的建築物常常是門窗緊閉着，不管是夜晚或白天，不管是陰雨或晴日，星條旗也總是如此無精打彩的，有風來則張望，無風來便垂頭。這種現象並沒有隨着時間的變化而有所變化，因此，也就沒有誰去注意它了。顯然的，連它的主人也不去管它了。

這裏的樹木和這裏的人們一樣，他們的生長也是沒有誰去注意的。夏日的綠蔭，冬天的枯枝殘葉，只不斷的說明時序的更換。這種被遺忘的冷落情狀，帶着一種無奈的沉默而又憤怒的情緒，隨着時間的步伐而日見顯著。我們可

以從這條街上的兩幅巨大的壁畫上看得出來。這兩幅民族色彩强烈的壁畫，是非常的具象表現，不同其他街上的抽象壁畫，他的意義强化了他的形象，帶有一種怒吼的聲音。並不像那些抽象空洞的壁畫，只爲了點綴裝飾市容而已。這條街已夠眞實的了，不用裝飾也不需要裝飾，因爲任何裝飾都無法美化這裏的性格和現象。是的，這是一條有性格的街，也是一條面對問題的街。

從兩幅壁畫上的內容可以看出問題的來源。一幅在街的這頭，是華人和黑人合作的，一幅在街的那一頭，是波多黎各人畫的。顯然，這是不同民族住在這條街上的人發出了他們的聲音，是青年人覺醒的聲音。從此，新的脚步踏出新的時間，騷動了這條街。新的色彩開始多起來了，他們將會刷新克里斯堤古老剝落的陳舊色彩吧！

這條被殘踏得沒有生命的街，正因爲來自各地的不同民族的興盛而有了新的生命，也產生了各種不同色彩的文化。從街的這一頭向那一頭發展，從中國城附近的堅尼路向浩斯頓街進發。有華人的商店和書店，還有學校和教堂以及武術館，波人的商店和不同民族的共同學校及青年實驗電視錄影工作室。這些却只是一個開始，但我已看到他在時間的脚步上留下多數人的足跡。我想未來還會有更明顯的足跡在後面。

猶太人的餐館在這裏，意大利人的咖啡館在這裏，華人的書店在這裏，不知是不是波人開的畫廊也在這裏。兒童玩具店在這裏，新娘的服裝店在這裏，教堂和學校，印刷廠和照相館，酒吧和介紹所在這裏。這裏還有妓女和酒鬼，警察和流浪漢，我不知道他們在幹什麼？他們也不知道他們在幹什麼？警車的匆忙與慌張如行人的匆忙與慌張，也常在這裏出現。

在這裏，在這樣陳舊雜亂又有新意的克里斯堤街上，他會帶給你很多的感受和更多的沉思。不知道在別的街上是否也是這樣？以克里斯的空間來看，他是一條寬廣而又美好的街，他的美好實在應當有更美好的動態，在未來美好的時間裏，他的居民也應當有開闊而美好的前途。這不是一種美好的等待，也不是一種空洞的期望，而是要靠這條街上不同民族的居民跨出共同的步伐，踏踏實實的前進，一步一步的走出來的吧！

噩耗

（加納）亞瑪亞太艾度作
李昕譯

亞瑪亞太艾度是非洲加納的一位著名女作家。譯者曾在本刊一九七六年四月號介紹過她的一個短篇《兩姊妹》。現在再把她這一篇翻譯過來。

《噩耗》全篇幾乎都用對話寫成，間中插入一些人物的內心活動。對話不須點明是誰所說的，對人物也沒有加添任何描述的筆觸，但全篇看來却脈胳清晰明瞭，人物也栩栩如生，確實是一個頗有特色的短篇。

——譯者

「聽着，姐姐，本不該說的，但他們說已經把她割開了。」

「把她割開了？」

「是的，割開了。」

「孩子取出來了？」

「取出來了。」

「我說——……」

「他們可沒說，姐姐。」

「你聽到消息了嗎？」

「什麼消息？」

如此這般，如此這般，如此這般……

「哎呀！那就是……」

「老天爺啊！」

「他們不說老天爺的。」

「她怎樣了？」

「我不是和你一塊在這裏嗎？我怎麼知道。難道我認得去開普頓的路嗎？」

「唔……」

「不管怎樣，她還活得了嗎？就算不開肚子生產小孩又怎樣了？嗯？我問你呀！不開肚子不也是在死亡邊緣嗎？那麼像她那樣割開肚子露了風的又會怎樣呢？」

「唉！可憐！」

「我說……」

——啊，別打擾我，別打擾我……我想現在我可以安靜一下子，只是安靜一下子。

「我收拾好的包袱在哪裏呀？……來，讓我背上，我和你今天就到開普頓去。」

——開普頓！多少年以前我到過那裏……一輩子你都不放過我，甚至現在我這麼老了你還是不放過我，我究竟幹了什麼呢？我結婚三次都沒有一次成功的……不過，這也無關重要，如果我還有孩子的話……但是，沒有。他們都長不了，有多少個？我幾乎都忘了，但肯定不少於十個——一個個都被奪走了，不管是睡着，玩着，在溪水裏，在農場——都被奪走了……他們像風箏一樣日復一日地圍着我轉……到現在我得去開普頓，我已經卅年沒到那裏了，現在得去，因爲他們把我的孫女兒割開了，被刀子割開，我的孫女兒，唉，我可不能再想了。他們有沒有把她的肚臍剖開呢？我記得，割斷她的臍帶時，那可難癒合了，

傷疤總是傷疤嘛……可能很疼的。唉，我的孫女兒……

——我希望他們把屍體給我……

「我的小包袱，來吧，今天我和你要去開普頓了。」——我帶了她的一塊布去，可能用得上的。開普頓人不懂得怎麼弄，我可不許人亂搞我孫女的屍體。我希望他們會給我。我聽說過不少可怕的事，什麼把屍體割開一塊塊用來教學生……就算是殺人兇手也有規規矩矩的葬禮嘛……

我看到瑪絲瑪來了……卡瑪也來了……還有亞娃……現在她們都來了，可憐我……女巫，女巫，都是女巫……我的孩子被奪走了，而她們的孩子却在身邊長大，兒子，孫子，曾孫，就像蘑菇一樣長着……

「雅絲，我們聽到你不幸的消息……」

「你的孫女被割開了子宮……」

「孩子取出來……」

「謝謝你們。」

「她還活着嗎？」

「我不知道。」

「雅絲，把她帶回來，不管怎樣，把她帶回家來。」

「是的，謝謝你們。請你們準備好，如果政府的人同意，我就帶她回家。」

「你的東西收拾好了嗎？」

「好了……沒有……」

——我連想都想不清楚了，腦子裏嗡嗡響……唉，我的孫女兒！……我是說東西準備好了，屋裏有棺木，還有十二整塊絲的纏腰布。孫女兒應該用更好的東西，因爲她在開普頓生活了那麼久，但現在已經來不及了……我在浪費時間……該走了……

「是的，去開普頓……不，那裏我誰也不認識，但你以爲沒有人會告訴我醫院在哪兒嗎？……只要我問人就行了……唔，沒想到結果是這樣，我還一直以爲現在一切都很好呢……謝謝你們，走的時候請替我把門關上。如果等我，時間就太長了，還是回家去忙你們的事吧，我帶她回來時會通知你們的。」

「老媽媽，你上哪裏去呀？」

「孩子，去開普頓。」

「爲什麼那麼匆忙呢？老媽媽，有要緊事嗎？」

「很要緊的，孩子。」

「老媽媽，願上帝與你同行。」

「嗯，孩子。」

「雅絲，這麼晚了還上哪裏去？」

「他們要我去開普頓。」

「是不是要去看看廿年來開普頓有什麼變化嗎？」

「大姐，你以爲我還有脚力到開普頓逛街？」

「怎麼，腿很沉嗎？」

「沉得很呀！他們在醫院把我的孫女兒割開了。」

「哎呀呀……我可不知道呀！願上帝與你同行。」

「謝謝你啦。」

「什麼？」

「是她的孫女，她獨生兒子的獨生女。你還記得在大戰中死在國外的亞米沙嗎？」

「記得，原來是亞米沙的女兒……」

「哎呀……可憐……」

「哥賓哪，跑去叫司機等着雅絲老媽媽。」

「……司機，司機，我媽叫我告訴你等着雅絲老媽媽。」

「她在哪？」

「她來了。」

「看，她像鳥一樣跳着……難道她以爲我們整天都等在這裏嗎？其實，車已滿人了……」

「司機！你們這些司機！對誰都不尊重……」

「司機幹了什麼了？」

「你這樣說話，難道你認爲只有這樣才表示尊重嗎？只不過她遭遇不幸吧了，但最低限度她也老得可作你媽媽了……」

「我究竟說了些什麼呀？我並沒有侮辱她嘛！我只是以爲年青人才會去開普頓觀光的，那是一個昂貴的城市……」

「你以爲她是去玩嗎？她唯一的孫女，她獨子的獨生女兒被割開取出孩子。」

「啊，上帝！

啊，上帝！

啊……

可憐！

「唉，可憐！我說我對那些新式太太的看法就是對嘛，我常說與我們的母親比，她們簡直無用。」

「你們這些司機！」

「那些新式太太又怎樣了！」

「我的看法就是對嘛！你到大城市去看看吧，她們全都乾瘦得像根棍子——眞是一口氣就把她們吹倒，全身沒一點肌肉，她們那樣硬梆梆的身體坐下時連木椅子也會呻吟的。」

「哎呀，你們這些司機！」

「我又怎樣了？問問這裏的男乘客同不同意？這些時髦女郎……看吧，現在就有一個甚至連生小孩都不正常，還得開刀把孩子取出來，唉！」

「什麼……」

「就是這位老媽媽。」

「她的孫女……」

「是的。」

「老媽媽，聽說你跟我們一道去開普頓。」

「是的，先生。」

「我們差一點就不等你了，不過聽說你這次旅行並不好受。」

「是的，先生……謝謝你，先生。」

「往前擠……請往前擠一點，擠一擠好嗎？爲什麼都坐着不動看着我？好像我是木頭豆似的。並不是沒有地方可擠嘛！這裏就可以坐上五個胖女人的，可是，看看你們。我們這位老媽媽又不胖……老媽媽，他們不肯動，你就來前面和我坐在一起吧。」

「喂，學者，到後面去。」

「……別對我皺眉頭。你們這種人我見得多了，你們啥也不幹。至於你現在穿的這一件高貴外衣不是租的就是借的……」

「啊，你們這些司機！」

啊，你們這些司機……

——學者看了電報說是三天前發出的……三天……上帝，太久了，他們埋了她沒有……在哪呢？他們已把她割成塊了嗎？……唉，我不能再想下去了……否則我會出事的。十一個還是十二個，奧花，達卡馬，卡雲，基斯，還有誰呢？那麼久了，我都記不清了……他們不該離開我的。有時……啊，我想吐，眞討厭，這汽油味。我想起來，我從來都不能坐旅行貨車的，總會不舒服。但現在可不能這樣，這些年青人會以爲那是因爲我老了，他們會笑的……如果我知道孫女還活着就會好過些，她常寄那些小玩意給我……有時，我覺得自己是個不育的女人，其實只是死亡奪走了……

——我會把耳環、手鐲及頸鏈給她，都是亞泰特地爲我造的，是我所有東西中最名貴的了……想到快死時，孩子們可能會貪婪地守着我的財產，我並不難受，爲什麼偏要把我的孩子都奪走呢？如果我是別人，在死前就把所有東西都分掉。不過，那也沒關係……現在我和我的根子都完了……死亡像老鼠一樣，以魔鬼般的責任感，咬着我的屁股，一切都完了，人去了，地方打掃過了，只有一些蔗渣、乾枝和燒焦的頭髮……那味道多難受！……

「老媽媽，別哭……」

「那老太婆在哭嗎？」

「如果你獨生子的獨生女兒死了，你不哭嗎？」

「幹嗎這麼問我？我怎麼知道她的孫女死了呢？」

「你在哪裏呀？不是在這貨車上嗎？我們剛才說話時你在哪？」

「我才不管別人的事……」

「那又怎樣？」

「去死吧……」

「喂，喂，不許在車裏吵架……」

「看看，我在這裏乖乖地坐着，而這位身强力壯的女士却這樣無禮……」

「小心點，我會揍你……」

「揍吧，揍吧……讓我們看看。」

「喂，你是還未開化的吧，嗯？」

「安靜點，你們兩個，否則就把你們趕下車……」

「老媽媽，別哭，上帝在上面呢！」

「謝謝，先生。」

「我們已經到開普頓了。」

——啊，上帝，緊緊地抱着我吧，否則我會出事的。

「先生，我在這裏下車。」

「老媽媽，你不是說要去醫院嗎？還沒到呢？」

「我想我可以在這裏下車再問路。」

「老媽媽，你不認識這裏的人，嗯？他們很粗暴的。坐下，我送你去。」

「啊先生，老媽媽感謝你，當你聽到我死了時別流淚……先生，老媽媽感謝你。」

——我聽說他們有個地方放死人的，等着親人認領……如果已經埋了，我就得去找她丈夫……雅絲，雅絲我來這裏幹什麼？……我已經埋掉我所有的孩子，現在又要埋掉我的孫女兒……

「老媽媽，到了。」

「這就是醫院嗎？」

「是的。你孫女兒叫什麼名字？」

「雅絲・湟福亞。她爸爸用了我的名字爲她命名。」

「你知道她的英文名字嗎？」

「不，先生。」

「那我們該怎麼辦呢？」

「……喂，小姐，我們在找人。」

「找人？你們識字嗎？如果不識字就該問問人醫院的規矩。只能在三點鐘來探訪。」

「小姐，幫幫忙吧，她是我唯一的孫女。」

「誰？不管怎樣，那不關我們的事……」

「嗯，老媽媽，忍着點……別哭……」

「老婆婆，你哭什麼呀？這裏不許吵鬧，知道嗎？」

「小姐，眞對不起，但她是我唯一的孫女。」

「誰？……哦，你就是那個找人的老婆婆嗎？」

「是的。」

「找誰？」

「我的孫女兒——我兒子的獨生女兒。」

「我是說她叫什麼名字？」

「雅絲・湟福亞。」

「雅絲……對不起，沒有病人叫這個名字。」

「眞的？」

「老媽媽，我說過他們這裏可能只知道她的英文名。」

「先生，那我怎麼辦呢？」

「她生什麼病的？」

「她來這裏生小孩……他們說，他們把她的肚子割開取出小孩。」

「哦，我知道了。」

——上帝，緊緊抱着我，別讓我出事！

「我知道了，那是基沙達病例……」

「護士，你認識她嗎？」

——當我把她帶回家時，他們會說我不等他們來跟我一道……

「認識。你是她兄弟嗎？」

「不。我只是送老媽媽來的司機。」

「她把親屬都帶來了嗎？」

「沒有，只是她一個人。」

——鄉下人很少這樣做的。

——我希望他們還沒有把她切開一塊塊。

「她帶來一大袋木薯、香蕉之類的東西嗎？」

「沒有，只有一個小包袱。」

「跟我來吧。不要響，現在不是探訪時間。」

「先生，她認得她嗎？」

「認得。」

——我聽說他們放屍體的地方很冷……

剛好是嬰兒餵奶時間。當老雅絲看到孫女兒雅絲時，後者既整潔又好看，全是白色的衣服、被子，她可沒看到被子下面肚子上的縫針。當醫生取出雙胞胎，縫上最後一針時，雅絲，也就是英文名叫瑪利夫遜的，就醒過來了。所以醫生當時就說：「這女人眞夠結實的！」

老婦人滑了一跤，翻了個觔斗，躺倒在床邊呻吟，但却沒有高聲尖叫。她最後的一個飯缽不是打碎了嗎？

——他們在醫院裏也把死人放得好好的，不一定都切開來的呀？

護士氣壞了。年青雅絲開口說話了。

這時，老婦人嚎然大哭，把所有的眼淚都哭出來了。見習護士珍絲，開普頓的第二代，看到了嘻嘻笑個不停，「這些鄉下人！」

司機狠狠地盯了她一眼，看到她那漿硬了的制服，帽子……然後不屑地擰頭不看……「這樣的木薯莖……如果在她屁股上舐一下也會弄斷舌頭的。」他想。

在床邊的老婦人正在設法爬起來看看自己那一只不肯打碎的飯缽——孫女兒。

法國多產偵探小說家逝世

喬桑

以寫偵探小說著名的法國作家馬爾塞·杜阿梅爾（Marcel Duhamel）於三月六日在法國南部自己的別墅中逝世，享年七十六歲。

杜阿梅爾既是一個小說家，又是演員、翻譯兼報紙評論員。他於一九四七年開始寫偵探小說叢書，同時翻譯英國和美國作家的著作。迄今三十年，他的作品一直在大量地印刷出版着。

據粗略調查，杜阿梅爾生前共出版了超過一千七百個書名的作品，出版册數達七千萬册，真可算是個多產的作家。

試談寫作

——答新加坡讀友曾華杏

漫天雪

曾華杏讀友：

你好。

謝謝你的信，謝謝你把我稱作阿姨。

我把來信讀了許多遍，因爲《海洋》轉交來信的同時，附有一函，說你信中提出了一些關於寫作的具體問題，而盼我作答。編輯先生更說：「如寫出來，不但能滿足曾讀友一人，對許許多多初學寫作，或喜歡寫作而未放手試筆的人，將是一種幫助。」高帽子扣過來，使我不能招架。而且，我也曾寫過信給我喜歡的作者，我了解你的心情，所以我也願意跟你談談。

但我得告訴你，這不是什麼理論，只是我一點小小的體會。我的年齡比你雖然剛大了一倍，然而在有關寫作上，我不會比你懂得更多。這不是我故作謙虛，你既喜歡我寫的東西，當然也知道我所寫的只是一些生活素描，故事人物和情節的雕琢是談不上的。所以我雖然願意把我所知的一點一滴告訴你，却希望你不要盡信，尤其千萬不能當做什麼「金科玉律」，不然就會「走火入魔」了。

你說：「自小，我就喜歡寫文章，老師在記錄本子上的評語經常都是：『熱愛寫作』。」但是寫的都是不切實際的東西。

「到了中學，更多的時候是寫議論文，什麼『論建國之道』啦，『敬業樂業』啦，哎！討厭死了，這不過是紙上談兵！很多時候，需要花精神的不是怎樣寫作，而是找官方資料，誰說的愈像，誰的得分愈高！我越寫越沒趣，我不喜歡作官樣文章，那不過是別人說了，我再說一次，說了等於白說，又寫來幹嘛？但老師說：『這是作業！』可又眞無可奈何！」

於是，你「開始嘗試寫其它東西」，一方面你「沾沾自喜」，因爲你已跳出那個「框框」了。你寫了一篇關於漁村裏艇主和捕魚人家的鬥爭故事，你的朋友看過了，都鼓勵你，叫你繼續寫，但你却覺得這故事情節，只是「再度的東拼西凑的翻版文章而已」。所以你感到有點茫然。

曾讀友，你是怎樣理解「翻版文章」這句話的呢？我認爲「創作」並不一定不能採用別人用過的題材，當然我們決不是去模仿或抄襲的。比方以愛情爲題材的作品，多似天上星星，但是我們不是同樣可以有不同的寫法嗎？

廣義的「翻版」沒有什麼不好，只要我們持有自己的觀點和獨特的見地，在「舊」裏我們賦予「新」，組織文字的時候，我們又給予活的生命。首先，它應該感動作者自己，寫到悲愴處，我們會淚隨筆下，寫到開心處，會由心裏笑出來。那我們就是在使用心靈「創作」了。你有過這樣的感受嗎？

「創作」並非要蓄意去標奇立異，它主要還是來自現實生活的。我們既不是不可以寫別人寫過的東西，但又不能滿足於重覆別人的老路，胡亂寫別人所寫過的，成爲撫拾人家的唾餘。

我們不是常常看到一些電影，它的語言（畫面），總是重覆而又重覆的不斷使用着麼？那是說，它們重覆得使人多不舒服。我們經常可看到這樣一些表達愛情的公式：男女在繞樹追逐，在沙灘上擁抱、翻滾。而女的却穿着睡袍般的衣服。還用慢鏡。我的天！這簡直是虐待，使人汗毛都站班了。

又如男女因誤會而分手，男的「發迹」歸來，一定要用鈔票去對女的辱罵擲擊。老實說，男的果眞如此，也不是什麼好東西。往往看到這樣的鏡頭，觀衆都不期然的發笑，那可不是喜劇呀。

不知誰說過：「第一個用鮮花比喻女人的是天才，第二個却是蠢才。」

男用鈔票擲女的描寫，先是出自《茶花女》的情節。那是多少年的故事了？至今還有人「樂此不疲」，眞是無

話可說。

我們不能說上述的「鏡頭」不是生活的重現，但重現太多了，是不會感動人的。

這樣的「語言」乾巴巴，再沒有新鮮的生命。這才是東拼西湊的抄襲，我們千萬不要「翻版」這類東西。

生活是這樣廣闊，情潮的起伏是這樣的千變萬化，熱愛人生吧。你相信嗎？當你的心思爲現實人生所滲透，那時自會筆底生花，信手拈來也自如那天際白雲一般瀟洒。

曾讀友，爲了行文方便，又要抄錄你的信了：

「曾聽人家說：『就寫你最熟悉的東西吧！』是啊，寫自己熟悉的東西吧。我也這麼想。可是每當提起筆，茫茫然，不知如何從這浩蕩的生活海洋中掏取自己的生活經驗。幾個朋友在一起聊天，常常有人會這樣的感慨：『哎呀，我心裏就是有東西，也總是不容易寫出。』或者有的會說：『當創作的衝動不來到時，怎麼寫都寫不好。』我自己也有這樣的感受，生活經驗欠缺，即使有了素材在手，也沒有總結和分析的能力。寫出來的東西，還是那樣的沒有感染力。你好不好在這點上提供我們一點辦法？希望你能談談。」

曾讀友，你提的問題很好。因爲你的「苦惱」是很「普遍化」或「共通化」的，由於是普遍化、共通化，就更難回答。因爲這也是我自己的難題呀。現在也只能閉門造車，說說自己的一點體會了。

爲什麼「我心裏就是有東西，但總是不容易寫出」呢？因爲這「東西」在「我」心中還未「明朗」，或者還沒有醞釀成熟，所以就不能「呼之即出」。相信你知道「胸有成竹」這成語故事吧，如果我們只是抓着「東西」的一鱗半爪，就不能暢所欲言，不知從何說起嘛。有些「東西」自以爲很清楚了，到執筆爲文的時候，才知道是自己欺騙了自己。

一兩年前吧，兩三個工友的婚姻都不如意，她們由戀愛，到結婚生子，我都略爲知道一點的。我很想將這些不幸寫成文字，然而至今我尚寫不出。爲什麼？就因爲我只有一個矇矇矓矓的概念，我還不十分了解「實質」。我如果勉爲其難去寫，是一定寫不好的。但以後我會寫這個「故事」的，那就是直至醞釀到非吐不快的時候才動筆來寫。許多時，我們看一篇短文，我們在深受感動的同時，可知道那是作者積聚了不少時日的生活體驗啊。

寫作本來就是艱苦的勞動，不全心全意是不成的。還是老話：多寫、多看、多觀察。從實踐中去認識，去摸

索。

寫作，除了有流暢的文筆，除了有豐富的生活經驗，除了有正確的認識，還要有豐足的感情。怎樣說呢？還是再做文抄公，讓你看看我在七三年所寫的一段小文吧：

「××曾經問我：『我也落廠，也和工人一起生活過，爲什麼我寫不出有血有肉的東西來呢？』

雖然我也寫不出什麼來，但答案我還是知道一點的。因爲××做到的只是「形似」，並不是「實似」。他並不是眞正和勞動者一起同呼吸，共患難。

他還沒有那種眞眞正正的感受。

當有什麼橫逆來臨，需要挺身而出的時候，在工友中間，他是以「英雄」的身份出現？還是以做自己份內事的態度出現呢？

當工友有什麼困難需要幫助，他是以同情者出現？還是以親人的態度出現呢？

同是參與其事，但內在因素就大大不同。

感受是沒有僞裝的。

要爲勞苦大衆說話，首先就要眞正了解他們，就不會歪曲他們的愛憎，就不會自以爲是了。

這是老生常談，但要眞正做到，就要痛下決心，摒除一切妨礙進步的私心雜念，一步一個脚印的踏踏實實的向前。」

你附來的文章《小白燈》看過了。老實說，你的信比你的故事寫得好多了。你的信生動自然，我彷彿看到一個時而頑皮，時而文靜的姑娘的大笑和輕笑。

爲什麼你的信寫得好？因爲你由心而發，沒有矯情。

《小白燈》爲什麼不好呢？因爲你以「小白燈」爲主題，但我看不到它在故事中的重要性（寫不出來）。

而且，你雖然同情文中的老人，但你的眞實感情表達不出，彷彿其間阻隔了一層薄膜，只覺得你是一個旁觀者。這並不是說你感情虛假，而是你挖掘不深，提不出感情的深度。

曾讀友，我這樣說，希望你不要難受。我們應該面對現實，不要怕跌跤。如果我把你的文章有多好說得多好，那不但違背我的良心，而且對你絕對沒有好處。

像文中的老人，這社會眞是太多了。而至使許多人對這個問題都麻木不仁。沒有誰眞正去關心老人問題，而且也不知道怎樣去關心，就是我自己也不知道。

在公園裏伴着寂寞，把委屈和不幸都輕訴於黃葉秋風。他們靠那微薄的養老金，半飽半餓的排遣着那餘暉也

已消失的歲月，直到死去。這就是我們經常在文字、畫圖中看到的西方老人的晚年。

在香港，七十五歲的老人才有資格去申請養老金，就算一切條件適合，被核准可領了，數目也不足二百塊。如果七十歲的老人，沒有親人，他們又該怎麼辦呢？嘖！

中下人家的老人都必須工作。他們如果沒有了工作能力，要依附兒女的，就理所當然的操持家務，做一個沒有受薪的傭人。如果「內外」都不成，就成了一個神憎鬼厭的老廢物了。

爲什麼會這樣呢？居住是一個問題，他們需要人照料是一個問題……如果伸展開去，可以寫成有一定社會意義的小說。然而却需要挖掘得深，才能寫出感人的文字，不然又是人云亦云的「翻版」了。

曾讀友，你有讀過傑克·倫敦的《變節者》嗎？有看過馬爾茲的《獸國黃昏》，《最幸福的人》嗎？

這些大師，把一個很簡單的情節，寫得感人至深，你可以强烈的感到作家的所愛所憎。他們的文字是以心爲筆，以血爲墨寫成的，所以是這樣充滿魅力，使人深覺驚心動魄而顫抖。

你喜歡金依，相信你有看過他寫的寫作問題十講。他說得很好。我却不行。今次覆你的信，底稿花得不得了，寫得很辛苦，以後也不敢這樣大言不慚了。

你說希望常跟我通訊，我想，你把寫信給我的時間，多看點書，多關心身邊的朋友，多寫點東西，不是更好嗎？

你說，你是一個學徒，爲什麼不寫你自己熟悉的事呢？試寫寫你當學徒的苦與樂，不是很好的題材嗎？

你已經在試步了，這是一個好的開始，願你堅持。

祝進步！

漫天雪五月在港

貝多芬談話筆記本出版

喬　桑

德國來比錫「音樂出版社」（Musik—Verlag）準備出版世界著名音樂家貝多芬用過的筆記本。這個筆記本是貝多芬逝世之前十年中與人談話時所用的筆記本，當時貝多芬已耳聾。

輪椅上的期待

范劍

長長的堤壩，像巨人的粗臂伸展在海面上，把偌大的海灣兜攬攔截，在東西兩邊留下個數十尺寬的出口……數以千計的大小船隻，分行並列地停泊在那裏。也有許多船隻在兩個出口處來來往往，發出噗噗的馬達聲，顯示水上交通的繁忙。

堤壩上，放置着一些生銹的粗笨船錨、大鐵鍊，還有各種各樣的鐵浮標、小燈塔。

這就是此地人們所說的避風塘。

避風塘，她十二三歲來過。對了，那時，她天眞幼稚

得可以。當時哥哥拖拉着她的手，走在堤壩對開的岸邊，看到那麼多大小船隻停在海面，看到堤壩以外的——夕陽斜照，對面港島西區的幢幢樓房、大廈鍍上晚霞光耀，一海的橙黃閃金，她可高興得跳蹦蹦，高聲嚷：

「多好看的景色呀！」

穿油垢膟仔布外套、灰西褲，頭髮凌亂，個子高高的哥哥，伸出粗糙右手，大力打在她的肩膀上。

「傻丫頭，這美景只不過霎眼間的事吧了。」

她原本住在大帽山麓一個小村落，跟隨種植畜牧的爸爸、媽媽生活。她既在村學堂讀書，也要幹點田園小勞作。假日，難得在避風塘開駛嘩啦嘩啦電船的哥哥也放假，他帶她來這新奇的地方玩樂。習慣山區生活的小姑娘，對這避風塘裏裏外外，當然耳目一新，且會大驚小怪。但她不相信哥哥說的——眼前美景，只不過一眨眼間的事！

她說：「怎麼會呢？」

哥哥把她的身子移正向西，面對遠海的殷紅夕陽。奇怪，那向遠海山巒沉墜的火盆，在哥哥數着：「一、二、三、四、五……」的時候，快速向下沉落，當哥哥數到十四、十五，太陽已全不見，港島和九龍半島頓形昏黯蒼茫，燈光點點，海面上也是燈光點點。她和哥哥站立的堤岸，已有高柱的瓦斯燈放射藍光。

「黃昏，你在這海堤望日落，就是一霎時間的事！」哥哥說。

「那麼多燈點亮了，不是耗費許多石油嗎？」她說：

「老師說——電燈是靠石油燃亮的。」

「海上的船，陸上的車，空中的飛機，也是靠石油開動的。」哥哥說。

爸爸和媽媽說得對——有聲哥，是個很有見地，拿得起放得下的孩子，因爲一場颶風，把山村園地作物盡地摧殘，家空人愁，他十四歲便放下書包，跑到避風塘，在坤記電船公司當起學徒，替電船拋纜解纜、洗甲板、入電油、整理機器，潛水到船底去撈纜在車葉間的水藻、破布、塑膠紙之類廢料，然後學駕駛，做師傅。

哥哥是個很負責任的兒子，每月三十號——出糧的日子，他定必在傍晚騎電單車回到山村，把幾百塊錢交給媽媽做家用。他知道老頭子愛喝鐵觀音，每次回家，手上定必拿着一包茶葉，另外有她要的書本。

那天傍晚，眼看夕陽西墜，美景消失，哥哥指着讓堤壩摟抱的避風塘，說：

「別瞧這裏船隻來往，機聲燈影，有吃有喝有玩有樂，那可是個汚髒臭水塘哪！」

兩個膠輪滾輾在地上，發出嚓嚓的聲音。

一個在腦後紮蓄頭髮，臉兒清秀，帶點蒼白，身穿手織紅色冷外套，蓋着件同色毛線衣，穿綠褲的女子坐在輪椅上，屈曲垂放的雙腿膝蓋上，擱置個四方紙盒，裏邊放着許多絲絨山菊花瓣、花芯、花莖。她全神貫注地串結着，串結着……等到一朵黃色山菊在手上完成，她心滿意足地看了看，把它放在紙盒邊角，又繼續串結第二朵……

輪椅的兩個車輪仍在輾轉。在後邊推動它的是瑞冰，比坐輪椅女子年輕五六歲的姑娘，她剪短頭髮，一件米色尼龍菠蘿紋外衫，一條黑褲，顯現她的壯健與青春。

她很有耐心地推動輪椅向前移行，她時而望避風塘裏密密擠擠的船隻，時而轉臉眺望遠處——港島西區海面的景色。

對了！好幾年前，有聲哥就是在這晚春季節，就是在這樣的傍晚，拉着她的手，來這裏看他做工的地頭——避風塘。

當時不是有一團大紅夕陽往西邊沉落嗎？現在也是。

當時不是哥哥在數着：「一、二、三、四、五……」嗎？現在她推動輪椅，代替唸數目的聲音，是膠輪擦地的嚓嚓聲，它們亦好像在數着——一、二、三、四……

她記住哥哥講過這避風塘的話。現在是十八歲姑娘了！她見到、聽到許多悲劇、醜劇發生在海港裏，她也曉得有人在這海面走私、運毒、販毒、殺人，她很同意哥哥說的——「那可是個汚髒臭水塘」的話。你就是現在站立這堤岸邊上，只要稍作深呼吸，也會聞到一股濁臭氣味……

有聲哥呢？

他早已不在避風塘裏，他不再做小電船駕駛員，他早已展翅飛離這湫隘的海港，在一艘比電船大上幾百倍的貨輪上工作，飄洋過海去了。

坐輪椅的女子，在串結着絲絨山菊。每一朵花在她以心血灌溉成長後，那張蒼白的秀臉，便綻露歡欣愜意的瓣瓣；在這日暮的時刻，她却分神抬頭看遠處——夕陽斜照的西區海面，在搜索着什麼。

一艘背負好幾十個大貨箱的巨大貨船，過了摩星嶺對開的青洲，在西區海面緩緩滑行……

她的視線被吸去，串結絲絨山菊的雙手，在空間停定，尚未串結成的一朵山菊，掉到膝蓋上，然後滑落到輪椅的

脚踏上。

瑞冰停止推動輪椅，她跑前去把花朵拾起，放到殘廢女子膝蓋的紙盒裏。

殘廢女子並沒有顧及瑞冰的行動，她坐直身子，雙目炯炯地追索——那艘緩緩滑行的貨箱船。

「又一艘貨箱船到港！」她說。西墜的夕陽耀紅她的臉兒。在她的眉梢眼角間，瑞冰可以找到一些興奮、激動的線條。

「每天都有許多貨箱船來港，你能數得出——一天有多少隻嗎？」瑞冰打趣地說。

她來這近海的文昌大廈十二樓一個居住單位，專門照料殘廢的方汝麗只不過一星期，除星期六晚她放假回鄉下之外，她每天吃過晚飯，便把汝麗連輪椅推出家門，然後搭升降機下樓，推着她走過一條兩旁都是售賣食物、日用品攤檔的橫街，接着便到達海邊堤岸。汝麗就是喜歡來這地方消磨大半小時，或一小時。她在串結絲絨山菊之餘，注意貨箱船的駛進港口，看它緩緩在自己的視線出現，接着拿出望遠鏡，觀望得更認眞……然後失望地移開擱在眼上的望遠鏡，放回身邊。

汝麗就是白天在家裏，也吩咐她把輪椅推到假露台窗邊，眺望西區的海峽，一次又一次地用望遠鏡眺望——進入港口的貨箱船，然後失望地拿開望遠鏡。

汝麗的媽媽——一個老歸僑的妻子，對她瑞冰說：「不要以爲她有神經病，那只不過是她近來的一種習慣吧了。」

爲什麼有這種習慣呢？

一星期的相處，她發覺汝麗是個性格柔和，愛深思的女子。她來負責照料汝麗，聲明只幹三個月，等她斷折的腿骨縫合，會走路的時候，便回到大帽山的村寵村去，幫爸爸、媽媽種植畜牧。

汝麗曾問她——不喜歡到都市來工作嗎？農村的男男女女都湧到鬧市來。

她說：「我倒喜歡在山村裏，學了那麼多種植、畜牧知識，不用在園地上、鷄鴨棚裏太可惜！」

汝麗說：「要你來照料我這個殘廢人，眞是過意不去。」

她說：「我樂意來幫你的忙。」

汝麗說：「那天你把有聲的航空掛號信給我看，我……很激動。」

她說：「我見到你用手帕抹眼淚。」

汝麗說：「他和我是工專夜校同學，想不到他隨船航行到日本，從朋友口裏聽到我摔斷了腿，又請不到人照料的消息，他……」

她說：「哥哥對我好，我有機會在荃灣讀完中學，全是他的功勞；我樂意聽他的話——來爲你服務幾個月。」

汝麗稍微低垂着臉，以七分懷念、三分歉愧說：「有聲是個使人懷念的青年，他在工專讀機械，我們同學都取笑他——油屎佬！」

「他做電船駕駛員時，要修理機器，經常弄得滿身油污。」

「其實滿身油污有什麼好取笑？同學們跑到工專求學，不是千方百計要親近機械？機械就把人和衣服染得污垢邋遢！」

「你有見地。」她說。中學時代，她時常穿上在家裏與園地打交道的衣服去荃灣市區，有些眼角朝天的同學見到她，亦取笑她——泥狗！但她並不生氣，她會反駁：

「別小看泥土，世界上沒有泥土，你們連飯菜瓜果也沒得吃！」

汝麗似笑非笑地抬頭看她，帶點感慨，說：「我這些見地，是得來不容易的！」

事情也使瑞冰覺得高興——汝麗原本是在一家絲絨花廠做收發；她跌斷腿骨，在家裏醫治療養，她的歸僑老父是米店股東，原本有點血汗積蓄，她大可以放開懷抱休養一段時期。但她仍叫媽媽和瑞冰從絲絨花廠取貨回家，分別發給住在樓上樓下、前後左右房子的婦女串結，她自己和媽媽，還有瑞冰也各在手不停歇地串結上一份。

汝麗說：「很喜歡幹這玩意，把這些絲絨片瓣串結起來，就是一朵活色生香的花。」

她故意抬槓：「絲絨有香氣的嗎？」

汝麗笑笑：「見到那麼美麗的瓣兒，你便覺得它有香氣了！」

那艘背負着許多貨箱的輪船，終於在汝麗的望遠鏡視界裏過去……

又一次的失望。汝麗把望遠鏡從眼睛上移開，放回輪椅邊角。

遠方那輪酡紅的夕陽，又照例快速往下沉落……輪椅上的汝麗，默默地注望，她在把捉這最後幾分鐘時機，看夕陽在起伏的山尖上消隱；推輪椅的瑞冰也定睛凝望。

天色黑下來，雲淡，風吹，海浪粼粼。

「汝麗，不明白你爲什麼天天傍晚要來堤岸看船？」瑞冰透着一臉疑惑的神色。

同樣的問話，她已在前兩天的傍晚問過，但她得不到明切的回答。汝麗只是以其他的話語應付過去。且看看今天傍晚，她又如何回答？

「我喜歡海，也喜歡船。」汝麗答。

「你只喜歡貨箱船！」她說：「你每天注意的，是貨箱船的進入港口。」

她想——我哥哥是海員，他在貨箱船上做機器，你當然不會因爲想念一個以前工專夜校的同學，天天黃昏來這堤岸看船的吧？

「猜猜我爲什麼有這種習慣？」汝麗半開玩笑地問。

「我怎麼猜得出來？」瑞冰說，繼續推動輪椅。

汝麗又在串結絲絨山菊。現時，那些高柱瓦斯燈，用它們的灰光照耀着這浪拍的堤岸，把輪椅和推車人的影子投在路面上。

堤岸對開的海上，蕩漾着兩艘亮燈的小木艇，艇上的人們忙於撒網、收網打魚……

「我在盼望一個男朋友回來！」汝麗終於宣洩自己的秘密了。

「你一定深愛那男朋友！」她說。

她已把輪椅推到堤岸盡頭，一盞紅燈在石柱上閃亮閃亮，石堤邊上，坐着一雙青年情侶，他們鷄啄不斷地說着情話。她讓輪椅停歇，自己在堤岸邊坐下，面對坐輪椅的汝麗。

「他還在身邊時，我不愛他。等到他離開去航海，我才像嚼橄欖似的，咀嚼出他的許多好處，耳邊繚繞着他說每一句有意思的話。」汝麗說。

瑞冰尚未坐暖堤石，迅即抽身走到輪椅邊，伸手到紙盒裏去，抓了一把絲絨花辮、塑膠花芯，重又回到堤邊坐下，串結着。

她說：「人與人相處，好些時都是這樣子的，我對有聲哥就是如此這般。」

汝麗楞然，但很快便把那一瞥間的困惑清掃，側臉睨望說：

「倒想聽聽你們兄妹相處之道。」

「我哥哥十幾歲便離家當學徒，染滿一身油污，但並不粗魯。他供我讀中學，有一次，我做妹妹的跟他抬槓——十五歲那年，我冒充十七歲去荃灣酒家做點心女郎，打算不再讀書，賺二十幾塊錢一天；但有聲哥不讓我去，他說

他只要有一分力，都要讓我讀完中學，多得些知識，才到社會去做事。當時，我熱昏頭腦，堅持和隔屋的阿霞去，以爲能賺到幾個錢很了不起。他很生氣，說——你別把我一番好意當作一堆貓屎，你只有兩年便中學畢業，等畢業後去做個有認識、有知識的女工，不好嗎？

「可我沒聽他的話，我還是和阿霞去茶樓上班。有一天，他怒氣冲冲跑到茶樓來，把我帶去見茶樓經理，告訴他——我尚未成年，他僱用這種女孩是不合法的，然後親自帶我去學校見校長、老師，要我好好讀書，不要老想着賺錢賺錢……我以後雖然繼續讀書，但仍不服氣。我是一心想做事，賺點錢幫助辛苦種植的爸爸、媽媽嘛！

「沒多久，有聲哥去貨箱船做海員，他臨走時，千叮萬囑——我一定要讀完中學，然後開腦筋多想想幹點什麼工作，不要眼花繚亂，要跟父母和師友商量。他去航海了，住在我隔壁的阿霞，被人引誘去什麼夜總會做無上裝女郎，後來自殺，被救後回到山村，躲在家裏不敢見人……從此以後，我越來越佩服哥哥，越來越想哥哥，他說的每一句話，常在耳邊迴響。我畢業後，遂決心在村裏種植，畜牧。」

她以充滿憶念的神情講述着，雙手頻頻活動，身邊已放置十幾朵山菊。

輪椅上的汝麗聽得入神，她的雙手也不歇地在活動，過一會她說：

「有聲是個粗中有細的好青年！」

很想問一句——「你每天來這堤岸等待的人，是有聲哥嗎？」但是語句來到喉頭，她認爲——問這話未免冒失，便又把它壓抑下去。

「想起他，我不但感激，就好像欠他一些什麼似的！」瑞冰說，把一朵串結好的絲絨山菊放到鼻孔去嗅着，就要把它嗅出香氣來似的。

「哥哥幫扶妹妹，理所當然的。」

「他對別人也一樣好。」

沉默。汝麗神思莫屬，老是串結不好一朵山菊，瑞冰看在眼裏，她提醒道：

「你的花莖和花芯穿錯孔啦！」

汝麗笑笑，集聚精神，把山菊串結好後，說：「不錯，他對別人也一樣好。兩年不見了，在我捧斷腿的日子，他航海途中聽見——我找不到人照料，竟寫信叫你來幫忙！他多麼關心我！」

「我樂意幹這件事，有聲哥在信上說得對——當你見

到一個半殘廢的人，在你的幫扶之下康復、走動、做事，不是很快樂嗎？」

「你放棄工作來助我……」

「弟弟年紀大了，他讀上午班，下午，他可以幫爸爸媽媽種植。」

「你上門來求職時，我就覺得奇怪——第一，這時代，年輕姑娘怎麼肯爲幾百塊錢來服侍殘廢人呢？第二，我看見你就覺得面善，只是一時之間記不起來吧了。」

「哥哥在信上叮囑——不要告訴你我是他的妹妹，就當自己是個求職者好了。」

「誰相信呢？我爸爸要去他有股份的米店上班，媽媽多病，弟弟上學，我們找了好些日子，也找不到個合意的人幫忙。」

「經不起你一問再問，我便自動掀開葫蘆蓋，反正這事又沒影響哥哥什麼。」瑞冰說。

「可不是，他爲什麼要把好事遮蓋？」

一陣海風吹來，把放在她身邊的絲絨山菊捲走，然後紛紛落在稍遠處的堤岸邊……。瑞冰跑去檢拾，當她俯身伸手檢拾掉在堤岸邊沿的山菊時，汝麗在輪椅上說：

「危險，不要啦！」

瑞冰哈哈地笑，在浪濤拍濺聲中，她一朵，一朵，又一朵地把花兒集攏在手上。她提高聲音說：

「人家攀山越嶺採山菊，我却在海港堤邊採摘絲絨花！」

等到檢拾齊全，走到輪椅前，她一本正經站立，雙手捧着絲絨花束，虔敬地遞到汝麗面前，語調清晰而鄭重：

「給你！」

「瑞冰，你——」

「爲你不讓殘廢壓倒，勤勞不息，我把這束從堤邊採摘的野花送你！」她學足哥哥講話的聲調和神態。

汝麗伸手接過花束，輕吻着那些絲絨花朵，兩滴淚水濺洒在花瓣上。

「汝麗，你——」演戲的人反而覺得訝異了。她想不到那束假花，竟引出汝麗的眼淚。

「謝謝，謝謝你的花！謝謝你的心意！」汝麗說，她仍珍惜地以右手輕撫那些沾着淚水的花朵。

「嗚——」

一艘貨箱船在燈火點點的海面游移，大概前面有船隻開來吧？它鳴響號笛示意。

汝麗例外地不去注意該船的經過，她把太多的感情傾

注在花束上，她說：

「我在等待有聲的回來！我知道他工作的那艘貨箱船的名字叫做——華新美！」

「你知道他什麼時候回來？」瑞冰好奇地問。

「我打電話問過貨箱船碼頭，我翻過報紙看船期，知道華新美在這幾天到香港。」汝麗說。

「我不知道你這樣關注有聲哥！」

「要你天天傍晚推我來這裏看貨船進入港口，是一種自我責罰！」

「自我責罰？」她不明白地仰臉盯望。

汝麗感慨地點點頭，不說話，她縱目看萬家燈火的港島。那艘長形貨船已開行過去，她再也沒法見到它身上的名字。即使望遠鏡，也幫不了她的忙。

「也算是一種懷念！」汝麗補充。

「有聲哥在家時，很少說到你。」她說。

「他對待我的變情是寬厚的，」汝麗說：「我和健明訂婚後，他沒有跟我算賬，他不罵我。」

「健明是——」

「有聲和我、健明都是工專夜校的同學，但是不同科。他學的是車床、打磨；健明學的是工商業廣告；我學的是工商業會計。我的家在避風塘區，有聲因爲方便去電船站上班，和兩個師兄弟在我們那幢大廈的六樓租個房間居住，我們就是這樣認識，並且要好起來的。

「當時，有聲梳洗乾淨，穿得齊齊整整去夜校上學，的確是一表人材，溫文爾雅。一次，我和爸爸去果欄買水果，見到個滿身油污的青年，他喚叫我一聲，我楞在那裏好一會才認出他，後來我尷尬地介紹爸爸和他認識，他們竟在街邊談將起來，我却渾身不舒服。」汝麗講述着，她仍在串結着絲絨山菊。

「你爸爸不喜歡你交上電船駕駛員朋友？」瑞冰問。

「不是，我爸爸以前在多倫多一家公共食堂做切瓜、切菜、切肉手，他最看得起——那些艱苦辛勤的青年人，他常叫我邀請有聲回家吃飯。」汝麗說。

「你因爲他一身油污，漸漸不喜歡他？」瑞冰高聲問，她已坐回堤岸邊上。

低垂臉兒，眉宇間凝結愧疚之情，汝麗說：「我逃不出市井的虛榮圈套，聽見同學們在背後說我——跟油屎李來往，我心裏很不舒服；有次我生日，請了朋友和親戚來家吃晚飯，我沒有事先通知他，當天下午打電話去電船站，接電話的說他開船出海，我請他留字條，說我家有要

事，請他下班速來家一轉。

「七點鐘，他穿着工服，滿身油污，一頭亂髮，冒冒失失的跑來，一進門便高聲問我有什麼事情？當時，我以爲他失禮，丟我的面子，他如此這般，是故意在親友面前使我難堪，我立即給他臉色看，不理不睬他。後來，他自感沒趣，既不吃我的生日餅，也不吃飯，走掉了！」

聆聽着汝麗的講述，不禁替哥哥感到委屈，她說：「我並不偏袒哥哥，汝麗，那是你不對，你以爲他故意使你難堪，其實你在損害一個正直、勤勞的人的尊嚴！」

「事後，我爸爸也這樣對我說，但我聽不入耳，我認爲是最好藉此機會，和他一刀兩斷！」汝麗一臉感慨與自疚。

「就這樣和他斷絕來往？」瑞冰仰臉問。

「從那個時候起，我不再理睬他。他來找過我幾次，我吩咐媽媽說我不在家，以後便絕跡了；沒多久，我移情轉向健明，他在廣告公司升職做主任，有事業基礎，那是都市少女要尋找的生活避風塘。我們來往一段日子，便訂婚。那天晚上，健明和我請同學、朋友在酒樓吃便飯，高興一下，有聲也來了，他表現得大方，看來，他已不把那事放在心上。

「女兒心就那麼奇怪，訂婚請同學、朋友吃飯的晚上，我怕他跑來發牢騷、搗亂；他來了，却很沉靜，當晚有不知情識趣的同學笑說他情場失敗，他坦然說——汝麗怕我一身油污，嫌我貧寒，我今後只好跟機械、油污結婚算了！見到他落落大方，淡淡的挫敗感，我却有點後悔，根本歡樂不起來，我寧願他大吵大鬧一場，這樣使我安心，我會一條心去愛健明。他這樣一句話，却在我的心上劃下一道疤痕！

「後來，因爲健明要高攀做廣告公司經理，他跟老闆的親密女秘書有了曖昧關係，我和他的愛情出現裂痕。我去電船碼頭找過有聲幾趟，他一身油污來見我，總是抱歉說他污糟邋遢，我心如刀割。他聽到我的委曲，並不幸災樂禍，乘機報復，不，他竟誠懇勸我好好拉健明一把，叫他不要拉骯髒的裙帶關係升級，這樣才不辱沒自己的本領和才能；他更對我說——過兩天去找健明談話。當時，在他面前，我既感動，也慚愧無地，就在人來人往的海邊，我吻他油污的臉頰一下，跑回家去……

「過幾天，他果然去找健明談話。健明那傢伙竟反口說我和他有了默契，把我氣死；沒多久，有聲介紹我進入一家絲絨花廠做收貨發貨員，這事更引起健明和我爭吵，

健明要我辭掉那職位，不領有聲的情；我要健明辭掉廣告公司的差事，兩人相持不下……

「我不曉得他是因爲處境尷尬，抑或早已籌劃到船上去做機器修理員，他要去航海了！臨下船之前，有聲會約我和健明見面，要爲我們的事出點力，但他失望了，健明沒有依約而來，他只能見到我的愧疚傷心的淚水。

「有聲終於飄洋渡海而去！我像失掉一條重要支柱似的。我終日責備自己——竟頭腦簡單到把一個技工身上的工作紀錄當作丟臉、恥辱！我在咬牙切齒罵健明爲求升職，不擇手段，我呢？我却爲男朋友穿一身油污工服來賀我的生日，竟移情別向，那不算是太小的過失吧？

「那天中午，在大會堂樓上酒樓，我見到健明和廣告公司的女秘書在一起，我氣憤憤地，跑去罵他一頓，摑他兩巴掌，匆匆走下樓梯，一個倒栽葱，從梯級滾跌而下……我的腿，就這樣斷了！」

「你們的未婚夫妻關係也斷了？」

「這種腌臢臢的關係早斷早着！」

現在，瑞冰推着汝麗往回頭走。輪椅上，汝麗的身邊堆滿了串結好的絲絨山菊。

「其實你不必自我處罰的。」瑞冰說。

「每天傍晚來這堤岸走走，看看海，看看船，也是一種享受！」汝麗說：「我不單純是爲自我責罰和懷念。」

「如果哥哥回來，他走到你身邊，你將怎麼樣？」瑞冰問，她一臉溫厚的笑靨。

「只說一句，多謝他隔海關心！」汝麗的聲調清晰。

「就只有一句？」

「另外一句是——我現在見到一身油污、滿臉智慧的工人大佬，却肅然起敬！」

「告訴你一個消息——剛才你錯過的一艘貨箱船，就是華新美，我見到那艘船的名字，哥哥可能在船上。」

「你怎麼不告訴我？」她欣躍得差點要站起來。

「我只顧和你說話，忘記告訴你，再說，他回到香港一定來探望你的！」瑞冰說。

「一個殘廢的女子，我……」

「哥哥最喜幫助殘廢者恢復健全！」

·劇話場三景一·

虹彩有沒

洛沙

時：現代。
地：一個白領階級的小家庭中。
人：楊仲怡——三十幾歲，洋行小職員。
梁小婉——楊妻，廿七八，某大酒樓女侍應。
何雅芳——小婉女友，廿七八歲，旅行社職員。
鄰居。
其他。

（簡潔的小客廳，幾件西式的傢具，都已經陳舊了。正面是向外的大門，門口是大廈的走廊。左邊是唯一的房間。右邊兩個門口，一通厨房，一通浴室。整間房子的面積只有三百多方尺，狹窄極了，然而却是這個都市最普遍的房屋，這叫做麻雀雖小，五臟俱全，總算是西式洋房了。而住得起這樣的房子的，也算得是個中等人家啦。）

（開幕的時候，是個初夏的早晨。小客廳唯一的窗口透進一道陽光，窗外市聲已經一陣陣雜亂地傳進來，大小巴士、運貨汽車駛過，鄰居主婦們早晨理家務、招呼兒女上學的絮語和移動東西的碰撞聲，再加上附近修路的風鑽啪啪作響……）

（楊仲怡手裏拿着一杯調好了的咖啡，從廚房走出來。他已經穿好了衣服，只差沒有披上外衣，他那件「單吊西」搭在椅背。）

（他走到正門脚下檢起了派來那份報紙，然後走到小飯桌前坐下來，放低咖啡，打開了報紙來看。）

（他忽然注意起來，口中喃喃讀着報紙的標題。）

仲怡：（讀着）財政司未接受市民意見，薪俸稅實質上每年扣除額仍爲一萬元。哼，這眞是豈有此理，現在生活指數已升高了那麼多，他仍然限定在這個一萬元的限額內，眞是不切實際的。

（仲怡把報紙放下來，喝一口咖啡。又自言自語。）

仲怡：（有點氣忿）輿論怎麼不響啦？反對這件事的人又走到哪裏去了？怎麼一些行動也沒有啦？（他把咖啡杯大力放在桌上。）記得早一陣子，大家都在反對，左一個評論，右一個分析。但現在這個稅制在立法局提出了，大家就淡然置之了。好一個五分鐘熱度。……對，這句話好像是什麼人說過的，他說，中國人就只有五分鐘熱度。

（這時候，睡房裏有一個女人「唔」的一聲，她好像剛從好夢中轉側而醒，她是仲怡的太太梁小婉。）

小婉：（在房裏，帶着渴睡的語氣叫出來。）仲怡，你跟誰在說話呀？

仲怡：（答進去）沒有誰，是我自己。

小婉：你還沒有上班吶。

仲怡：快去了。

（房裏的小婉又是「唔」的一聲，接着，又睡去了。這裏仲怡頓了一頓，聳聳肩，做個鬼臉。）

仲怡：（重複地）五分鐘熱度，就說是愛情吧，也還是一樣。戀愛的最高潮，是結婚，結了婚，熱度就減了，再過一年半載，全不熱了，什麼也過去了。我和我太太，也是這個樣子。我們還沒有結婚的時候，大家都說怎樣相愛，怎樣共同追求理想，創造幸福的生活，像彩虹般多采多姿。但是現在，有什麼呢？她在一家有名的大酒樓做侍應，晚上七點鐘上班，做到打烊，已是凌晨了，回得家來，洗澡上床，差不多是兩點，每天睡到下午，我們正正式式能「相見」的時候只是星期日裏幾個小時，還有什麼相愛？幸福？唉，我們現在過的只是混混沌沌的生活，要談的再不是什麼理想，彩虹，而是錢，錢……

（仲怡說到這裏，再拿起報紙看了看。）

仲怡：說到錢，又想起了納稅啦。我在公司一個月賺的一千五，小婉是九百，合起來才兩千四，一年總共收入兩萬八千八。除了扣除夫婦一共兩萬，就要有八千多塊錢要納稅，現在宣佈有什麼新的調整，可以多扣五千塊，可是，繳稅率又不同了，那麼，我們到底要繳多少？（他在報上找尋計算的方法，却找不到。）算了，總之就要繳，那筆胡塗賬誰懂得計算呀？（忽然，他呆了呆，用鼻子大力嗅了兩嗅。）咦，什麼焦味？……（忽然記起）哎唷，我的麥片啊！（仲怡匆忙跑進廚房，一會兒，他捧了一隻鋁鍋子出來，麥片已黃焦，他有點喪氣，放在桌上。用匙子舀了些嚐嚐，皺着眉把匙放下。）

仲怡：（苦起臉）唉，不能再吃啦，只好算啦，今天的午餐又要多花幾個錢啦。

（這時，房裏的鬧鐘響了起來，仲怡一怔，鬧鐘停了，小婉又帶了睡意叫出來。）

小婉：（在房裏）仲怡，你上班了沒有？

仲怡：（拿起外衣）現在去了。

小婉：快去吧，再不去就要遲到啦。

仲怡：知道了。

（仲怡穿起外衣，就向大門走，他正想開門，却又轉回來把那份報紙檢起來，一邊搖頭嘆息。）

仲怡：哼，這是刻版的生活啊。我們沒有彩虹。……（他轉身走去，開門而出，反手大力關了門，這聲音可又把睡房裏的小婉吵醒了，她用埋怨的語氣大聲叫起來。）

小婉：（在房裏）求求你，不要那麼大聲……唉……

（舞台暗轉。）

（又是另一天。這是傍晚，大概六點多鐘，屋裏已經暗了一點。可是還沒有亮燈。）

（飯桌上，擺了一隻碗，一雙筷。還放了一個小鬧鐘。小婉站在窗前，朝了光，手裏拿着一面小鏡子，一手拿了一隻梳子，在梳理她的頭髮。一會兒，她轉身走回飯桌前，拿起鬧鐘看了看。不禁煩燥起來。）

小婉：唉，快夠鐘了。又要走了。

（她想把鏡子，梳子和鬧鐘拿進睡房去，但是忽然又改變主意，把那些東西放低，轉到廚房去了。）

（小鬧鐘忽然響起來。）

（小婉匆匆忙忙，從廚房捧了個電飯鍋出來，一邊

叫着。）

小婉：知道啦，知道啦，不用叫啦。（她放下飯煲，關了鬧鐘掣，然後又把飯鍋的電線插頭插進了牆邊的電掣裏，一邊喃喃自語。）

小婉：（帶點埋怨）唉，又是妻子，又是女傭人，還要每天到外邊去當侍應做到半晚，這眞夠你受的。（她坐下來，好像答着誰向她問話一般。）如果全靠他賺回來嗎，那就眞是不知怎樣活下去了。（小婉索性翹起了兩條腿，擱在另一張椅子下面的橫架上。這種姿勢，可以讓她舒適一點。她開始伸出兩隻手來，比畫着，計算着。）

小婉：（自言自語。）一千五，多好聽的數目。五年前可算不少，那時是八毛錢一斤米，可是現在差不多要兩塊錢一斤啦。仲怡每月賺千五塊錢回來，他每天上班搭巴士、搭小輪、香烟、零用加上午餐的費用，最少也要十塊錢，一個月去了三百。這裏租錢四百五，電費啦，水費啦，石油汽費啦，還有清潔費啦，合起來一千塊錢所餘無幾了，還沒有算到吃的問題呢，我想不去做事不行啊。（她喟然站起來，拿起了小鏡子和梳，又想起什麼。）

小婉：要去外邊做事，沒有一兩件衣服和修飾一下是不行的。雖然說工作時有公家衣服穿，可是上班下班，給人家看到你的寒酸相就怪難爲情的。於是，就什麼都是錢，錢……唉！（電話忽然響了起來，小婉拿着小鏡和梳子，走去聽電話。）

小婉：（說電話）喂，喂，是的，我是小婉，哦，你是雅芳嗎？你好呀，不見你好些時候了。（她坐了下來，放下手上的東西，換了隻手去拿電話。）難得你這樣好打個電話給我……什麼？你打過幾次啦？……不是出去了，是睡熟了不曉得，你要原諒我，每天做到早上兩點鐘才能上床，累死了。下午起得床來，又要理家務，還沒個完，又得煮好了飯留給仲怡下班回來吃，然後就趕時間上班了。唉，雅芳啊，我不像你，你不結婚多好啊，我眞有點後悔啦……（小婉唯一開心的，是有人跟她談電話了，她現在聽着對方說話，不斷點頭，不斷加插一個「嗯」字。最後，她突然開心地笑起來……）

小婉：（高興）什麼？送我一樣東西嗎？那太謝謝你啦，

那是什麼？……泰國絲料？太名貴了，是你們旅行社最近派你隨隊去泰國時捎回來的。看你多好，自由自在的。唉，我可沒有這麼好福份啊……是的，我兩個星期休息一天，凑巧這星期日休息……你來一次吧，我想看看你胖了還是瘦了。好，再見。

（小婉把電話放下，感慨地長長嘆了一聲。）

小婉：唉，她可眞是自由自在，她生活可眞是多姿多采的像彩虹啊，我像什麼呢？

（小婉忘形了一陣站起來，偶然，她留意到桌上的小鬧鐘，她慌忙走上去，拿起來。）

小婉：（有點急）唷，再不走眞會遲到啦。爲什麼仲怡還不回來，等我還以爲不過六點多，可是，現在已經是六點四十分了啊。

（她匆匆忙忙地把小鬧鐘、鏡子和梳子，一併帶進睡房去，然後，她挽了個手袋出來。她再看桌子上的電飯鍋一眼之後，就開門出去，然後反手關了門。

突然，她在外面和人談起話來。答話的正是仲怡。）

小婉：（在門外）怎麼你這時候才回家啊？

仲怡：（也是在門外）巴士人太擠啦，排長龍呀。你爲什麼也這樣遲出門呀？

小婉：（匆匆的樣子）不跟你談啦，再說就更遲啦。

（聲音停住了，開門聲，仲怡推了門進來，隨手把屋裏的電燈開亮了。他顯得很疲倦，行進小廳的小沙發前，跌坐了下去。他把頭枕在沙發背上，提起手來，用拇指和食指緊緊把自己的眉心捏住，好一會不動。然後，把手放下來。）

仲怡：唉，又是生活了一天了。

（仲怡動也不動地倚在沙發裏。）

（舞台暗轉。）

（星期日的上午，窗外灑進一片陽光，小客廳今天特別明亮，好像添了不少生氣。）

（大門打開，仲怡從外邊進來，他穿了一身運動衣。這是他的習慣，人家每天晨運，他是每個星期一天練跑步。他走進屋裏，正想坐下的時候，睡房裏小婉的聲音響起來。）

小婉：（在房內）是仲怡你回來了？

仲怡：是呀。吵醒你嗎？

（裏面不答話，仲怡聳聳肩，又想坐下來，小婉却已在房門口出現。她手裏捧了一大堆衣服。）

仲怡：（奇怪地）怎麼的？你已經起來了？幹嗎不多睡一點兒呢？

小婉：（冷冷地）髒衣服堆積了一個星期了，想多睡一陣，也睡不着。

（小婉說完，拿着衣服走進廚房去了。仲怡聳聳肩，不說什麼。想再坐下，但是小婉又在廚房探頭出來冷然地叫。）

小婉：把你身上的運動衣也脫下來一齊洗了吧。

仲怡：算了吧，留給我自己洗好啦。

小婉：洗衣機還放得下，一起洗了，悭一點洗衣粉。

（仲怡只好把運動衣脫下來，遞給小婉。）

小婉：（接過運動衣）給你煮了咖啡了，還有多士，你吃吧。

（仲怡這時才留心桌上放了一壺咖啡，一隻杯子和一碟烘過的麵包。他往桌旁坐下，小婉已經走進廚房去了。）

（仲怡摸摸咖啡壺，已經冷了，摸摸那多士，也是一樣。他搖了搖頭。）

仲怡：（自言自語）今天做老爺了，也該滿足啦。

（他開始斟了咖啡，喝一口，從褲袋裏掏出一包香烟，燃起一支。）

仲怡：是的，兩個星期才有一次相對呀，但是，這難得的一天，爲什麼她總是不開心的呢？

（仲怡嘆一口氣，喝一口咖啡，又吸一口香烟。隨手把烟灰彈一彈。這時，小婉行出來，看到了。）

小婉：（忙叫起來）你看你看，又不是沒有烟灰缸呀。

（她從沙發前的小几上拿了烟灰缸，放在仲怡跟前。）

小婉：剛才我才掃過地嘛。

仲怡：（沉住了氣）對不起，待我再掃過好了。

小婉：（坐了下來）算啦。

仲怡：（討好地）小婉，今天我們有什麼節目嗎？

小婉：（不明白）什麼節目？

仲怡：是難得大家都放假的一天呀……（想一想）我們去郊外旅行好不好？

小婉：（搖搖頭）雅芳等會來。

仲怡：她什麼時候來呢？

小婉：不知道。

仲怡：那末——等她來過，就沒有時間再去郊外了。這樣吧，我們逛公司去。

小婉：你有錢買東西嗎？

仲怡：逛公司不一定要買東西的。隨意看看，然後我們去喝下午茶好不好？

小婉：（冷冷地）隨便吧。

仲怡：（看她臉色，改變主意。）要不就去看一場電影吧。

小婉：（仍是冷冷地）隨便。

仲怡：要不，你說該怎樣好？

小婉：我說隨便呀。

仲怡：（有點忍不住）隨便是什麼意思呢？是贊成？是反對？你該說說你所喜歡的是什麼嘛。

小婉：（還是無精打彩。）我說最好是睡覺。

仲怡：睡覺？是難得的一天嘛。

小婉：那又是你要我說的呀。

（兩人一下子都不做聲。仲怡吸了一口烟，把聲調壓得很低沉的。）

仲怡：小婉，你變了。

小婉：隨你怎麼說吧。

仲怡：你確實變了，以前你不是這樣，你現在好像變了個老婆婆，什麼事也不感興趣。

小婉：是的，我的確是變成一個老婆婆啦，每天儘是做呀做的，做完就睡覺，睡完又再做，你說我還有什麼興趣啊。

仲怡：可是，你不能這樣說的，我們生活雖然苦，也該苦中求樂才是呀。

小婉：我可沒有這樣的情趣，我只希望能少一點操勞，多一點休息就好了。

仲怡：你這樣說，就好像我偏逼你去操勞似的，你該曉得，我也是一天忙到晚，去工作，去受氣，全爲這個家。

小婉：這是你的責任。

仲怡：（跳起來）什麼？這樣說，難道你對這個家就沒有責任？

小婉：我有責任，我的責任已經盡了，這個家的家務我全管了，你穿的衣服我去洗，你吃的飯菜我去煮。此外，我還要每晚出外做到深夜，賺錢回來補貼。你說我不負責任，你是太沒有良心了。

仲怡：我沒有說過你不負責任，是你寃枉我的。好啦好啦，我也不過是想大家開開心，叫你一同出去玩半天。你却東拉西扯的，無事生端起來。

小婉：是誰無事生端呢？是你先說我變了老婆婆呢？還是我先說你變了老公公呢？

仲怡：不錯，是我。算了，我不該叫你一起出去，我爲什麼不能自個兒去呢？橫豎不是長年大月的一天到晚你沒有起床我就出去了，你回來，我睡着了嗎？

小婉：這也是你做成的呀，如果我用不着賺個幾百塊回來，我就整天在家裏，陪着你老人家，服侍你老爺。

仲怡：犯不着，我不敢要你陪，我現在自己出去，那好了吧？

（仲怡往外行出，小婉望見他只穿了一件汗衫，已經拉開了門。她冷言說：）

小婉：提防你在公共場所，給人說你衣衫不整。

（仲怡自己一望，回轉身來，向睡房走去。）

（正在這時，何雅芳挾了一包東西走進來，她到了門口，就有點奇怪。小婉同時也見到她了。起來歡迎。）

小婉：噢，雅芳，你來了。

雅芳：是呀，小婉，你打開了門，不是在等我吧？

小婉：（支吾）是的，我正在等你。請坐吧。

雅芳：（坐下）小婉，你臉色不好呀。

小婉：（砌詞，强笑）可能……這是睡眠不足。

雅芳：這就是了，你不應該太勞碌的，身體要緊啊。

小婉：誰不知道？只是，爲了生活，不勞碌可以嗎？雅芳，我可眞羨慕你。

雅芳：不要說了，我羨慕你是眞，你有這麼好的一個家，有一個好丈夫伴着，我可寂寞呢。唉，人不能沒有伴兒，不能沒有愛的滋潤。小婉生活雖然辛苦一點，心靈却有了無限慰安。仲怡眞是個理想的丈夫。……

小婉：唉，不要談他了。

雅芳：怎麼不要談他？難道他……

小婉：（掩飾）不，他沒有什麼。

雅芳：這就好。小婉，想起幾年前，我們在一起做事的時候，你跟仲怡談戀愛，我就很反對，我說：你太傻啦，放着自由自在，沒有家庭負累，你不要，却要把自己放到墳墓裏。結婚，就是人生第一個墳墓呀。

小婉：（回想）是的，你是這樣說過。

雅芳：（繼續）但是你堅持，你要和他追求理想。你說，你要和他一起創造幸福，奔向彩虹，迎接那多采多姿的生活……

小婉：（神遊地）……我有這樣說過嗎？

雅芳：是的，你說過。當時我很反對你這個想法。可是，

幾年過去了，我自己飄飄浮浮的，過着孤獨的生活，我覺得寂寞，冷漠，孤單。我想起你，更想起你的說話，我覺得你做得很對。小婉，看你現在生活得多幸福！

小婉：（感然）我生活得多幸福？唉……

雅芳：難道有什麼不對嗎？

小婉：不，當然沒有。

雅芳：仲怡近來怎麼樣，他待你還很好嗎？

小婉：（掩飾）是的。很好。

雅芳：是的，他這個人，眞是很好的。記得嗎？還是我先認識他的呢，那時我不稀罕，我把他介紹給你，然後，你們好起來，我還笑你傻。現在，我可後悔我不抓緊了他，哈哈……

（小婉不說什麼，却有點莫名其妙的妬意。）

雅芳：（還不發覺）如果那時候我抓緊了他，這個好人可輪不到你呢。哈哈……（她突然發覺）你做什麼？

小婉：沒有什麼。

雅芳：（知機）好啦，不談他了，剛才我勸你不要太勞碌，不單是個人的身體問題，而且是你們兩口子的問題。

小婉：（奇怪）我們兩口子？

雅芳：自然啦，長年大月的，兩口子只顧生活辛勞，漸漸地，感情就有了障礙了。我不騙你，我做了兩年的旅遊社工作，我就有這個體驗。

小婉：你的體驗？

雅芳：也許不叫體驗，是多看了人家夫婦的經歷。他們去旅遊，往往就成了重燃起淡忘了的愛情的機會。眞的。他們放下工作，洗滌疲勞，忘記煩惱，就又恩愛起來了。

小婉：（有感於心）噢。

雅芳：小婉，其實你們也該來一次旅行。

小婉：我們？

雅芳：是呀，你和仲怡呀，雖然你們還是生活得很好。不過，來一次旅行，一定更好，你們會好像再度蜜月似的。

小婉：（茫然地）再度蜜月？

雅芳：你不妨考慮，如果你要去，就告訴我，等我也可多接點生意嘛。

小婉：（笑起來）是的，假如我眞能去，我一定找你。

雅芳：那很好。（看手錶）唷，我要走了。

小婉：爲什麼這樣快走，我們去喝午茶吧。

雅芳：不，我約了人客，他們一家夫婦連孩子，要去澳洲旅行。我不能放過那單生意。（站起）我走了。（忽想起）噢，我送你的衣料啊。（把帶來的一包東西遞給小婉。）一直只顧說，倒把它忘了。

小婉：（接過）謝謝你啦。

雅芳：小意思，謝什麼？（她們一邊向大門走。）如果眞想旅行，就找我吧。

小婉：好的，再見。

（雅芳走了，小婉關了門，走回來。這時，仲怡在睡房門口走了出來，小婉看他一眼，坐在沙發上。仲怡並不向外走，而是向小婉走過來。）

仲怡：我在房裏聽見了你們的談話。

小婉：你當然好開心呀，她贊賞你呢！

仲怡：（坐下）不要說那些廢話了吧。

小婉：（深意地）不結婚，眞是那麼寂寞嗎？

仲怡：小婉。

小婉：（繼續）結了婚，又有什麼好？

仲怡：小婉，不要胡扯了，你聽我說話呀。

小婉：好吧，你說吧。又是安排今天的節目嗎？去逛公司，還是去看一場電影？你說吧。

仲怡：我眞想來一次旅行。

小婉：（反射地）你說——

仲怡：是的，雅芳的說話，有點道理。

小婉：（譏諷地）你是想重燃起我們淡忘了的愛情嗎？

仲怡：（肯定地）是的，我們需要彌補。生活的逼迫，的確使我們之間築上一道溝，這道溝越來越深，也越來越闊。我們已經差點兒手兒不能互相接觸了。

小婉：（同意）是的。

仲怡：（苦惱）我們爲什麼要讓它把我們分隔起來呢？小婉，記得我們舊時的理想嗎？

小婉：記得的，（像唸書一般）讓我們一起共同追求我們的幸福，創造美好的前途，讓我們奔向彩虹……

仲怡：是的。奔向彩虹。

小婉：搭航機奔向彩虹嗎？

仲怡：是的。

小婉：你說，我們眞的旅行一次？

仲怡：（親密起來）你贊成不贊成？

小婉：（想一想）是的，你有兩個星期的假期，而我，可以請人暫代，我看不成問題的。

仲怡：你說到什麼地方旅行好呢？

小婉：東南亞吧，那裏熱帶的風光好，我們可以在椰林之下蹓躂，在海灘上拾貝殼。

仲怡：那很有詩意。

小婉：我們可以吃榴槤吃個飽。

仲怡：（笑掩鼻）唔……不要談那個貓屎味的東西。

小婉：（也笑着）怎麼？人家說榴槤是愛情菓，吃過它，就忘不了它，愛過那個姑娘，就忘不了那個姑娘。

仲怡：（緊捉她的手）像我愛過你，總忘不了你。

小婉：（也緊搭了他的肩）不要談這個了，我先問你，我們夠旅費嗎？

仲怡：銀行存款還有兩千幾，會夠的。

小婉：那麼，我們決定去吧。

（門鈴響，仲怡去開門，是一位鄰居，遞進一封信來。）

鄰居：這是你家的信，昨天派錯入我們的信箱了。

（仲怡接過信，謝了鄰居。鄰居走了，小婉走上來。）

小婉：什麼信？

仲怡：（苦起臉來）稅務局寄來的報稅單。唉，我看旅行還是不成事了。

小婉：（呆住，苦惱。）唉……

（幕急下。）

思

洋　荊（美國）

我有一個百寶盒
　珍藏在心之深處
充盈着甜美和纏綿回憶的
　友人啊
　你們給予我
數不盡的無價寶

　把祝福
編織一隻小船
　讓
思念的風
回憶的流水
　漂過了太平洋、大西洋
中手到你們送

回鄉前夜

——一九七七年春節前某夜，宿上水邊區。

韓牧

一間失眠的小屋在靜聽
黑夜裏滾動的隆隆
由遠而近　然後由近而遠
一陣又一陣　一輪又一輪
這隆隆的滾動
究竟是南來還是北去
究竟是響自鐵輪還是響自鐵軌
這鐵的回歸綫
算是南回歸還是北回歸

待到凌晨　天星最燦爛
我將背負起重重的行囊　向北
行走在一條粗大筆直的食水管上
我聽到管裏的水源源的流動
從我的前方流向我的後方
我的感情
凌波而渡啊　逆流而上
然後我涉過草上的夜露
一步一枕木
循鐵路綫急行
我知道背後有一列超重的列車
在南端的海角　已經開動
我知道有一列頭班快車在北岸等我
北岸　一個春天在成形
應該是個百花齊放的春天
旭日　接替了昨日的夕陽

水管和鐵軌是我的臍帶
我的臍帶　柔軟又堅强——
其實臍帶啊剪不斷的臍帶
算是我的還是母親的呢
明天　我要一眼看盡
五千歲的母親
心中熟悉而眼中陌生的
五千歲的母親

五千歲的母親還未滿三十
太年輕

一條小河　是那麼著名
一條淺河　是那麼深
一注弱水　永遠流不乾
（從左方流向右方　還是
　從右方流向左方）
就讓水再瘦弱河再淺窄
也不能　誰也不能
凌空一躍　躍過對岸

被水冲裂的　用鐵連起來
小橋上
一截鐵軌銹了三十年
一排枕木朽了三十年
已經承不起一卡卡一卡卡
比鐵還重的感情
負重的我　應如何蹈足而過
這一道脆弱的小橋呢

午夜有狗吠　吠醒了風
吹歪了一彎殘月
在這南岸的殘冬　夜已深沉
隆隆隆隆仍然不斷的滾動
震動了床褥震動了屋瓦
從地傳來還是從天傳來
是列車　還是天風
沙沙的聲響是風搖樹還是雨
那一片似斷還連的葉是不是我呢
是葉養活根還是根養活葉呢

所謂家鄉
就是那一個縣名
那一個村名那一間青磚老屋
是曾祖的墓　祖父的家
父親的記憶　我的想像
是我填寫表格時一個襲用的名字
從入學寫到今天
小時候聽父親說過
老屋周圍都是桑基和魚塘

桑基　魚塘
一直使我有着深切的嚮往
其實桑　基
最多只能代表植物和泥土
其實魚　塘
最多只能代表動物和水源
尋根探源
我這身軀來自何處呢
我從動物來　我從植物來
我從土中來　我從水中來
只要有動物有植物的地方
只要有土有水的地方
何處不是我的家鄉

新的旅程從這一步開始
一跨步
是出門又是進門
是回鄉又是離鄉
一跨步　從冬到春
無論向北　向南　向西　向東

無論這旅程有多少遠有多少年
從頭到尾　　所謂家鄉不單是縣名
我一直走在回鄉的路上　　也是省名　國名
甚至是一個行星

一聲尖銳的汽笛
催促我起行

《祖先》獲美國普立茲特別獎

秦毅

每年頒獎的一次的美國普立茲（Pulitzer）獎金於四月二十日宣佈今年獎金獲得者名單。名單上最引人注目的是普立茲特別獎獲得者歷克斯・哈利（Alex Haley）。他便是自從去秋以來已銷行一百五十萬册的暢銷書《祖先》（Roots，或譯《根》）的作者。

美國普立茲獎金是六十一年前由已停刊的雜誌《紐約世界》（New York World）的晉印人約瑟・普立茲（Joseph Pulitzer）創立的。這個獎金在美國新聞界和文學界享譽頗隆。今年是普立茲獎金從創立以來沒有頒發國際新聞獎的一次。

哈利認爲他寫的《祖先》是美國黑人的一部象徵性歷史。這是作者花了十二年時間從奴隸時代的岡比亞一個村子裏追溯起黑人歷史的研究成果。但內容所述，多屬"家奴"，對廣大的"大田黑奴"未加觸及，是其不足之處。這部暢銷書被改編爲長達十二小時的電視片集（也獲了獎），吸引了打破人數紀錄的美國電視觀衆，目前英國也在放映《祖先》的電視片集。

這一屆普立茲本國新聞獎獲得者是以報導去年美國總統競選取勝的合衆社記者華爾德・米埃斯（Walter Mears）。約翰・馬克（John Mack）則以寫《勞倫斯》（T.E.Lawrence）獲得自傳獎。劇作家兼男演員邁克爾・克里斯多弗（Michael Cristofer）以現在正在百老滙上演的《玻璃蓋屋》（The Shadow Box）一劇獲得戲劇獎。

外國文訊

濠江小拾

浩泉

兩條路看你走上了哪一條
　番攤的四個數字
同樣可以決定你的存亡
　輪盤
旋轉的是你的命運
　金路彩票
追逐的是可憐的或然率

賭場

大賭場
就像一個大輪盤在旋轉
天昏地暗　日月無光
時間在這裏停住了
生命的意義就是「博」！

葡京酒店的豪華賭場
是獅子的血盆大口
　不管是狐狸還是山羊
都自動地往那深淵裏走

「賊船」（註）
是一面張在海上的漁網
可是它收穫的不是海裏的水產
而是從岸上來的大魚小蝦

吃角子機
是一隻隻「機械蠶」
　你用鈔票買來一塊塊的角子——
蠶葉
不消片刻工夫
它將全部吞食淨盡

買大小吧
不是生就是死

註：人們諷稱澳門某水上賭場爲「賊船」。

狗場

香港有快活谷
澳門有逸園

可是，賭徒們眞的快樂嗎？

有思想的兩隻脚
在爲沒腦筋的四隻脚瘋狂
每個週末
不少人要從香港趕來「朝聖」一番

電兎欺騙着格力狗
人却欺騙着自己！

回力球場

就像賽馬被稱爲體育
這一種球類活動
使我再一次爲體育感到羞恥

球場的門口「四色通殺」
遠遠地望去
那建築物是一把大刀
要把賭客們殺得一頸鮮血

片甲不回

碼頭上的「八卦」（註）
頂得住那「煞氣」嗎？
走進去投注的時候
你可有這樣的心理？

註：回力球場就在飛翼船碼頭對面，據說爲了擋住那「大刀」的「煞氣」，碼頭曾經在門前懸掛「八卦」以「辟邪」。

風景

澳氹大橋像長長的一條龍
臥伏在南灣的海面
可是它顫巍巍的
像一道單薄的竹架
在豪華的葡京面前
它却組成了澳門的新風景綫

大三巴牌坊
是當年雄偉的教堂遺留下的
一道殘垣
它還能供人憑弔
多少個年代呢？

炮台上
隨着烽火的遠去
那一管管大砲
早已成了遊客拍照的佈景板

狼

（泰國）
石秀

狼，是可以使我捏一把冷汗的野獸。然而，我却很喜歡狼。

小時候，用慣了兎毛筆寫字。有一次，父親居然給我買了一支狼毫筆，彈性很好，寫出來的字挺秀得多了。據說，那筆鋒眞個是用狼背上的毛做的。撫摩着那粗勁的淡褐色的筆鋒，想像着傑克·倫敦筆下無畏的狼在月夜裏的挺進，我對這種野獸油然產生了好感。對那小朋友們都很喜愛的「紅眼睛，長耳朵」的小白兎，因爲聯想到那輭忽忽，毫無氣力的兎毛筆，竟有些不屑起來。

我一生所見過的狼，或者是在牢籠中，或者是在博物館裏。倘若是在博物館裏，那是只有一層毛皮，連眼珠子都以小玻璃球代替。雖則如此，只要標本做得好，威勢還是有的。曾經在一個大博物館中，見到一匹巨型的狼的標本，在玻璃窗後面，向觀衆作撲擊狀。我景仰那巨獸的同時，發現遊客是不願意站在牠前面的，而周圍肅靜得很，無他，懾於牠的威猛！

我第一次見到牢籠中的狼，是在一個動物園裏，離開我在W城讀書寄宿的地方只有半哩路，走路可到。那裏動物園牢籠的設計，對那些動物可以說是很寬大的——人般高的沒有底的籠子，釘在沙地上，怕有十米長來十米寬吧！養着的動物有熊，小熊貓，鹿等北美洲比較常見的動物。有一回，其中一個牢籠竟也豢養着兩匹狼。

據管理員說，這兩匹狼是一兩天前才捕到的。牠們把鼻子貼着地，瞇着雙眼，沿着牢籠底邊的那個四方形川行不已。想是希望找出自由之路。人們對於這兩個新來者，很感興趣，看的人特別多，冒充動物學家指手劃脚評論的也不少。有的說本地沒有狼，這兩匹一定是外國運進來的。有的說可能不是狼，只是野狗。然而，人們的喧嘩和譏諷是無法擾亂狼的行動的。牠們以天然的行雲流水般的身態，執行着牠們的本性，催促牠們必須做的事——尋找出路，尋找出路……。牠們的鐵一般的肌肉運動着，以蠻荒世界特有的驚人的固執，單調地做牠們必須做的事。牠們把感官機能的全部，灌注在尋找出路這一個本性要求的目的上。對於嘻笑的無聊的人們，牠們是無暇甚至以眼角一顧的。

人來了，人去了。有美國遊客向狼拋一塊小石，狼只露齒低吼，就把這個英雄嚇退了小半步。我默默地看着狼，像看着掙扎中的人們。

天終於黑了。在暮色蒼茫中，從遠處還依稀看到兩個黑影，在籠中遊動。

過了一個星期，我再次去看那兩匹狼。牠們已經不再沿着牢籠接地的那個四方形川行了。只躲在牢籠中那個避雨的小屋子裏，透過那烏黑的門洞，用火一樣的眼睛，向我發出烱烱目光。那個寫着「動物危險」的警告牌子，在微風撲打着鐵柵，嘎嘎作響。一位朋友攜去逛動物園的小獵犬，興奮地豎起頸項的毛，耳朵和尾巴指着天，大有只要主人一聲令下（當然也要將皮鍊解開），即可和狼搏鬥，成功成仁在所不惜。

據說在幾千年前，本是沒有狗和狗性的，只有狼和狼性。狼只知覓食、搏敵、嗥月，沒有絲毫奴性。後來經過萬物之靈的人類給予一些小恩小惠，居然成功地把其中一部份狼馴伏，成爲家畜了。可見環境不僅是對人發生作用，對動物也是同樣重要的。

眺憑上道白莎麗伊

（新加坡）人　間

象徵新加坡的石獅子
悲哀地矗立在新加坡河河口
黑黝黝的新加坡河河水
有氣無力地從它脚旁淌過，淌過
馱着一艘艘沉甸甸的駁船
新加坡河喲，你這個操勞過度的老人

象徵新加坡的石獅子
痛苦地矗立在新加坡河河口
冒着腐臭的新加坡河河水
死氣沉沉地流着，流着
流過新加坡海港，流向大海
海港裏，盤踞着五大洲來的輪船
它們在訕笑，睜着千萬顆鬼眼
在嘶吼着獅城兩百多萬子民

人猿泰山的悲劇

——報載三十年代演《人猿泰山》爲人所知的演員約尼·韋斯摩勒在紐約第七條街波斯道一家鐘錶店偷了一隻價值一百二十美元的錶，被警察所逮捕。

（加拿大）嚴　思

啊，約尼，約尼，
想當年你名噪一時，
陸上鬥猛虎，
水裏刺鱷魚，
水深林密你飛渡，
崖高澗低你輕履。
你怒吼一下，鷙禽猛獸，
都望風遁避，
你長嘯一聲，巨象和猩猩，
都跑來聽你遣使。

可是，曾幾何時，
人老珠黃價格低。
喂飽了「米高梅」老板的腰包，
消耗盡了你的精力，
像一雙穿破了的舊皮鞋，
你也被一脚踢了出去。
母校不要你當游泳教練，
電視台也不要你表演腹肌。（註）

聽到你淪爲酒巴裏的看更人，
已經教人夠悲慼，
誰知道，在鐘錶店裏，
你又被警察老爺提起了領子！

啊，約尼，據說你當時面容蒼老，
滿臉是如戟于思，
身上的襯衣已經有很多洞洞，
顯然你已與生活搏鬥了多時。
唉，約尼，約尼，
在三十年代，你曾經多麼地得意，
沒想到今天正當頤養的年紀，
你竟演出了一齣美國式的悲劇。
啊，一齣道地的美國式悲劇！

註：約尼·韋斯摩勒原爲芝加哥大學學生，退出電影界之後，當過母校的游泳教練，又在電視台作肌肉表演，後淪爲酒巴的看更人。

依士邁，你可知道

康靜城（新加坡）

依士邁　依士邁①
已經多少年了
早晨總是看見你
手執長長的掃帚
從這間園地的草坪
掃到那間園地的草坪

傍晚看見你割草
古老的手推割草機
你雙手推得咯咯叫響
（因爲富人並不慷慨呀
所以沒人給你換架新的）
還有洗車　澆花　抹門窗
替狗冲涼……
這些都是你的工作

依士邁　依士邁
你跛了一隻脚
虧得另一隻脚還强健
日日在這三間別墅和洋房
來來往往　多少歲月踩過
多少血汗灌注　在
這不屬於你自己的園地上

問你　頭家一月給多少錢
三家合起來一百八十元
你說
是呀　依士邁　依士邁
難怪年頭到年尾
總見你穿件破背心
穿件舊短褲
口裏天天銜支自捲的煙草
用來充飢也用來解渴

依士邁　依士邁
在這繁榮的都市裏
你也該有個家吧
有的　我家就在
大路旁邊的甘榜裏
椰樹下有間小浮脚屋

依士邁　依士邁
人家的孩子都上學去了
你家孩子也有讀書吧
噯唷　Kawan②
我沒錢供他讀書喲
兩個孩子天天隨母親
上山採佬葉③去

晚上母親教他們做算術
學寫字……

呀　依士邁　你可知道
多少富有人家
一百八十元只夠替孩子
請位家庭教師
你却挑起了一個家

這是你的驕傲
也是窮人的光榮

註：①依士邁：一位馬來老同胞的名字。
②Kawan：馬來話，即朋友。
③佬葉：一種野生的矮樹，葉子闊大，馬來人多採來包裹飯用。

熟稔的音響

山　敏　（加拿大）

聆聽！如此柔美的歌聲
夜夜爲你的喜悅而吟唱
悠悠的樂曲與紺美的歌調
輕盈的、間斷的，就如
雨中屢前的滴水
點滴在你寂寞的心上。

聲音是熟稔的，而且親切
使你憶起
故鄉江南春早的曲調
或在故鄉懷抱裏溫柔的情景
於是我們懷念，沉醉
往日的回憶，甚至流淚
因爲你和我都是一朵雲
一朵飄泊異鄉的雲。

就讓這熟稔的聲音
夜夜由高空中傳至耳畔
在你寂寞的心園中，就會
帶來一片初夏。

紅辣椒

（新加坡）秋明

沒有嬌美的花朵，但有鮮艷的果實；沒有誘人的芬香，却有傲人的色澤——窗前那盆紅辣椒，就是這樣深深的叫人喜愛。

那一天，白中帶着淡黃的辣椒籽冒出了綠芽，細嫩的幼葉半躺在泥土上，帶着生意探望那廣闊的天，飄浮的雲。心中不禁暗暗地向這顆顆幼芽寄情：幼芽將長出細細的枝莖、小小的綠葉，還有那鮮紅的果實。我等待那無限風姿、無盡豪情的紅椒燃燒枝頭。

希望還揣在心懷，紅椒還在腦海浮盪，却猛見斷芽滿盆——是那無情的螞蟻把顆顆幼芽嚙咬斷落，這初生的生命，那堪狂暴的摧毀啊。

滿盆幼芽，只賸下盆邊那棵倖存的苗兒，靜靜地在一旁抽葉。孤獨的苗兒慢慢的成長，不用幾天功夫，冒了七、八寸高，一片片嫩葉蔓向四方，多叫人歡樂。

澆水、捉蟲，都爲了呵護這剛成長的生命，沒料到那可惡的小貓竟又把翠綠的枝葉咬個七零八落，翡翠的嫩葉，勃然的生意，就這樣被扼殺了。

一次又一次的摧殘，一番又一番的磨折，眼見這棵小辣椒難以成長了，恁地是誰也不會對這奄奄一息的小生命存以厚望了。

沒想到，那不屈的生命還是頑强地活下去，靜悄悄的，還綻開了朵朵細細的花，在風中搖曳。花謝了，結出纍纍暗綠的果實——這些果實逐漸轉爲艷紅，笑盈盈的，紅彤彤的掛在枝上。

螞蟻依然在盆邊橫行，但却不能搖撼這不屈的生命。貓兒依舊躡足窗旁，却怯於這火辣的生命。

小小的綠葉，細細的枝莖，烘托着鮮紅的果實，紅得炙人，紅得耀眼，像盞盞紅燈閃爍着光芒，像顆顆火熱的心，永遠奔流着鮮紅血液。

我愛辣椒，並不僅僅是爲了它的艷紅，更主要的是它不屈的性格。

大自然的紅辣椒是這樣不屈不撓的，然而你見過奔馳在生活疆場上的紅辣椒嗎？

在馬路上竄跑的報童，在大牌檔拉長嗓子的小伙計，工廠裏揮汗的小雜工，他們都是顆顆「辣椒仔」。

挑着泥、扛着鐵條的女建築工，穩健地站在震盪車板上的女巴士售票員，茶樓裏傳菜、賣點心的女工，她們都是顆顆紅辣椒。

你見過他們叉着腰，面對橫逆嗎？你見過他們挺起胸膛反抗無理的欺壓嗎？有人說，他們潑辣、他們粗野。但我却說那是他們的保護色、他們不屈不撓的性格！

生活疆場上有風有雨，有欺凌，有壓榨，只有具備紅辣椒性格的人，才能經得起考驗，永遠燃起生命的火焰！

我愛窗前的紅辣椒，更愛生活中的紅辣椒。

田間揚起歡聲一串

王耕心

天不落雨，人不祈天。
開渠抗旱，半壁滾霧生烟。
嘩啦啦一條水龍奔下山，
玉液瓊漿灌醉了萬頃田……

田間鐵牛這時唱的酣甜，
噠噠噠整天整夜唱不完。
春朝十里迷濛頓時消失了……
真奇妙呀，歌聲竟把濃霧驅遣！

驅散晨霧，歌聲又衝破柳簾，
追逐歌聲，柳岸又迎來一羣飛燕。
"飛燕突擊隊"大旗迎風招展，
招來了溪邊肥一艙、歌一船……

歌聲飛上山，秧苗插下田，
秧機如畫筆、水田鋪圖卷，
機耕手個個都會點丹青，
要寫要抹要皴任渲染……

松林（水墨）

林信作

枇杷（水墨）　林信作

海洋文藝

第四卷　第六期　一九七七年六月十日

編輯：海洋文藝編輯部
出版：海洋文藝社
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三號地下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NO. 3, ON NING LANE,
SAI YING PUN,
HONG KONG
發行：利源書報社
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一號
印刷：大新印刷公司
香港上環西
定價港幣

3 1761 11926512 2

119

no.6
77:June)
IADA_HK